

青岛美莱轨道股份有限公司

Qingdao Meilleur Railway Co.,Ltd



公开转让说明书

(反馈稿)

开源证券

二〇一九年六月

## 声 明

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和重大事项：

### 一、重大风险或事项

重要风险或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或事项简要描述
(一) 客户集中度较高风险	2018 年和 2017 年，公司对前五大客户销售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1.89%和 92.91%，其中中车青岛四方机车车辆股份有限公司是公司报告期内最大的客户，公司对其营业收入占 2018 年和 2017 年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4.15%和 54.14%。下游主机厂商的议价能力较强，可以将主机厂商自身的利润下行压力传导给其上游的配套产品供应商，因此存在一定的大客户依赖风险。
(二) 共同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郭雪琴、韩双盛、韩鹏、黄丽丽，其中控股股东郭雪琴持有公司 2,55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1.00%；韩双盛持有公司 250,0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5.00%；韩鹏持有公司 2,100,0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42.00%；黄丽丽持有公司 50,0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00%；四人合计持有公司 4,950,0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99.00%。韩鹏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郭雪琴、韩双盛、黄丽丽担任公司董事，郭雪琴与韩双盛为夫妻关系、韩鹏系郭雪琴与韩双盛之子、黄丽丽系韩鹏配偶，四人之间为直系亲属关系，据此，郭雪琴、韩鹏、韩双盛、黄丽丽对公司具有控制权，对公司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管理可施予重大影响。若郭雪琴、韩鹏、韩双盛、黄丽丽利用其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将给公司经营和其他少数股东权益带来不利影响，公司存在共同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三) 产业政策风险	<p>铁路作为综合交通运输体系重要组成部分和重大民生工程，近年来在铁路实行政企分开以来，国家一直在大力扶持铁路尤其是高铁建设，下游铁路行业的发展迅猛，铁路机车车辆配件制造业作为上游行业直接受益。</p> <p>轨道交通机车车辆零部件制造行业的上游及其本身均受国家产业政策影响较大。国家产业政策的调整将直接影响本行业发展增速，从而对整个行业造成系统性影响。因此公司面临宏观产业政策调整的风险。</p>
(四) 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公司为动车、高铁、城市轨道交通车辆、飞机提供配套内装产品及相关服务，产品及服务具备较强的专业性，国内市场规模有限，竞争对手逐渐增多，国内主要轨道交通装备企业间同质化的竞争日趋严重，行业竞争较为激烈。公司产品因自主开发程度高，性能可靠、稳定而具备较强的竞争力，未来随着更多的专用装备制造企业，特别是产业规模更大的高铁配件制造商逐步进入这一领域，公司将面临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承诺主体名称	宋晓良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收购人	<input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监高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类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同业竞争的承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资金占用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股份增减持承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关联交易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承诺 无违法违规的行为承诺、股东适格性声明
承诺开始日期	2019年3月26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p>1、关于同业竞争的承诺：详见“第三节公司治理”之“五、公司同业竞争情况”之“（三）避免同业竞争采取的措施”；</p> <p>2、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详见“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九、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五）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p> <p>3、关于资金占用承诺：详见“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九、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五）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p> <p>4、本人不存在违法违规情况，为公司适格股东。</p>	

承诺主体名称	韩雪琴、韩鹏、韩双盛、黄丽丽、范志英、刘中秀、徐瑞华、孟祥泉、江平平、宋晓良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收购人	<input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董监高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类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同业竞争的承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资金占用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股份增减持承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关联交易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承诺 关于诚信状况的承诺书
承诺开始日期	2019年3月26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p>1、关于同业竞争的承诺：详见“第三节公司治理”之“五、公司同业竞争情况”之“（三）避免同业竞争采取的措施”；</p> <p>2、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详见“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九、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五）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p> <p>3、关于资金占用承诺：详见“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九、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五）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p> <p>4、本人不存在重大债务，不存在违法违规情况，为公司适格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p>	

## 目录

声 明 .....	2
重大事项提示 .....	3
释 义 .....	8
<b>第一节 基本情况 .....</b>	<b>10</b>
一、 基本信息 .....	10
二、 股份挂牌情况 .....	10
三、 公司股权结构 .....	13
四、 公司股本形成概况 .....	16
五、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22
六、 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	24
七、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	24
八、 公司债券发行及偿还情况 .....	25
九、 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	25
<b>第二节 公司业务 .....</b>	<b>27</b>
一、 主要业务及产品 .....	27
二、 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	31
三、 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	36
四、 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 .....	46
五、 经营合规情况 .....	53
六、 商业模式 .....	56
七、 所处行业、市场规模及基本风险特征 .....	57
八、 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	71
<b>第三节 公司治理 .....</b>	<b>72</b>
一、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72
二、 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	72
三、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下属子公司最近 24 个月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	73
四、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分开情况 .....	73
五、 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	75
六、 最近两年内公司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 .....	76
七、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 .....	77
八、 近两年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79
九、 财务合法合规性 .....	79
<b>第四节 公司财务 .....</b>	<b>80</b>
一、 财务报表 .....	80
二、 审计意见 .....	97
三、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98
四、 报告期内的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	122

五、	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	127
六、	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	139
七、	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负债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	157
八、	报告期内各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	162
九、	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	163
十、	重要事项 .....	169
十一、	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	169
十二、	股利分配政策、报告期分配情况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	170
十三、	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	171
十四、	经营风险因素及管理措施 .....	174
十五、	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	175
<b>第五节</b>	<b>申请挂牌公司、中介结构及相关人员声明 .....</b>	<b>177</b>
一、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	177
二、	主办券商声明 .....	178
三、	律师事务所声明 .....	180
四、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	181
<b>第六节</b>	<b>附件 .....</b>	<b>182</b>

## 释 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说明书中之含义如下：

一般性释义		
公司、本公司、美莱股份、股份公司	指	青岛美莱轨道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中港座椅、奥卓坦	指	青岛奥卓坦设备制造有限公司(原青岛中港座椅制造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指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挂牌、公开转让	指	公司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及公开转让行为
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青岛美莱轨道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公司章程	指	青岛美莱轨道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
股东大会	指	青岛美莱轨道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青岛美莱轨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青岛美莱轨道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管理层	指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报告期	指	2017年、2018年
会计师事务所	指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事务所	指	北京大成(青岛)律师事务所
金凯联	指	香港金凯联集团有限公司
锐步机器人	指	青岛锐步机器人有限公司
中国中车	指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高德海锐	指	青岛高德海锐商贸有限公司
四方庞巴迪	指	青岛四方庞巴迪铁路运输设备有限公司
瑞凯威	指	瑞凯威飞机座椅(中国)有限公司
四方股份	指	中车青岛四方机车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四方有限	指	中车四方车辆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专业释义		
轨道交通	指	具有固定线路,铺设固定轨道,配备运输车辆及服务设施的公共交通设施
IRIS	指	国际铁路行业标准,基于国际质量标准 ISO 9001,是 ISO 9001 的拓展,它专门针对铁路行业,用来评估其管理体系
DIN5510	指	德国标准 DIN5510-2 为了对材料和构件的燃烧特性和燃烧并发现象(烟雾形成、熔滴特性)进行分类,从而产生了易

		燃性、冒烟和熔滴等级并以允许曝光时间的形式确定
玻璃钢	指	纤维增强塑料，一般指用玻璃纤维增强不饱和聚酯、环氧树脂与酚醛树脂基体。以玻璃纤维或其制品作增强材料的增强塑料，称谓为玻璃纤维增强塑料，或称谓玻璃钢，质轻而硬，不导电，性能稳定.机械强度高，回收利用少，耐腐蚀。可以代替钢材制造机器零件和汽车、船舶外壳等。
EN15085	指	一套针对轨道车辆和车辆部件的焊接认证体系，在交通轨道行业广泛流行。 标准名称：轨道应用—轨道车辆和车辆部件的焊接认证体系。
ISO9001	指	ISO9000 族标准所包括的一组质量管理体系核心标准之一。ISO9000 族标准是国际标准化组织（ISO）在 1994 年提出的概念，是指“由 ISO/Tc176（国际标准化组织质量管理和质量保证技术委员会）制定的国际标准。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 第一节 基本情况

### 一、 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青岛美莱轨道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200553977970Y
注册资本	5,000,000 元
法定代表人	韩鹏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	不适用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	2010 年 5 月 19 日
住所	山东省即墨市蓝村镇南泉中心社区王家辛庄 274 号
电话	0532-82571799
传真	0532-82572668
邮编	266231
电子信箱	info@qdmeilai.com
董事会秘书或者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宋晓良
所属行业 1	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代码为 C37）
所属行业 2	C37 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所属细分行业属于“C3713 铁路机车车辆配件制造”
所属行业 3	机动车零配件与设备（代码为 13101010）
所属行业 4	铁路机车车辆配件制造行业（代码为 C3713）
经营范围	铁路客车车辆、城市轨道交通车辆的座椅、座套、卧铺、卫生间、门、车窗、行李架、餐车设备（吧台、吧台、吧靠、餐椅、餐桌、价目表等）、车内办公家具、边柜、梯子渡板等机械加工件、航空航天座椅、座套、内装内饰产品、模具及相关部件的研发、设计、制造、维修及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为动车、高铁、城市轨道交通车辆、飞机提供配套内装产品及相关服务

### 二、 股份挂牌情况

#### （一）基本情况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美莱股份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股份总量	5,000,000 股
每股面值	1
挂牌日期	
股票转让方式	集合竞价转让
是否有可流通股	是

## （二）做市商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三）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 1、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股东所持股份转让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二章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八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 2、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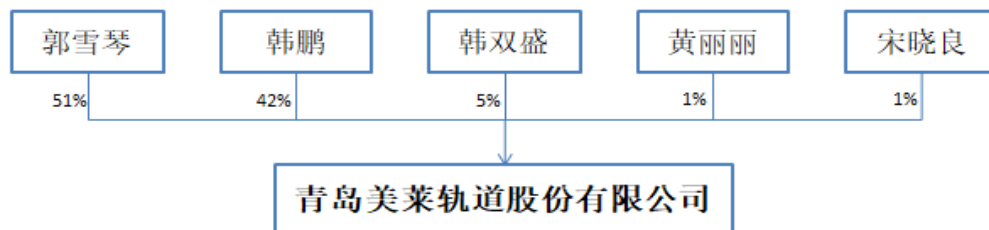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是否为董 事、监事 及高管持 股	是否为控 股股东、实 际控制人、 一致行动 人	是否为做 市商	挂牌前 12 个月内受 让自控股 股东、实际 控制人的 股份数量	因司法裁 决、继承等 原因而获 得有限售 条件股票 的数量	质押股份 数量	司法冻结 股份数量	本次可公 开转让股 份数量 (股)
1	郭雪琴	2,550,000	51.00	是	是	否	0	0	0	0	637,500
2	韩鹏	2,100,000	42.00	是	是	否	0	0	0	0	525,000
3	韩双盛	250,000	5.00	是	是	否	0	0	0	0	62,500
4	黄丽丽	50,000	1.00	是	是	否	0	0	0	0	12,500
5	宋晓良	50,000	1.00	是	否	否	0	0	0	0	12,500
合计	-	<b>5,000,000</b>	<b>100.00</b>	-	-	-	0	0	0	0	<b>1,250,000</b>

## 3、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承诺

适用 不适用

### 三、 公司股权结构

#### (一) 股权结构图



#### (二)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 1、 控股股东

《公司法》第二百一十六条第二款规定：“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郭雪琴直接持有公司 2,550,000 股，占股本总额的 51.00%，为单一持股比例最大股东，且持股比例超过 50%，因此公司的控股股东为郭雪琴。

控股股东为法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为合伙企业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为自然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郭雪琴	
国籍	中国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55 年 10 月 6 日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否	
学历	大专	
任职情况	董事	
职业经历	1973 年 7 月至 1980 年 6 月任青岛四方吹风机厂员工；1980 年 7 月至 1996 年 12 月任青岛四机工业有限公司厂长；1996 年 12 月至 2000 年 5 月就任青岛全喜特交通设备有限公司总经理；2000 年 5 月至 2005 年 10 月任青岛欧特美交通设备有限公司总经理；2005 年 10 月退休；2012 年 8 月至 2015 年 8 月任中港座椅监事；2009 年 1 月至今任青岛锐步机器	

	<b>人有限公司监事；2010年5月至今任美莱股份董事。</b>
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控股股东为其他主体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 2、实际控制人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郭雪琴、韩双盛、韩鹏、黄丽丽。郭雪琴持有公司 2,55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1.00%；韩双盛持有公司 250,0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5.00%；韩鹏持有公司 2,100,0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42.00%，黄丽丽持有公司 50,0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00%；四人合计持有公司 4,950,0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99.00%。韩鹏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郭雪琴、韩双盛、黄丽丽担任公司董事，郭雪琴与韩双盛为夫妻关系、韩鹏系郭雪琴与韩双盛之子、黄丽丽系韩鹏配偶，四人之间为直系亲属关系，能够对公司的实际经营决策、重大事项决策、人事任免等起控制作用，能够实际支配公司的行为，为美莱股份共同实际控制人。

实际控制人为法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1
姓名	郭雪琴
国籍	中国
性别	女
年龄	64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否
学历	大专
任职情况	董事
职业经历	1973年7月至1980年6月任青岛四方吹风机厂员工；1980年7月至1996年12月任青岛四机工业有限公司厂长；1996年12月至2000年5月任青岛全喜特交通设备有限公司总经理；2000年5月至2005年10月任青岛欧特美交通设备有限公司总经理；2005年10月退休； <b>2009年1月至今任青岛锐步机器人有限公司监事；2012年8月至2015年8月任中港座椅监事；</b> 2010年5月至今任美莱股份董事。
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序号	2
姓名	韩双盛
国籍	中国
性别	男
年龄	69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否
学历	高中
任职情况	董事

职业经历	1965年7月至2010年10月任青岛东风化工有限公司电工；2010年10月退休； <b>2015年8月至2017年12月任中港座椅副董事长</b> ；2014年12月至今，任青岛锐步机器人有限公司 <b>执行董事、总经理</b> ；2010年5月至今任美莱股份董事。
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序号	3
姓名	韩鹏
国籍	中国
性别	男
年龄	36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否
学历	研究生
任职情况	董事长、总经理
职业经历	2006年7月至2007年1月任法国ESF协会助理；2007年1月至2009年1月任法国ESF协会青岛代表处助理；2009年1月至 <b>2014年12月</b> ，任青岛锐步机器人有限公司 <b>执行董事、总经理</b> ； <b>2012年8月至2015年8月</b> 任 <b>中港座椅执行董事、总经理</b> ；2010年5月至今任美莱股份董事；2010年5月至今任美莱股份董事长兼总经理； <b>2017年5月至今任青岛爱尚家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监事</b> 。
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序号	4
姓名	黄丽丽
国籍	中国
性别	女
年龄	37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否
学历	研究生
任职情况	董事
职业经历	2006年7月至2007年1月任法国巴黎鞋业有限公司实习职员；2007年1月至2008年3月，待业；2008年3月至2013年3月任青岛威奥轨道集团有限公司项目助理、总经理助理；2010年5月至今任美莱股份董事； <b>2015年8月至今任中港座椅董事长（执行董事）、总经理</b> 。
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实际控制人为其他主体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多个一致行动人认定为共同实际控制人的，除了披露上述基本情况外，还应披露以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致行动人关系构成的认定依据：签订协议 亲属关系 其他

一致行动人关系的时间期限（如有）：长期，2010年5月19日至无

### 3、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前十名股东及持股 5%以上股份股东情况

##### 1、基本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1	郭雪琴	2,550,000	51.00	自然人	否
2	韩鹏	2,100,000	42.00	自然人	否
3	韩双盛	250,000	5.00	自然人	否
4	黄丽丽	50,000	1.00	自然人	否
5	宋晓良	50,000	1.00	自然人	否

适用 不适用

##### 2、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适用 不适用

郭雪琴与韩双盛系夫妻关系，韩鹏与黄丽丽系夫妻关系，郭雪琴与韩鹏系母子关系，韩双盛与韩鹏系父子关系，除此之外，股东之间无其他关联关系。

### 3、机构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 股东适格性核查

序号	股东名称	是否适格	是否为私募股东	是否为三类股东	具体情况
1	郭雪琴	是	否	否	无
2	韩鹏	是	否	否	无
3	韩双盛	是	否	否	无
4	黄丽丽	是	否	否	无
5	宋晓良	是	否	否	无

#### (五) 其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对赌	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 VIE 协议安排	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为境内外上市公司	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股东超过 200 人	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工会或职工持股会持股	否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四、公司股本形成概况

#### (一) 历史沿革

##### 1、2010 年 5 月，美莱股份成立

2010年1月18日，青岛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青工商名预核私字第0020100118007号），核准公司名称为：“青岛美莱轨道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5月19日，美莱股份召开公司创立大会，作出如下决议：（1）股东一致同意成立青岛美莱轨道股份有限公司；（2）股东通过《青岛美莱轨道股份有限公司章程》；（3）任命郭翠琴、郭雪琴、韩鹏、韩双盛、黄丽丽为美莱股份第一届董事会成员；（4）推选牟荆华、朴俊哲、李述胜为公司监事会成员，同时任命李述胜为监事会召集人。

2010年5月19日，美莱股份召开监事会会议，会议决议选举李述胜为公司监事会主席。同日，美莱股份依法召开董事会会议，决议选举郭翠琴为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及总经理职务。

2010年5月19日，北京红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山东分所出具鲁红日内验字（2010）第09-Y096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10年5月19日止，美莱股份已收到郭翠琴、郭雪琴、韩鹏、韩双盛和黄丽丽缴纳的以货币出资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5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0%。其中：郭雪琴货币出资25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1%；韩鹏货币出资21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2%；韩双盛货币出资2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黄丽丽货币出资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郭翠琴货币出资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

2010年5月19日，公司取得青岛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70200230010840），美莱股份正式成立，公司住所为青岛市城阳区棘洪滩街道棘洪滩村西侧1000米处，公司法定代表人为郭翠琴，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万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500万元，公司类型为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公司经营范围：“铁路机车车辆、城市轨道车辆的座椅、卧铺、卫生间、门、车窗、行李架、模具及相关部件的研发、设计、制造、维修及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美莱股份设立时股份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郭雪琴	255.00	255.00	51.00	货币
2	韩鹏	210.00	210.00	42.00	货币
3	韩双盛	25.00	25.00	5.00	货币
4	黄丽丽	5.00	5.00	1.00	货币
5	郭翠琴	5.00	5.00	1.00	货币
合计		500.00	500.00	100.00	--

## 2、2016年10月，第一次股份转让

2016年10月7日，郭翠琴与宋晓良签订《股份转让协议》，协议约定郭翠琴将其持有的美莱股份1%的股份以5万元人民币的价格转让给宋晓良，宋晓良将转让费以现金方式一次性支付给郭翠琴。

同日，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

2016年10月11日，公司就上述事项在青岛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变更后，公司的股份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郭雪琴	255.00	255.00	51.00	货币
2	韩鹏	210.00	210.00	42.00	货币
3	韩双盛	25.00	25.00	5.00	货币
4	黄丽丽	5.00	5.00	1.00	货币
5	宋晓良	5.00	5.00	1.00	货币
合 计		<b>500.00</b>	<b>500.00</b>	<b>100.00</b>	--

报告期内，公司曾存在的子公司中港座椅历史沿革情况如下：

### 1、2012年8月，中港座椅设立

2012年7月12日，中港座椅股东金凯联作出决定，通过《青岛中港座椅制造有限公司章程》，同时选举韩鹏为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任期三年；选举郭雪琴为公司监事，任期三年。同日，执行董事聘任韩鹏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

2012年7月25日，即墨市商务局出具即商资审字（2012）193号《关于对青岛座椅制造有限公司章程的批复》批准中港座椅设立，并颁发商外资青府字[2012]414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2012年9月26日，中港座椅取得即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370282410002647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中港座椅正式成立，公司住所为青岛即墨市南泉镇兴泉路东，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注册资本为300万美元，经营范围：“生产加工铁路客车用座椅、卧铺、车内装饰件。（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2年9月17日，青岛华胜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青华会外验字（2012）第A-015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12年9月17日止，中港座椅已收到金凯联以现汇出资450,068.55美元缴纳的第一期出资，即本期实收注册资本450,068.55美元。

中港座椅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美元)	实缴出资额 (美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金凯联	3,000,000.00	450,068.55	100.00	货币
合 计		<b>3,000,000.00</b>	<b>450,068.55</b>	<b>100.00</b>	—

### 2、2014年8月，中港座椅申请延期出资

2014年8月10日，中港座椅股东金凯联作出决定，同意修改公司出资时间，由2014年8月15日修改为2015年2月15日，并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

2014年8月12日，即墨市商务局出具青商资审字[2014]1672号《关于同意青岛中港座椅制造有限公司延长出资期限的批复》，同意公司将出资期限延长至2015年2月15日，并就上述变更事项签署章程修正案。

公司就上述事项在即墨市工商局办理了备案登记。

### 3、2014年8月至2015年3月，实缴出资额增加至1,747,673.99美元

青岛华胜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于2014年8月15日、9月12日、10月15日、11月14日、2015年3月26日分别作出了青华会外验字（2014）第E-001号、第E-002号、第E-003号、第E-004号和青华会外验字（2015）第E-001号，共五份验资报告。经其审验，截至2015年3月24日止，中港座椅已收到金凯联以货币方式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1,747,673.99美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58.26%。

金凯联分期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美元)	实缴注册资本分期出资情况（美元）					
		第一期	第二期	第三期	第四期	第五期	第六期
金凯联	3,000,000	450,068.55	189,934.16	99,934.12	217,934.29	159,934.28	629,868.59
合计		1,747,673.99					

### 4、2015年7月，中港座椅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5年7月6日，中港座椅股东金凯联作出决定：同意将持有的中港座椅51%的股权（153万美元，实缴27.7674万美元）以27.7674万美元的价格转让给美莱股份；

转让后公司企业类型由外商独资企业变更为中外合资企业。金凯联出资147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49%。美莱股份有限公司以相当于153万美元的人民币出资，占注册资本的51%。未缴注册资金于2025年6月30日前缴齐。

免去韩鹏在公司上届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一职，免去郭雪琴在公司上届监事一职。同意制定并执行新合同、新章程。

2015年8月20日，金凯联与美莱股份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金凯联将持有的中港座椅153万美元的股权（实缴27.7674万美元）以27.7674万美元的价格转让给美莱股份，美莱股份同意受让上述股权。

2015年7月7日，即墨市商务局出具青商资审字[2015]1125号《关于对青岛中港座椅制造有限公司股权变更的批复》，同意金凯联将其所持有的中港座椅300万美元股权中的153万美元的股权（占注册资本的51%，实缴27.7674万美元）以27.7674万美元的价格转让给美莱股份。股权转让后，中港座椅注册资本300万美元，其中金凯联以147万美元现汇出资，占注册资本的49%；美莱股份以相当于153万美元的人民币现金出资，占注册资本的51%，未缴注册资本应于2025年6月30日前缴清。同意投资者签署的新合同、新章程。

本次股权变更后，中港座椅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美元)	实缴出资额 (美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金凯联	1,470,000.00	1,470,000.00	49.00	货币
2	美莱股份	1,530,000.00	277,674.00	51.00	货币
合计		3,000,000.00	1,747,674.00	100.00	—

**5、2017年11月，中港座椅减少注册资本**

2017年11月10日，中港座椅召开董事会，决议同意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注册资本由300万美元变更为10万美元，股东美莱股份出资由153万美元减少到5.1万美元，股东金凯联出资由147万美元减少到4.9万美元，并同意修改章程。

2017年11月16日，中港座椅办理完成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变更后，中港座椅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美元)	实缴出资额 (美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金凯联	49,000.00	49,000.00	49.00	货币
2	美莱股份	51,000.00	51,000.00	51.00	货币
合计		<b>100,000.00</b>	<b>100,000.00</b>	<b>100.00</b>	—

2017年11月27日，青岛市商务局出具“青外资即备字1700184”号《外商投资企业变更备案回执》，对公司上述变更事项进行备案。

**6、2017年12月，中港座椅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7年12月1日，青岛华胜资产评估事务所出具“青华资评字[2017]第92号”《资产评估报告》，以2017年11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评估后中港座椅总资产为20,055,307.67元，总负债为19,402,985.57元，净资产为652,322.10元。

2017年12月13日，中港座椅召开董事会，同意中港座椅的股东由美莱股份、金凯联变更为金凯联，公司类型由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法人独资），并同意制定和执行新章程。

同日，美莱股份与金凯联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美莱股份将其持有的中港座椅51%的股权以5.1万美元的价格转让给金凯联。

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于2017年12月15日办理完成，本次变更后，美莱股份不再持有中港座椅股权，中港座椅不再作为美莱股份子公司。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美元)	实缴出资额 (美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金凯联	100,000.00	100,000.00	100.00	货币
合计		<b>100,000.00</b>	<b>100,000.00</b>	<b>100.00</b>	—

2018年6月27日，青岛市商务局出具“青外资即备字01800141”号《外商投资企业变更备案回执》，对公司上述变更事项进行备案。

**(二) 批复文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区域股权市场挂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非货币资产出资情况**适用 不适用**(六) 其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历史沿革中是否存在出资瑕疵	否
公司历史沿革中是否存在代持	否
公司是否存在最近 36 个月内未经法定机关核准，擅自公开或者变相公开发行过证券	否
公司是否存在分立、合并事项	否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姓名	职务及任期	国籍及境外居留权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职称
1	郭雪琴	董事	中国，无境外居留权	女	1955年10月	大专	无
2	韩鹏	董事长、总经理	中国，无境外居留权	男	1983年3月	研究生	无
3	韩双盛	董事	中国，无境外居留权	男	1950年10月	高中	无
4	黄丽丽	董事	中国，无境外居留权	女	1982年12月	研究生	无
5	范志英	董事	中国，无境外居留权	女	1956年7月	高中	无
6	刘中秀	监事会主席、职工监事	中国，无境外居留权	男	1987年4月	中专	无
7	孟祥泉	监事	中国，无境外居留权	男	1976年4月	大专	无
8	徐瑞华	监事	中国，无境外居留权	女	1990年5月	中专	无
9	江平平	财务负责人	中国，无境外居留权	女	1976年7月	大专	无
10	宋晓良	董事会秘书	中国，无境外居留权	男	1981年11月	研究生	无

续：

序号	姓名	职业经历
1	郭雪琴	1973年7月至1980年6月任青岛四方吹风机厂员工；1980年7月至1996年12月任青岛四机工业有限公司厂长；1996年12月至2000年5月任青岛全喜特交通设备有限公司总经理；2000年5月至2005年10月任青岛欧特美交通设备有限公司总经理；2005年10月退休； <b>2009年1月至今任青岛锐步机器人有限公司监事；2012年8月至2015年8月任中港座椅监事；</b> 2010年5月至今任美莱股份董事。
2	韩鹏	2006年7月至2007年1月任法国ESF协会助理；2007年1月至2009年1月任法国ESF协会青岛代表处助理；2009年1月至 <b>2014年12月</b> ，任青岛锐步机器人有限公司 <b>执行董事、总经理；2012年8月至2015年8月任中港座椅执行董事、总经理；</b> 2010年5月至今任美莱股份董事长兼总经理； <b>2017年5月至今任青岛爱尚家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监事。</b>
3	韩双盛	1965年7月至2010年10月任青岛东风化工有限公司电工；2010年10月退休； <b>2015年8月至2017年12月任中港座椅副董事长；</b> 2014年12月至今，任青岛锐步机器人有限公司 <b>执行董事、总经理；</b> 2010年5月至今任美莱股份董事。
4	黄丽丽	2006年7月至2007年1月任法国巴黎鞋业有限公司实习职员；2007年1月至2008年3月，待业；2008年3月至2013年3月任青岛威奥轨道集团有限公司项目助理、总经理助理；2010年5月至今任美莱股份董事； <b>2015年8月至今任中港座椅董事长（执行董事）、总经理。</b>
5	范志英	1980年10月至1989年12月任青岛橡胶九厂工人；1990年1月至2002年7月任青岛市市南区城市建设管理局普通员工；2002年8月退休；2016年2月至今任美莱股份董事。
6	刘中秀	2007年2月至2010年6月，任青岛欧特美交通设备有限公司焊接工；2010年7月至今，任美莱股份焊接监督；2015年6月至今，任美莱股份职工监事、监事会主席。

7	孟祥泉	1997年8月至11月，待业；1997年12月至2002年6月，任山东大宇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生产管理员；2002年7月至2004年10月，任四方庞巴迪铁路车辆股份有限公司仓库管理员；2004年11月至2009年10月，任青岛欧特美交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质量主管；2009年10月至2010年11月，任青岛新城志卓交通设备有限公司质量主管；2010年12月至今，任美莱股份质检部主管；2016年2月至今，任美莱股份监事。
8	徐瑞华	2008年9月至2012年2月，担任青岛黄海橡胶集团统计员；2012年3月至今，任美莱股份出纳；2016年2月至今，任美莱股份监事。
9	江平平	1998年8月至2003年8月，任青岛世信餐具有限公司采购部主任；2003年10月至2008年5月，任青岛赵星电子有限公司财务部科长；2008年6月至2015年5月，任青岛三永薄膜有限公司财务部科长；2015年6月至今，任美莱股份会计；2016年2月至今，任美莱股份财务负责人。
10	宋晓良	2009年2月至2009年12月，任青岛奥特船艇制造有限公司成本管理兼翻译；2010年2月至2010年9月，任浦发银行青岛香港中路支行实习员工；2010年9月至2016年3月，任兴业银行青岛分行客户经理助理；2016年4月至今，任美莱股份总经理助理；2017年2月至今，任美莱股份董事会秘书。

## 六、 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七、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7,197.77	5,774.68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4,386.98	3,502.6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4,386.98	3,502.65
每股净资产（元）	8.77	7.0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8.77	7.0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9.05	39.34
流动比率（倍）	1.93	2.29
速动比率（倍）	1.59	1.78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5,122.24	4,856.71
净利润（万元）	884.33	1,275.2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884.33	1,244.7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949.23	1,312.4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949.23	1,271.41
毛利率（%）	38.82	52.50
加权净资产收益率（%）	22.42	42.0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24.06	42.9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77	2.4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77	2.49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20	2.11
存货周转率（次）	3.26	2.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358.14	498.4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2.72	1.00

### 注：计算公式

- 1.毛利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当期营业成本)/当期营业收入”计算。
- 2.净资产收益率按照“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当期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 3.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按照“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当期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 4.每股收益按照“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当期加权平均股本”计算；
- 5.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按照“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当期加权平均股本”计算；
- 6.每股净资产按照“期末净资产/期末股本”计算；
- 7.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按照“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当期加权平均股

本”计算：

8.应收账款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计算。

9.存货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成本/（期初存货余额+期末存货余额）/2”计算。

10.资产负债率按照“期末负债总额/期末资产总额”（以母公司财务报表）计算。

11.流动比率按照“期末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负债”计算。

12.速动比率按照“（期末流动资产-期末存货-预付账款）/期末流动负债”计算。

13.当期加权平均股本  $S=S_0+S_1+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14.加权平均净资产  $E_2=E_0+P_1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sub>0</sub> 为期初股份总数；S<sub>1</sub>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sub>i</sub>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sub>j</sub>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sub>k</sub> 为报告期缩股数；E<sub>0</sub>=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P<sub>1</sub>=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sub>i</sub>=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sub>j</sub>=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sub>k</sub>=其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sub>0</sub> 报告期月份数；M<sub>i</sub>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sub>j</sub>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计算。

## 八、 公司债券发行及偿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九、 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 （一） 主办券商

机构名称	开源证券
法定代表人	李刚
住所	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 1 号都市之门 B 座 5 层
联系电话	021-68779208
传真	021-68779216
项目负责人	张丽丽
项目组成员	张丽丽、冯永涛

### （二） 律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北京大成（青岛）律师事务所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牟云春
住所	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 169 号中创大厦 3 层
联系电话	0532-89070866
传真	0532-89070877
经办律师	李伟、卢娜

**(三) 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姚庚春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 号 22 层 A24
联系电话	010-52805600
传真	010-52805601
经办注册会计师	王飞、杨星

**(四) 资产评估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机构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戴文桂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	4008058058
传真	010-50939716

**(六) 证券交易场所**

机构名称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谢庚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	010-63889512
传真	010-63889514

**(七) 做市商**

□适用 √不适用

## 第二节 公司业务

### 一、 主要业务及产品

#### (一) 主营业务

销售商品	餐车设备、行李架、火车内饰件、卧铺座椅套销售
提供劳务	检修加工贴膜等

根据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9)第 103014 号《审计报告》显示，公司 2018 年和 2017 年度的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47,904,752.12 元和 46,476,098.85 元，占公司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93.52%和 95.69%，主营业务明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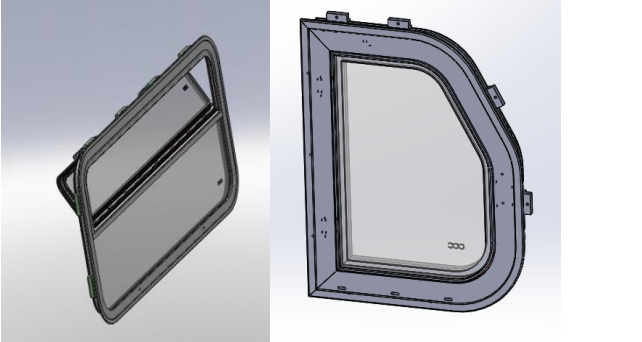

#### (二) 主要产品或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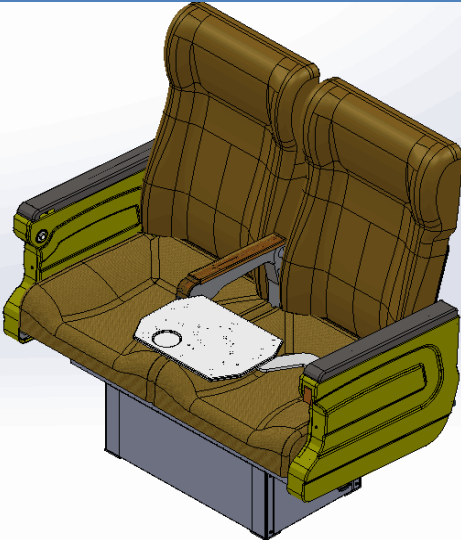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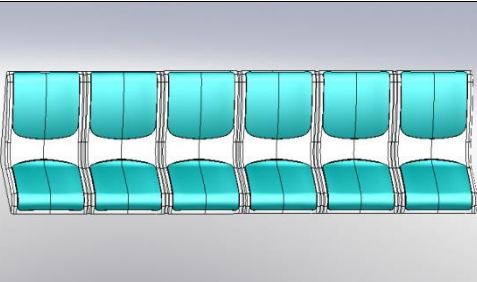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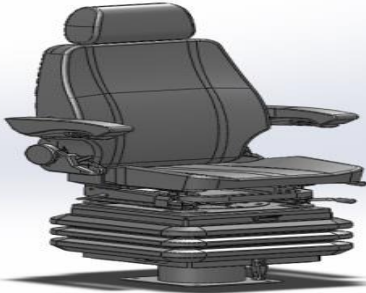
主营产品包括座椅、座椅套、卧铺、餐厅设备、行李架等，主要服务包括相关产品的加工、检修服务，公司是集产品研发设计、生产、销售为一体的专业服务商，公司通过强大的设计能力和试验能力能够针对客户不同的要求提供专业的服务。公司已获得 IS0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EN15085 国际焊接资质认证、IRIS ISO/TS 22163: 2017 国际铁路质量认证证书，公司产品率先通过了 DIN5510、TB/T3237、BS6853 及 EN45545-2 HL3 等国内外铁路阻燃标准，处于国内领先地位。

1、公司主要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产品功能介绍及用途	产品图片
动车组座椅套	为易于清理座椅表面，在原动车组座椅套上新增了一层可拆卸的活座套，既不影响座椅外观，又可单独拆下方便更换。此类产品主要应用于中国铁路 200KM-350KM 动车组一、二等座椅。	

<p>坐卧两用卧铺</p>	<p>白天时将上铺翻转到 60°、掀起腰靠、推进下铺、放下靠背扶手可当三人座椅使用，晚上将下铺拉出、翻下腰靠、翻起扶手、上铺放下可当两人卧铺使用。这种设计使得动车组既可在夜间以卧车运营，也能在白天以座车运营，大大提高了卧铺动车组的利用率。目前该产品已用于伊拉克铁路DMU动车组、中国铁路时速 250KM 统型卧铺动车组。</p>	
<p>飞机座椅套</p>	<p>该产品为公司生产的飞机座椅套，在缝制方面采用激光下料以保证产品规格的高度一致性，皮质座椅套均为人工裁制，工艺精良、持久耐用。该产品已用于东方航空、山东航空、南方航空、海南航空、成都航空、青岛航空、九元航空、华夏航空等国内各大航空公司的座椅。</p>	
<p>座椅</p>	<p>此座椅为固定座椅，结构简单、乘坐舒适，有双人、三人、四人、六人四种不同产品，此类产品主要用于青藏车、25G、刚果客车等低时速客车。</p>	

<p>车窗类</p>	<p>该产品材质为铝合金骨架、中空钢化玻璃。活动窗、司机窗都设置有锁闭机构和阻尼弹簧装置。该产品用于动车组客室固定窗、客室活动窗及司机室可开窗。</p>	
<p>火车豪华座椅</p>	<p>该产品是为豪华车厢研发设计的座椅，座椅可旋转 180° 并定位，座椅带有可折叠茶桌，茶桌可收起放入座椅扶手内部。座椅靠背采用阻尼结构，可向后调节 20°，座椅前端设置有腿部支撑机构，可向上调节 70°，方便舒适、经久耐用。该产品已用于已用于拉萨-日喀则线项目。</p>	
<p>餐厅设备</p>	<p>餐椅有四人、双人和单人三种产品，外包阻燃发泡垫及蒙面布。餐桌和吧台桌面采用玻璃钢材质，表面水转印或多层板外贴防火板，骨架采用全不锈钢表面拉丝处理。吧台靠为全不锈钢骨架外包阻燃发泡垫和蒙面布。吧台底板采用抗倍特板，台面为色丽石结构，并设有储物柜、抽屉、电话支架等结构，外板为装饰性水转印铝板和不锈钢镂空踢脚板。该产品用于动车组项目及出口车项目。</p>	

<p>一等豪华座椅</p>	<p>该产品是为普通空调列车设计的一等豪华座椅，座椅可满足 DIN5510、BS6853、TB/T3237 等国内外防火标准，座椅可 180 度旋转并定位，座椅扶手内带有茶桌，靠背采用阻尼结构，角度可调整，座椅后侧带有两档调节的脚踏。座椅带三相充电口，方便客户使用大功率的设备。</p>	
<p>地铁六人玻璃钢座椅</p>	<p>座椅为六人连座，主体材质为玻璃钢，内部有铝合金骨架，表面靠背和坐垫处设有阻燃材料的软包垫，该产品应用于哈萨克斯坦地铁项目。</p>	
<p>动车组司机室座椅</p>	<p>该产品为公司研发的动车组司机室座椅，座椅设置有减震装置，座椅位置、坐深、头枕高度、腰靠、座椅扶手皆可调节，使用舒适且持久耐用。</p>	

2、公司提供检修加工服务的情况如下所示：

产品名称	三级检修	四级检修	五级检修
CRH2A/B/C/D/E 型餐车座椅	偶修	必修	必修
CRH380A/AL 型餐车座椅	偶修	必修	必修
CRH380A/AL 型墙板软包	偶修	偶修	偶修
CRH2A/B/C/D/E 型车窗贴膜	偶修	偶修	偶修
CRH380A/AL 型车窗贴膜	偶修	偶修	偶修

当动车组行驶里程达到 60 万公里时进行三级检修，达到 120 万公里时进行四级检修，达到 240 万公里进行五级检修。检修方式分为必修与偶修两种，必修是指无论产品状态如何，都将产品从动车组拆除后送回公司进行检修。偶修是指只有产品状态异常时才进行检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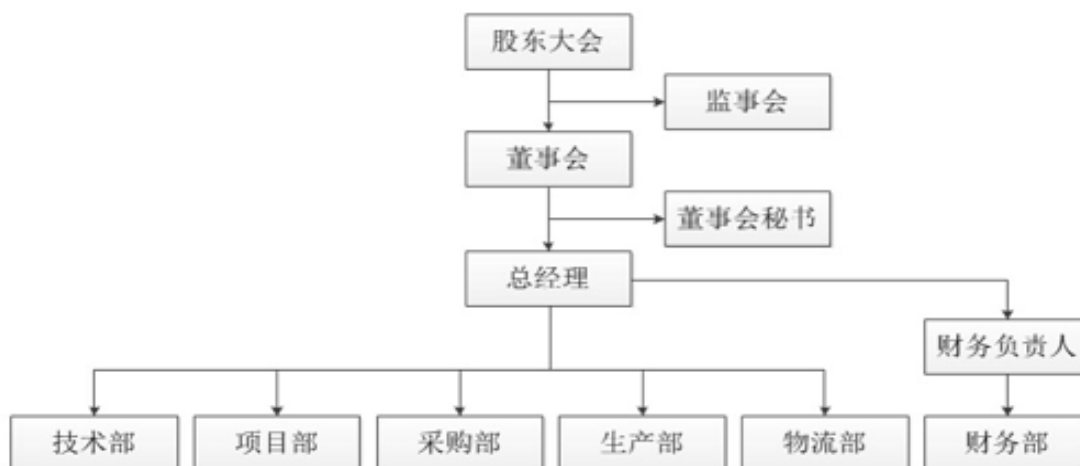
具体检修服务方式如下所示：

产品名称	检修方式
CRH2A/B/C/D/E 型餐车座椅	更换餐椅表面阻燃布料，更换失效的座垫、靠背高回弹、紧固件。
CRH380A/AL 型餐车座椅	清理餐椅表面，更换破损的餐椅阻燃布料、座垫、靠背高回弹、紧固件。

CRH380A/AL 型墙板软包	更换破损的墙板表面阻燃皮革。
车窗贴膜	更换破损的车窗贴膜。

## 二、 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 (一) 内部组织结构



公司各部门的主要职责如下：

部门名称	职能介绍
财务部	负责按国家各项法规和会计准则的要求，建立健全企业会计核算体系；及时正确对公司经济业务作出账务处理，准确及时编制财务报告，参与公司的经营分析，为公司生产经营决策提供准确及时的财务信息；负责进行财务预算决算，编制会计报表，并管理公司会计档案；负责公司的工资核算发放；负责公司的资金筹集、投资及各项资金管理，定期对公司的资金营运能力进行分析，为公司的生产经营提供良好的资金支持；负责健全产品项目的成本分析及控制体系，并对项目执行过程中的价格进行核算、分析和控制；审核公司各项费用的真实性、合法性，对成本进行成本分析并提出初步处理意见；负责公司财政、税务筹划；负责与金融机构建立良好的关系，创造可靠的融资环境；负责与财政、税务等管理机构建立有效的沟通，正确把握国家相关政策。
项目部	负责制定公司营销计划并组织实施落实；负责搜集、整理、分析外部市场及竞争对手信息，建立公司客户档案及客户满意度调查档案，制定、组织、实施营销策略，并为研发项目立项提供依据；负责企业商务管理。组织投标及合同的评审、签订、实施，负责组织与业主签订技术协议；负责项目投标预算、报价；组织相关部门对产品实现进行策划；负责组织项目可行性评估；负责制定、下达项目执行计划书，并对项目计划的执行过程进行预警、跟踪及协调；负责项目产品的各种变更管理，对项目执行过程中造成成本损失的情况进行跟踪、落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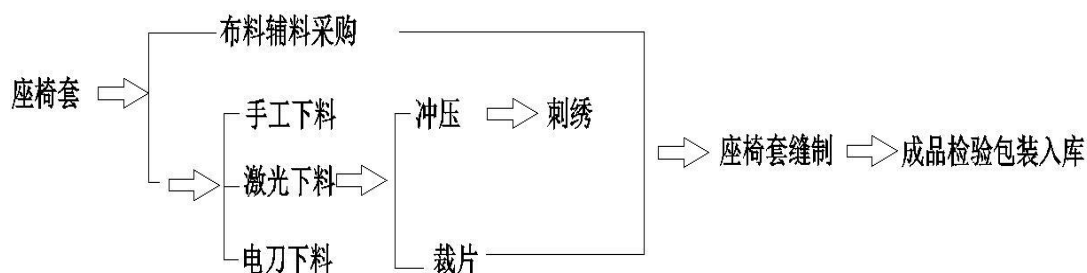
<p>技术部</p>	<p>技术部负责按规范化要求建立设计图样、技术文件标准模板；负责设计输入、输出的档案管理；负责为营销项目谈判提供技术支持，负责与业主设计部门的设计交流与技术澄清，并负责技术协议的签订；负责组织方案设计和施工图设计评审，并组织专家参加设计评审或图纸审核；负责进行设计开发策划并制订设计开发计划，组织设计开发计划的实施；负责设计实现（方案设计、施工图设计、图纸明细编制、编制外购件物料代码）；负责组织设计开发验证、试验，并负责试验大纲、输出文件的编制；负责新产品首件试制的全程跟踪技术服务；负责新标准、新规范在设计过程中的贯彻执行；负责售后服务的技术支持；配置（技术状态）管理；参与生产员工的技能培训；负责提出产品的关键点；负责提出不合格产品的返修方案；负责公司技术档案的管理；负责组织项目启动前的产能分析、瓶颈分析及解决措施和计划的提报。</p>
<p>采购部</p>	<p>负责汇总、编制采购计划和资金需求计划，制定和完善物料定额控制和管理办法，并监督实施；负责公司原材料物资、整体外购件、消耗品、检测工具、仪表器具等的采购；负责原材料产品价格的谈判以及采购合同的签订；办理物料入库手续。</p>
<p>生产部</p>	<p>负责参与项目启动前的产能分析，瓶颈分析及解决措施计划的提报；负责生产计划的编制、调整、下达、执行；负责生产过程的调度组织，规范执行生产现场管理、定置管理、标识管理、标准化作业管理、看板管理、安全生产管理；负责班组日常管理；负责公司设备、工装、工具、计量器具、设备仪器仪表的使用管理；参与对防汛、防雪、防风等自然灾害的安全防范措施的落实；协助进行延伸服务及售后服务人员的派遣。</p>
<p>物流部</p>	<p>负责与公司其它部门沟通，及时掌握生产进度及相应库存情况，并采取相应措施；负责监督、检查各库管员所辖帐卡物的相符性，确保仓库物品保管的良好状态；负责组织仓库的定期盘点，并进行相应的分析改进；负责根据生产项目需求进行配料、发料；负责运输过程的监控及对物流公司的管理、考评、损失索赔；负责原材料库的管理及入库物料的质量管理；负责原材料库废旧物资的处理；负责有回收价值的下脚料、包装膜、包装箱等的处理；负责呆料的统计提报和原因分析；负责提报库存物资，并校核采购计划的准确性。</p>

(二) 主要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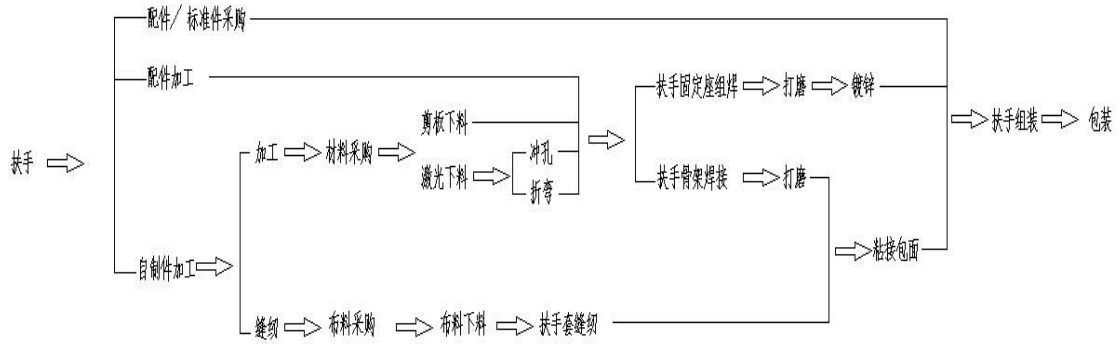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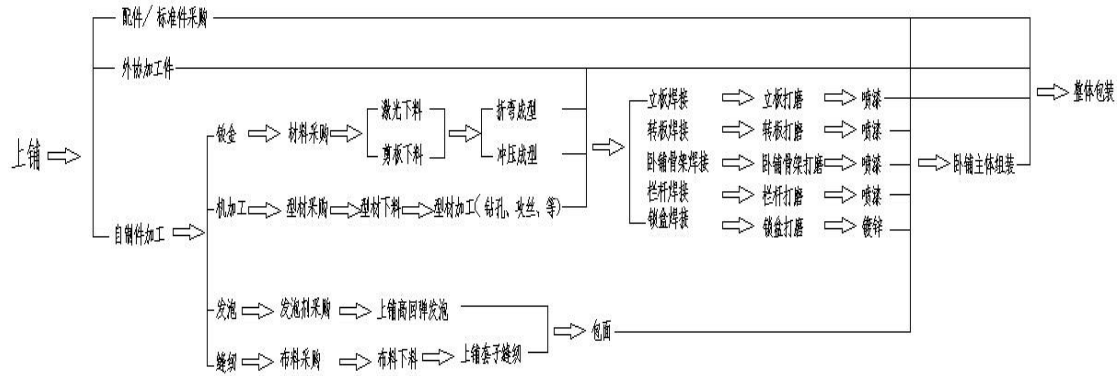
1、流程图

(1) 生产流程：动车座椅套生产流程、卧铺产品生产流程、司机座椅生产流程、餐椅检修生产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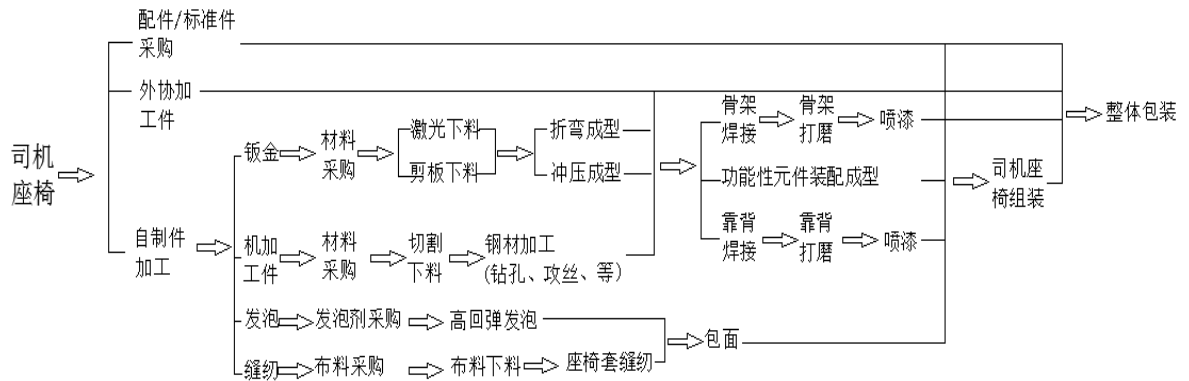
动车座椅套生产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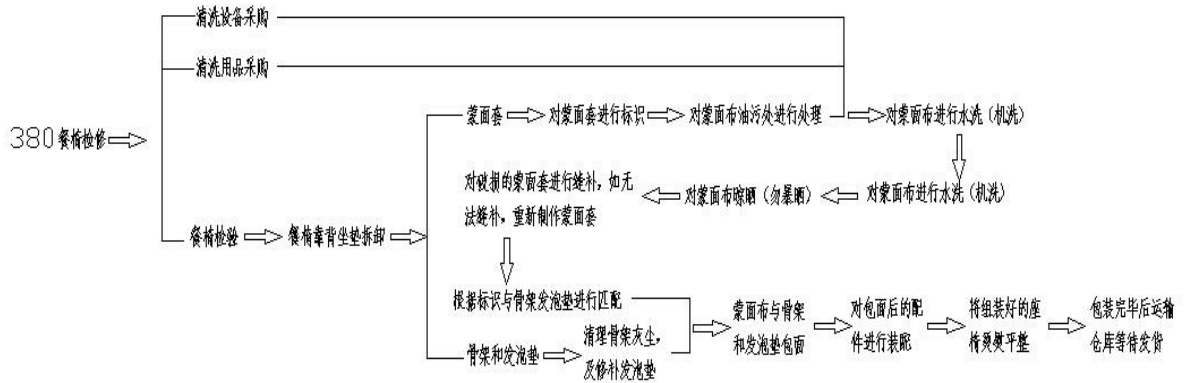
卧铺产品生产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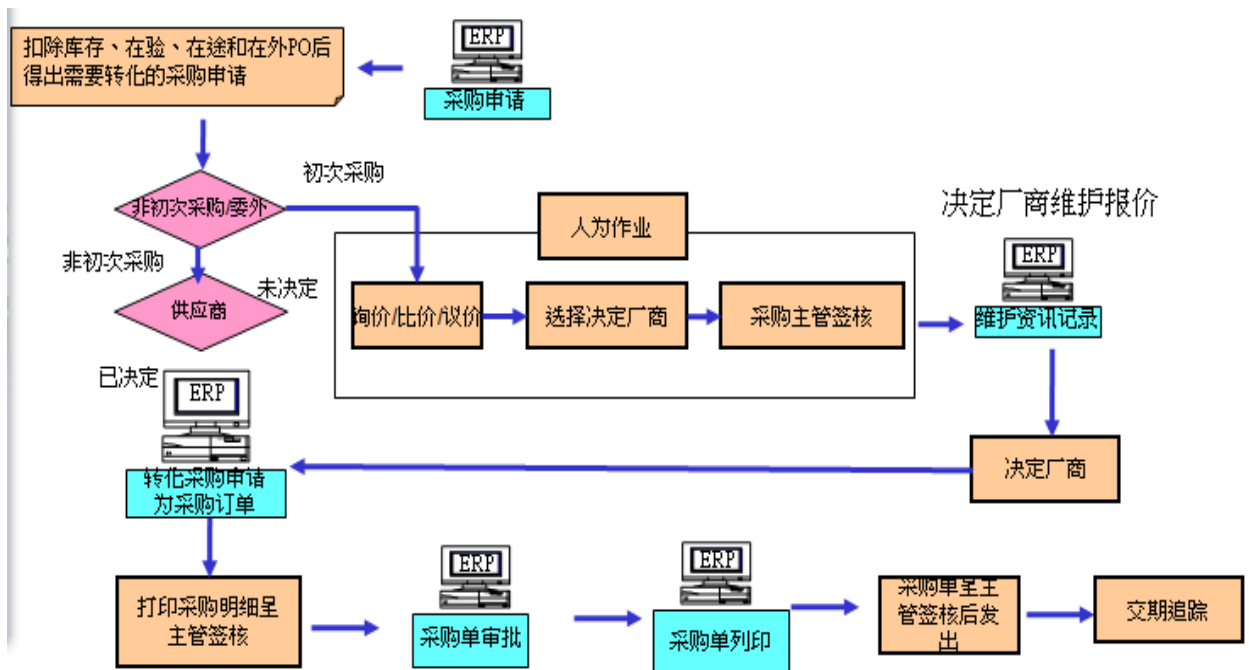
司机座椅生产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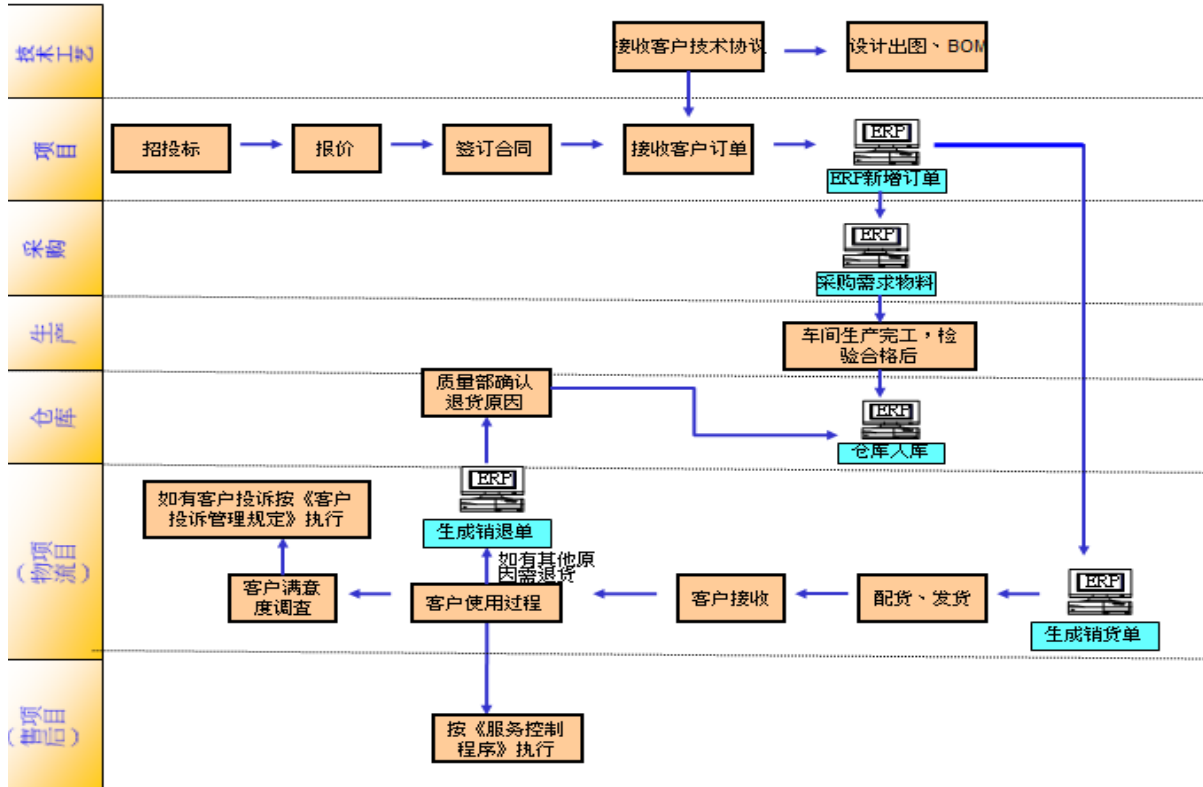
餐椅检修生产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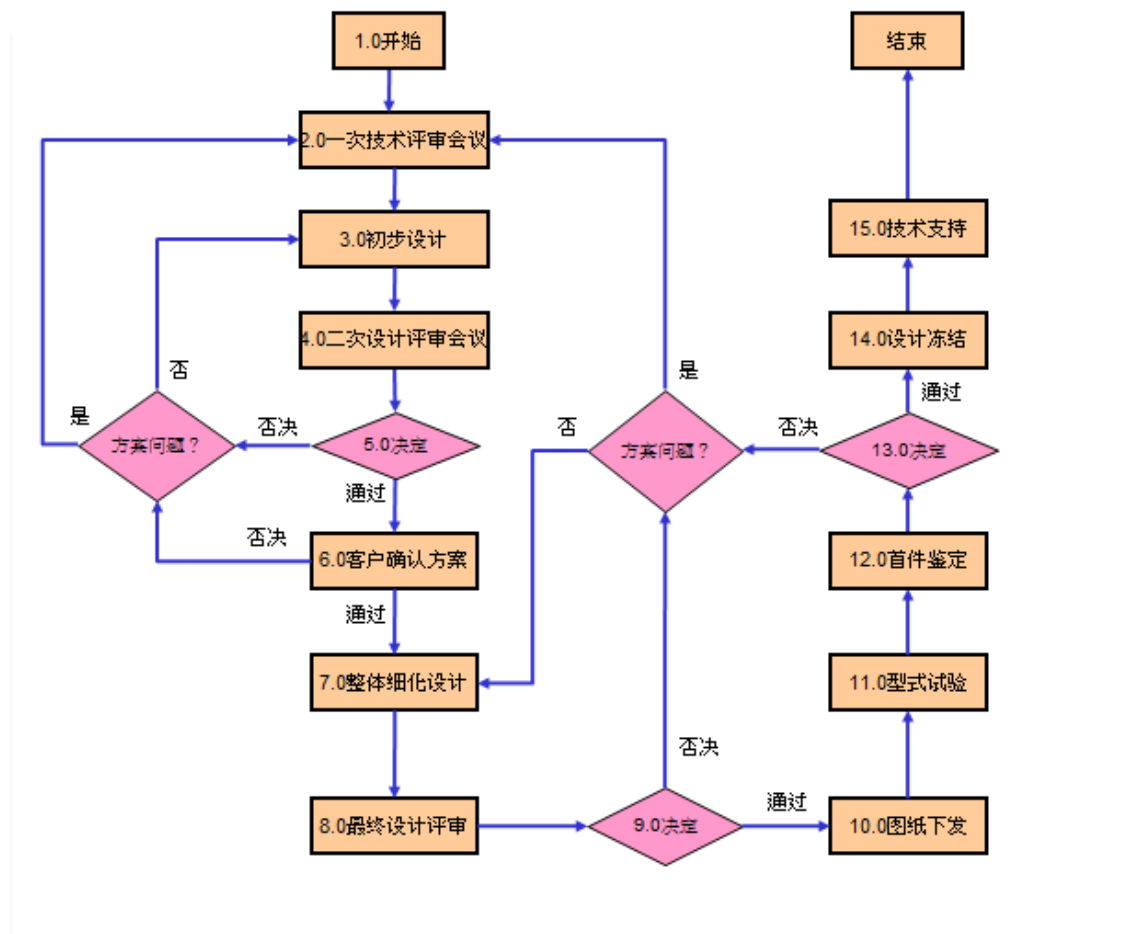
(2) 采购流程:



(3) 销售流程



(4) 研发流程:



2、 外协或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 主要技术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特色	技术来源	技术应用情况	是否实现规模化生产
1	聚氨酯阻燃高回弹防火技术	公司通过自主研发的配方及添加剂，使聚氨酯高回弹可以满足不同层次不同标准的防火要求。1、可以达到国际铁路防火要求最高标准：EN45545-2 HL3 级别。2、聚氨酯高回弹添加剂遇火后会产生	自主研发	已应用	是

		不可燃气，从而扑灭火苗。3、聚氨酯高回弹遇火后完全固化，不产生任何液体，不会对人体造成伤害。			
2	座椅腰靠机械调节技术	根据客户要求，公司研发了一种座椅腰靠的调节技术，现该技术正在申请发明专利。1、该技术采用纯机械结构，操作简单，耐用性高。2、该技术占用空间极小，可满足一般座椅的厚度和空间要求。	自主研发	已应用	是
3	卧铺栏杆内收缩技术	传统卧铺栏杆为固定式或者外折叠式，公司根据客户要求，研发了一种卧铺栏杆内收缩技术，该技术特点如下： 1、该技术可解决卧铺下翻时卧铺栏杆干涉乘客的问题。2、该技术采用纯机械结构，操作简单，耐用性极高，可满足 10 万次收缩，基本满足卧铺全寿命周期要求。	自主研发	已应用	是
4	翻转座椅阻尼结构	传统翻转座椅阻尼结构采用阻尼器或气弹簧结构，公司研发了一种阻尼结构，该技术特点如下： 1、该结构采用纯机械结构，操作简单，耐用性高，可满足 10 万次阻尼，基本满足翻转座椅全寿命周期要求。	自主研发	已应用	是

		2、该结构避免了气弹簧气体易爆炸，阻尼器漏油等诸多弊端带来的失效必须更换的问题，该结构失效或未完全失效时通过简单调整即可恢复阻尼状态。			
--	--	---	--	--	--

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无形资产

1、 专利

公司正在申请的专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专利申请号	专利名称	类型	公开（公告）日	状态	备注
1	2018109334453	一种内置式翻转座椅	发明专利	2018/8/10	等待实审提案	A47C 3/18
2	2018109387569	一种可翻转的内置式茶桌	发明专利	2018/8/10	等待实审提案	A47B 3/00
3	2018109387573	一种卧铺用升降式头枕	发明专利	2015/11/16	等待实审提案	B60N 3/00
4	2018109396318	一种使用卧铺用升降式头枕的卧铺	发明专利	2015/11/16	等待实审提案	B60N 3/00
5	2018109396322	一种具备内缩翻转栏杆的翻转卧铺	发明专利	2018/8/10	等待实审提案	B60N 3/00

公司已取得的专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授权日	申请人	所有权人	取得方式	备注
1	2015108162013	一种卧铺用升降式头枕及一种使用该头枕的卧铺	发明专利	2019/1/18	美莱股份	美莱股份	自主研发	B60P 3/39
2	2015108164729	一种具有双锁定位机构的卧铺	发明专利	2019/3/1	美莱股份	美莱股份	自主研发	B61D 31/00
3	2016102373462	一种可调节翻转速度的翻板凳	发明专利	2018/4/17	美莱股份	美莱股份	自主研发	B60N 2/30
4	2015209461037	一种带靠背的坐卧两用的活	实用新型	2016/4/27	美莱股份	美莱股份	自主研发	B61D 31/00

		动卧铺						
5	2015209477285	一种靠背连接扶手	实用新型	2016/4/27	美莱股份	美莱股份	自主研发	B60N3/00
6	201520947729X	一种卧铺上翻机构	实用新型	2016/5/4	美莱股份	美莱股份	自主研发	B60N3/00
7	2015209477514	一种卧铺下翻机构	实用新型	2016/5/11	美莱股份	美莱股份	自主研发	B60N3/00
8	2015209477529	一种卧铺栏杆内缩式翻转机构	实用新型	2016/4/27	美莱股份	美莱股份	自主研发	B61D31/00
9	2015209477533	一种座椅腰靠调节机构	实用新型	2016/4/27	美莱股份	美莱股份	自主研发	B60N2/66
10	2016203077758	一种新型翻板凳	实用新型	2016/10/5	美莱股份	美莱股份	自主研发	B60N2/30
11	2016203078125	一种可调节翻转速度的翻板凳	实用新型	2016/10/5	美莱股份	美莱股份	自主研发	B60N2/30
12	2016203082949	一种用于调节翻板凳翻转速度的机构	实用新型	2016/9/28	美莱股份	美莱股份	自主研发	B61D33/00
13	2017301421360	动车座椅（1）	外观设计	2017/11/24	美莱股份	美莱股份	自主研发	601
14	2017301421286	动车座椅（2）	外观设计	2017/10/27	美莱股份	美莱股份	自主研发	601
15	2017301421159	动车座椅（3）	外观设计	2017/12/22	美莱股份	美莱股份	自主研发	601
16	2017301421303	动车座椅（4）	外观设计	2017/10/27	美莱股份	美莱股份	自主研发	601
17	201730140003X	动车座椅（5）	外观设计	2018/4/17	美莱股份	美莱股份	自主研发	601
18	2017301421144	动车座椅（6）	外观设计	2017/10/27	美莱股份	美莱股份	自主研发	601
19	2017301421290	动车座椅（7）	外观设计	2017/11/28	美莱股份	美莱股份	自主研发	601
20	2017301421271	动车座椅（8）	外观设计	2017/10/27	美莱股份	美莱股份	自主研发	601
21	2017301421267	动车座椅（9）	外观设计	2017/12/22	美莱股份	美莱股份	自主研发	601
22	2017302442129	动车座椅（10）	外观设计	2018/4/6	美莱股份	美莱股份	自主研发	601
23	2017302451170	动车座椅（11）	外观设计	2018/4/6	美莱股份	美莱股份	自主研发	601
24	2017302442133	动车座椅（12）	外观设计	2018/4/6	美莱股份	美莱股份	自主研发	601
25	2017302451202	动车座椅（13）	外观设计	2018/4/6	美莱股份	美莱股份	自主研发	601
26	201730245119X	动车座椅（14）	外观设计	2018/4/6	美莱股份	美莱股份	自主研发	601
27	2017302451185	动车座椅（15）	外观设计	2018/4/6	美莱股份	美莱股份	自主研发	601

28	2017302451166	动车座椅（16）	外观设计	2018/4/6	美莱股份	美莱股份	自主研发	601
29	2017302451611	动车座椅（17）	外观设计	2018/4/17	美莱股份	美莱股份	自主研发	601
30	2017302442114	动车座椅（18）	外观设计	2018/1/23	美莱股份	美莱股份	自主研发	601

## 2、著作权

适用 不适用

## 3、商标权

适用 不适用

## 4、域名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域名	首页网址	网站备案/许可证号	审核通过时间	备注
1	qdmeilai.com	http://www.qdmeilai.com/Chinese/index.asp	鲁 ICP 备 12002829 号	2012.1.19	

## 5、土地使用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土地权证	性质	使用人	面积(平方米)	位置	取得时间-终止日期	取得方式	是否抵押	用途	备注
1	鲁(2016)即墨市不动产权第0000647号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美莱股份	3,465	即墨市蓝村镇南泉社区王家辛庄274号	2015.12.13--2052.10.13	出让	否	工业用地	J23-31-213-1

## 6、软件产品

适用 不适用

## 7、账面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无形资产类别	原始金额（元）	账面价值（元）	使用情况	取得方式
1	土地使用权	1,377,154.74	1,261,872.73	正在使用	购置
2	软件	260,123.78	171,419.70	正在使用	购置
合计		<b>1,637,278.52</b>	<b>1,433,292.43</b>	-	-

## 8、报告期内研发投入情况

(1) 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研发项目	研发模式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	------	---------	---------

可调节翻转速度翻板凳项目	自主研发	316,598.00	257,896.00
卧铺用升降式头枕及使用该头枕的卧铺项目研发	自主研发	921,569.52	789,436.00
具有双锁定位卧铺项目	自主研发	862,465.53	582,183.00
其中：资本化金额	-		
当期研发投入占收入的比重（%）	-	3.36%	4.10%
<b>合计</b>	-	<b>2,100,633.05</b>	<b>1,629,515.00</b>

(2) 合作研发及外包研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及其子公司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资质名称	注册号	持有人	发证机关	内容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GB/T19001-2016/ISO9001:2015	37118Q0074R0M	美莱股份	思平认证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铁路客车及城市轨道交通车辆用座椅、卧铺、行李架、车内办公家具、边柜、窗帘(隔帘)、车窗及餐车设备(餐台、吧台、餐桌)、茶桌、紧急渡板、逃生门、梯子	2018.11.21	2018.11.21至2021.11.20
2	EN15085-2:2007 国际焊接资质认证	--	美莱股份	BUREAU VERITAS (必维国际检验集团)	New build (High grade car's vehicle seat frame etc. Stainless and carbon steel welding parts)高速动车汽车座架等不锈钢和碳钢焊接部分	2016.3.21	2016.3.12至2019.3.11

3	产品供应、服务资格证	--	美莱股份	中车青岛四方机车车辆股份有限公司供方管理委员会	产品供应范围为“高速动车组：Z：座椅套、餐椅；卧铺；餐车设备；观光区边柜；隔帘及安装架；车内家具；翻转座椅及翻转茶桌（限 E51 项目）；紧急渡板、梯子、转椅；城际动车组：Z：座椅套、翻转座椅；Z：车内家具；紧急渡板、梯子、转椅；高速动车组检修：软包墙板、车窗贴膜；餐车座椅（限自制件检修）；座椅套、卧铺，铺套、餐车设备、观光区边柜、办公家具、翻转座椅、隔帘及安装架检修（限自制件检修）；铁路客车：Z：吸音板、吸音布；客室座椅；”	2018.3.7	2018.3.7 至 2020.3.6
4	国际航空航天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AS-17028-BJN0	美莱股份	BUREAU VERITAS（必维国际检验集团）	飞机座椅套的设计、开发与生产，救生衣袋、线缆板及靠背绷布的生产	2018.4.5	2018.4.5 至 2021.4.4
5	国际铁路质量认证证书 IRIS ISO/TS 22163: 2017	CHN-IR-0001264	美莱股份	BUREAU VERITAS（必维国际检验集团）	设计和生产火车座椅，卧铺，行李架，座椅配件等	2019.1.3	2018.12.22 至 2021.12.7
是否具备经营业务所需的全部资质		是	国际焊接资质认证证书于 2019 年 3 月 1 日到期后已取得续期证书，证书有效期至 2022 年 3 月 23 日。				
是否存在超越资质、经营范围的情况		否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四） 特许经营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主要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总体情况

固定资产类别	账面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账面净值（元）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3,966,350.20	586,964.01	3,379,386.19	85.20%
运输设备	1,856,252.60	1,459,871.81	396,380.79	21.35%
电子设备	355,459.19	240,833.20	114,625.99	32.25%
其他设备	239,537.89	135,612.87	103,925.02	43.39%
<b>合计</b>	<b>6,417,599.88</b>	<b>2,423,281.89</b>	<b>3,994,317.99</b>	<b>62.24%</b>

## 2、主要生产设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设备名称	数量	资产原值 (元)	累计折旧 (元)	资产净值 (元)	成新率 (%)	是否闲置
激光切割机	5	673,494.88	102,357.15	571,137.73	84.80%	否
单梁起重机	1	290,598.28	20,705.13	269,893.15	92.88%	否
叉车	3	185,897.44	88,039.09	97,858.35	52.64%	否
立式加工中心	1	254,700.84	38,311.25	216,389.59	84.96%	否
高压发泡机	1	155,672.05	28,319.06	127,352.99	81.81%	否
四辊卷板机	1	135,042.74	9,621.80	125,420.94	92.88%	否
头尾式变位机	1	133,333.33	9,500.00	123,833.33	92.88%	否
拉布机	1	119,166.67	28,302.08	90,864.59	76.25%	否
多功能机器人	1	132,478.64	11,536.68	120,941.96	91.29%	否
<b>合计</b>	-	<b>2,080,384.87</b>	<b>336,692.24</b>	<b>1,743,692.63</b>	<b>83.82%</b>	-

## 3、房屋建筑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产权编号	地理位置	建筑面积 (平方米)	产权证取得日期	用途
1	鲁(2019)即墨市不动产权第0006115号	青岛市即墨区蓝村镇王家辛庄274号	3,465	2019年3月22日	工业

## 4、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承租方	出租方	地理位置	建筑面积 (平方米)	租赁期限	租赁用途
青岛美莱轨道股份有限公司	青岛中港座椅制造有限公司	即墨工业园金泉三路4号厂房	8,000	2016年10月1日至2021年9月30日	生产办公

注：中港座椅该厂房位于即墨市南泉镇兴泉路东（即墨现代物流经济区工业园中心路东，济青高速公路西侧），该宗地土地使用权证书及房屋产权证目前尚未办理。

2013年2月22日，中港座椅与青岛即墨现代物流经济区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即墨物流区管委会”）签订《青岛中港动车座椅项目投资协议书》，中港座椅拟在官庄村集体土地17.8亩土地上原有4300平方米车间进行动车座椅生产项目，中港座椅向即墨物流区管委会支付预约金75万元人民币，即墨物流区管委会负责协助中港座椅顺利办理官庄村17.8亩土地招拍挂手续。

即墨市蓝村镇人民政府对本辖区内土地利用情况处于整体规划阶段，中港座椅目前尚未办理土地使用权证及相关房屋产权证书。

2016年5月15日，即墨市蓝村镇人民政府出具《证明》，确认“中港座椅对青岛市即墨市南泉镇兴泉路东（即墨现代物流经济区工业园中心路东，济青高速公路西侧）土地的利用情况符合政府部门对该土地的规划用途，相关不动产权证书正在办理中。在取得不动产权证书前，该宗土地上的建筑物无拆迁风险，可正常用于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中港座椅在青岛市即墨市南泉镇兴泉路东（即墨现代物流经济区工业园中心路东，济青高速公路西侧）土地上建有钢混结构设施，该等建筑物未办理相关产权证明，上述建筑物系中港座椅在该宗土地上以自有资金建造，自建成以来一直为中港座椅实际占有并自主使用，未发生他人对其主张权利的情形，未涉及与权属相关的纠纷，亦不存在被相关部门行政处罚的情形。”

为避免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的土地、建筑物拆迁风险，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除公司办公用楼外，公司所有生产厂房已搬迁至青岛市即墨区蓝村镇王家辛庄274号，公司已取得新厂房土地使用权证、房屋所有权证，已取得环评批复、完成环保验收、取得消防备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019年3月3日，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出具承诺函：“1、基于报告期内，美莱股份租赁中港座椅房屋，若因未办理土地使用权相关权属证明及未办理地上建筑物相关产权证明，导致其生产经营场地被征收、生产经营设施被拆除、被政府主管部门罚款或被有关权利人要求索赔的，由我本人承担因此受到的全部经济损失，以保证不影响美莱股份的持续经营。2、保证将尽快完成公司办公楼的搬迁工作。”

## 5、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 （六）公司员工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 1、员工情况

##### （1）按照年龄划分

年龄	人数	占比
50岁以上	17	13.71%
41-50岁	54	43.55%
31-40岁	39	31.45%
21-30岁	14	11.29%
21岁以下	0	0.00%
<b>合计</b>	<b>124</b>	<b>100%</b>

##### （2）按照学历划分

学历	人数	占比（%）
博士	0	0.00%
硕士	4	3.23%
本科	4	3.23%
专科及以下	116	93.54%
<b>合计</b>	<b>124</b>	<b>100.00%</b>

## (3) 按照工作岗位划分

工作岗位	人数	占比 (%)
管理人员	4	3.23%
技术人员	12	9.68%
项目人员	1	0.81%
财务人员	3	2.42%
生产人员	8	6.45%
质检人员	6	4.84%
采购人员	3	2.42%
生产人员	87	70.16%
<b>合计</b>	<b>124</b>	<b>100.00%</b>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有职工 124 名，均签订了《劳动合同》，依法建立了劳动关系。公司为 112 名职工全部缴纳了养老、工伤、生育、医疗、失业保险，111 名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未缴纳的 8 名为退休返聘人员，4 名新入职员工社保、公积金正在办理过程中，1 名员工自愿放弃缴纳公积金，已签署《自愿放弃缴纳承诺书》。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就员工社会保险及公积金事宜出具承诺书，承诺若公司因为员工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不符合规定而承担任何滞纳金、罚款或损失，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承担相关连带责任，为公司补缴各项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承担任何滞纳金、罚款等一切可能给本公司造成的损失。

2019 年 3 月 27 日，青岛市即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出具《证明》，证明公司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证明开具日，公司不存在违反劳动方面法律法规的情形，无因违反劳动方面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 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及任期	国籍及境外居留权	性别	年龄	学历	职称	研究成果 (与公司业务相关)
1	郭少民	技术部部长	中国国籍	男	66	大专	无	无
2	韩鹏	总经理	中国国籍	男	36	硕士	无	无

续:

序号	姓名	职业经历
1	郭少民	郭少民，男，1953 年 2 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71 年 2 月至 1979 年 3 月，任青岛四方电机厂工人；1979 年 4 月至 2000 年 12 月，任青岛公交车修理厂厂长；2001 年 2 月至 2010 年 3 月，任青岛三硕动器材有限公司经理；2010 年 5 月至今，任美莱股份技术部部长。
2	韩鹏	韩鹏，男，1983 年 3 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6 年 7 月毕业于法国巴黎贝尔希学院，计算机与网络及数据库专业，研究生学历。2006 年 7 月至 2007 年 1 月任法国 ESF 协会助理；2007 年 1 月至 2009 年 1 月任法国 ESF 协会青岛代表处助理；2009 年 1 月至 2010 年 4 月，任青岛锐步机器人有限公司总经理；2010 年 5 月至今任美莱股份董事长兼总经理，持

	有美莱股份 42%股份。
--	--------------

## (2) 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郭少民	技术部部长	-	-
韩鹏	总经理	2,100,000	42.00
合计		<b>2,100,000</b>	<b>42.00</b>

## (4)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 (七) 劳务分包、劳务外包、劳务派遣情况劳动用工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合法合规/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分包	否	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外包	否	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派遣	否	不适用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 (八) 其他体现所属行业或业态特征的资源要素

□适用 √不适用

## 四、 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

## (一) 收入构成情况

## 1、 按业务类型或产品种类划分

单位: 元

产品或业务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内装产品销售收入	34,410,120.56	67.18	37,418,210.82	77.04
其中: 座套	19,946,453.81	38.94	13,036,746.42	26.84
座椅	3,353,815.51	6.55	6,563,812.06	13.51
卧铺	2,148,167.69	4.19	11,426,479.42	23.53
火车内饰件	8,004,325.81	15.63	730,693.22	1.50
餐车设备	878,674.01	1.72	5,251,862.27	10.81
行李架	78,683.73	0.15	408,617.43	0.84
劳务收入	13,494,631.56	26.35	9,057,888.03	18.65
其他业务收入	3,317,648.30	6.48	2,091,022.42	4.31
合计	<b>51,222,400.42</b>	<b>100.00</b>	<b>48,567,121.27</b>	<b>100.00</b>

##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 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

公司的客户群体主要为铁路交通装备制造制造商及飞机座椅制造商，包括中车青岛四方机车车辆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四方庞巴迪铁路运输设备有限公司、瑞凯威飞机座椅（中国）有限公司等。子公司中港座椅的主营业务为动车、高铁、城市轨道交通车辆、飞机生产配套内装产品及提供相关产品的加工、检修服务。

## 1、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情况

### 2018年度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
1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否	座椅套、办公家具、柜体、反转座椅、提供劳务	27,736,248.04	54.15
	中车四方车辆有限公司	否	座椅套、办公家具、柜体、反转座椅、提供劳务	1,185,064.26	2.31
2	瑞凯威飞机座椅（中国）有限公司	否	飞机座椅套、线缆套、线缆板、救生衣包	4,409,728.76	8.61
3	青岛瑞奥维轨道交通新技术有限公司	否	柜体	3,553,025.71	6.94
4	Hindustan Fibre Glass Works	否	卧铺、座椅	2,601,460.70	5.08
5	湖北航宇嘉泰飞机设备有限公司	否	座椅套加工	2,508,241.82	4.90
合计		-	-	<b>41,993,769.29</b>	<b>81.98</b>

### 2017年度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
1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否	座椅套、卧铺、餐厅设备、提供劳务	26,295,501.29	54.14
	中车四方车辆有限公司	否	座椅套、卧铺、餐厅设备、提供劳务	2,287,696.11	4.71
2	张家港特锐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否	乘客座椅、司机室座椅	4,680,341.96	9.64
3	青岛海特新材料船艇有限公司	否	卧铺、座椅	4,594,545.34	9.46
4	瑞凯威飞机座椅（中国）有限公司	否	飞机座椅套加工、线缆套、线缆板	4,588,970.91	9.45
5	武汉武铁旅行服务有限责任公司江南分公司	否	座椅套	2,678,447.25	5.51
合计		-	-	<b>45,125,502.86</b>	<b>92.91</b>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主要客户中占有权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客户集中度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2018 年公司对前五大客户销售额占当期营业总收入比例分别为 92.91%、81.98%，存在一定的客户依赖风险。但公司与大客户的合作状态比较稳定，而且公司积极开拓新客户，大力发展民用飞机座椅配件。因此，虽然公司存在大客户依赖风险，但并不对公司的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主要海外客户为 Hindustan Fibre Glass Works，其中文名称为印度斯坦玻璃纤维厂。该海外客户公司成立于 1949 年，在铁路行业发展 50 多年，为印度铁路提供客车制造和服务，提供木材木窗，和组装好的整车。该客户从开始就伴随印度铁路惊人的发展和进步，通过将经验转化为改进产品的能力。该客户在印度铁路用压缩成型 SMC/DMC 产品的制造方面具有长期的经验，帮助铁路引入复合材料部件。自 1997 年以来，该客户还为孟加拉国铁路客车制作玻璃钢车窗的出口订单。该客户的公司网站为 <http://www.hindustanfibre.com/>。

该客户因中国高铁技术在世界闻名，从而到中国寻找供应商，了解到公司是中国中车的优秀供应商，与公司进行商务谈判，定制适合印度的高铁相关产品，该客户直接与公司签订合同，公司未通过境外经销商销售，定价主要通过产品的成本加上一定的利润并通过双方谈判确定。

### （三） 供应商情况

#### 1、报告期内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青岛福基高铁阻燃装饰材料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批发、零售：阻燃装饰材料、钢材、金属材料是公司的主要供应商，供应窗帘布料、卧铺蒙面布。

青岛南枫工贸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销售：五金电器、电缆、有色金属、铁路客车配件、针纺织品、皮革制品、玉器、工艺品。公司主要采购布料。

青岛如亨物资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批发、网上经营（不含金融业务）：有色金属、钢材、五金机电、橡胶制品、建筑材料、装饰材料、汽车配件、汽车饰品、日用百货。公司主要采购铁板和钢板。

青岛美林汇商贸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批发零售：布匹，针纺织品，纺织面料，服装辅料，纺织助剂（不含危险品），保温材料，防水防漏材料，包装材料等，公司主要采购为窗帘和卧铺布料。

青岛飞洋商贸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批发零售：布匹，针纺织品，纺织面料，服装辅料，纺织助剂（不含危险品），保温材料，防水防漏材料，包装材料。公司主要采购树脂和喷射纱。

上海小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在电子科技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家用电器、液体过滤及空气过滤产品、电子产品、机电产品。公司主要购买的是太阳膜。

青岛悦新诚金属材料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五金机电、不锈钢材料、标准件、轴承、橡胶、气动元件、电热仪表、电动工具、五金制品、二类机电设备、钢材、建筑材料。公司主要采购的为五金原材料。

### 2018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采购布料铁板等原材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
1	青岛福基高铁阻燃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否	窗帘布料、卧铺蒙面布	3,977,357.45	20.51
2	青岛南枫工贸有限公司	否	布料	2,024,634.48	10.44
3	青岛如亨物资有限公司	否	铁板、钢板	1,464,362.09	7.55
4	青岛美林汇商贸有限公司	否	窗帘布料、卧铺蒙面布	1,102,499.02	5.69
5	青岛飞洋商贸有限公司	否	树脂、喷射纱	698,660.63	3.60
合计		-	-	<b>9,267,513.67</b>	<b>47.79</b>

### 2017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采购布料铁板等原材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
1	青岛福基高铁阻燃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否	窗帘布料、卧铺蒙面布	3,320,675.87	18.39
2	青岛美林汇商贸有限公司	否	窗帘布料、卧铺蒙面布	2,630,260.56	14.57
3	青岛南枫工贸有限公司	否	布料	2,306,826.25	12.78
4	上海小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否	3M 太阳膜	474,168.90	2.63
5	青岛悦新诚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否	五金材料	400,600.61	2.22
合计		-	-	<b>9,132,532.19</b>	<b>50.59</b>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主要供应商中占有权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供应商集中度较高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18 年、2017 年公司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额占当期采购额的比例分别为 47.79%、50.58%，

对单一供应商采购金额占比较小，且不存在单一供应商采购金额占比超过 50%情形，因此，报告期内公司对前五大供应商及单一供应商不构成严重依赖的情形。

### 3、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 (四) 主要供应商与主要客户重合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五) 收付款方式

1. 现金或个人卡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现金付款或个人卡付款

适用 不适用

#### (六) 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 1、销售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提升，根据公司的业务性质及经营情况，公司将合同金额为 100 万元人民币以上的销售合同认定为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销售合同。截至报告期末，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销售合同具体内容如下：

序号	合同名称	客户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万元)	履行情况
1	SF/CL-E41-2017-1000026771	中车青岛四方机车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E41 卧铺	732.27	履行完毕
2	SF/CL-CR400AF 型 350 公里中国标准动车组 (E32B) -2017-1000030245	中车青岛四方机车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E32 座套	570.50	履行完毕
3	SF/CL-E32C-2018-1000036038	中车青岛四方机车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E32 座套	357.38	履行完毕
4	HT-2017-3-29-1	青岛海特新材料船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JJC 卧铺	353.07	履行完毕
5	SF/CL-2B 型 250 公里 (E46) -2017-1000029656	中车青岛四方机车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E46 餐厅设备	223.65	履行完毕
6	SF/CL2B 型 250 公里长编动车组 (E46) -2018-1000030121	中车青岛四方机车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E46 座套	188.58	履行完毕
7	SF/CL-E35 时速 350 公里长编	中车青岛	非关联方	E35 座椅	162.92	履行完毕

	动车组-2017-1000025327	四方机车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套		
8	SF/CL-2B 型 250 公里 (E46) -2017-1000033708	中车青岛四方机车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E46 餐厅设备	156.55	履行完毕
9	902000354	青岛四方庞巴迪铁路运输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E44 座套	148.27	履行完毕
10	SF/CL-E44-2018-1000033106	中车青岛四方机车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E44 座套	141.82	履行完毕
11	SF/CL-E37 时速 250 公里长编卧铺动车组-2017-1000020742	中车青岛四方机车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E37 卧铺套	136.13	履行完毕
12	SF/CL-E35 时速 350 公里长编动车组-2017-1000028293	中车青岛四方机车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E35 餐厅设备	124.73	履行完毕
13	SF/CL-E44-2018-1000038982	中车青岛四方机车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E44 座套	124.14	履行完毕
14	SF/CL-E35 时速 350 公里长编动车组-2017-1000028297	中车青岛四方机车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E35 座套	119.74	履行完毕
15	SF/CL-E32C-2018-1000038543	中车青岛四方机车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E32 座套	140.16	履行完毕
16	JL100-2018-CX-0034	湖北航宇嘉泰飞机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床垫外套组件	114.67	履行完毕

## 2、 采购合同

根据公司业务性质及经营情况，公司将合同金额为 40 万元以上的采购合同认定为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采购合同。截至报告期末，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采购合同具体内容如下：

序号	合同名称	供应商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万元)	履行情况
1	采购合同 20180725000001	青岛福基高铁阻燃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布料	149.02	履行完毕

2	采购合同 20189319000001	青岛如亨物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铁板	87.69	履行完毕
3	采购合同 20180425000001	青岛福基高铁阻燃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布料	83.89	履行完毕
4	采购合同 201703180000001	青岛南枫工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布料	74.00	履行完毕
5	采购合同 20180330000001	台州优普塑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模具	60.50	履行完毕
6	采购合同 20171115000001	青岛美林汇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布料	57.73	履行完毕
7	采购合同 20180525000001	青岛福基高铁阻燃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布料	54.03	履行完毕
8	采购合同 20171228000001	青岛美林汇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布料	52.81	履行完毕
9	采购合同 20171225000001	青岛福基高铁阻燃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布料	43.43	履行完毕
10	采购合同 20170827000001	青岛美林汇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布料	43.26	履行完毕
11	采购合同 20171125000001	青岛福基高铁阻燃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布料	43.23	履行完毕
12	采购合同 20180725000001	青岛南枫工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布料	43.20	履行完毕
13	采购合同 20180225000001	青岛福基高铁阻燃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布料	41.28	履行完毕

采购合同价格是含税价格。

### 3、借款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合同名称	贷款人	关联关系	合同金额 (万元)	借款期限	担保情况	履行情况
1	银行承兑协议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支行	无	200.00	1年	票据质押	已履行

银行按照银行承兑协议支付的款项是在授信额度中扣除相应金额。

### 4、担保合同

适用 不适用

### 5、抵押/质押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合同编号	抵/质押权人	担保债权内容	抵/质押物	抵/质押期限	履行情况
----	------	--------	--------	-------	--------	------

序号	合同编号	抵/质押权人	担保债权内容	抵/质押物	抵/质押期限	履行情况
1	青银市北支行票池押字第2018-007号	青岛银行市北分行	青岛银行市北分行授信额度	商业票据	2018年9月18日至2019年9月18日止	正在履行

担保债权的内容为公司与青岛银行签订的最高额综合授信合同。

## 6、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五、经营合规情况

### （一）环保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无需取得
是否属于重污染行业	否
是否取得环评批复与验收	是
是否取得排污许可	无需取得
日常环保是否合法合规	是
是否存在环保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 1、公司环保情况

2016年3月11日，即墨市环境保护局出具《关于青岛美莱轨道股份有限公司动车组座椅、卧铺及配套设施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即环审〔2016〕91号），同意公司按照报告表中所列项目的地点、性质、采用的生产工艺、污染防治和风险防范措施进行项目建设。

2017年2月20日，即墨市环境保护局出具《即墨市环境保护局关于青岛美莱轨道股份有限公司动车组座椅、卧铺及配套设施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的函》即环验〔2017〕22号：“五、项目环境保护手续齐全，基本落实了环评及批复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和要求，主要污染物达标排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六、项目投入运行后做好以下工作：（一）加强日常环保管理，确保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杜绝环境信访。污染防治设施出现异常情况应立即停产抢修并及时向我局报告。（二）开展清洁生产和循环经济，提高环境管理水平，加大技术革新投入，淘汰落后生产设备和生产工艺，提高经济效益。（三）加强危险废物管理，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废物及时委托有资质的危废处理单位集中处理，在储存、转移、处理过正中严格执行五联单制度。（四）项目须严格按照环评审批及验收内容执行，如有变更需另行报批。”

2017年2月23日，公司与胶州市鑫星烯炔厂签订《危险废物委托处理合同》，合同约定自2017年2月23日至2017年12月30日，胶州市鑫星烯炔厂为美莱股份处理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料（矿物油、含油废物），美莱股份依据合同约定向胶州市鑫星烯炔厂支付处置费。

2017年12月，由拥有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资质证书（编号为国环评证乙字第2477号）山东省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对美莱股份“铁路客车车辆卧铺、座椅、座套生产车间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并出具《环境影响报告表》。

2018年1月26日，即墨市环境保护局出具“即环审（2018）49号”《关于美莱股份铁路客车车辆卧铺、座椅、座套生产车间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同意该项目进行建设。

2019年2月28日，美莱股份完成环保验收工作，根据山东泰诺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出具的《监测报告》（泰诺2018环检第050196号），各项环保措施均符合要环保要求。经验收组人员确认，项目已按照环评和批复要求完成“三同时”建设，无重大变动，污染物达标排放，验收监测报告记录可信，验收合格。

2、子公司环保情况

报告期内，中港座椅未办理环评手续。中港座椅自成立至今虽未办理环评验收审批手续，但在日常生产经营中严格按照环保要求进行生产，未发生违反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行为，不存在因违反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而受处罚的情形。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中港座椅已完成转让并变更经营范围，已不再从事实际经营。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郭雪琴、韩双盛、韩鹏和黄丽丽出具承诺：如果因中港座椅未办理环评手续而受到政府部门处罚，公司4名实际控制人将承担全部赔偿责任并支付相关费用。

（二） 安全生产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无需取得
是否需要取得安全生产许可	无需取得
是否存在安全生产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公司主营产品包括座椅、座椅套、卧铺、餐厅设备、行李架等，主要服务包括相关产品的加工、检修服务。根据《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第二条规定：“国家对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生产企业（以下统称企业）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企业未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的，不得从事生产活动。”公司经营无需取得相关部门的安全生产许可。

公司日常经营中，重视安全生产，制定了《设备安全操作规程》、《工装模具控制程序》、《生产控制程序》等文件，所有员工必须按照相关规定操作，并定期组织评定、考核。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因安全生产发生的事故、纠纷及处罚。

（三） 质量监督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无需取得
是否通过质量体系认证	是
是否存在质量监督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公司采取的质量标准如下：

序号	资质名称	注册号	持有人	发证机关	内容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37118Q0074R0	公司	思平认证服务（上	铁路客车及城市轨道交通车辆用座椅、卧铺、	2018.11.21	2018.11.21至2021.11.20

	GB/T19001-2016/ISO9001:2015	M		海)有限公司	行李架、车内办公家具、边柜、窗帘(隔帘)、车窗及餐车设备(餐台、吧台、餐桌)、茶桌、紧急渡板、逃生门、梯子		
2	EN15085-2:2007 国际焊接资质认证	--	公司	BUREAU VERITAS (必维国际检验集团)	New build (High grade car's vehicle seat frame etc. Stainless and carbon steel welding parts) 高速动车汽车座架等不锈钢和碳钢焊接部分	2016.3.21	2016.3.12 至 2019.3.11
3	产品供应、服务资格证	--	公司	中车青岛四方机车车辆股份有限公司供方管理委员会	产品供应范围为“高速动车组:Z:座椅套、餐椅;卧铺;餐车设备;观光区边柜;隔帘及安装架;车内家具;翻转座椅及翻转茶桌(限E51项目);紧急渡板、梯子、转椅;城际动车组:Z:座椅套、翻转座椅;Z:车内家具;紧急渡板、梯子、转椅;高速动车组检修:软包墙板、车窗贴膜;餐车座椅(限自制件检修);座椅套、卧铺,铺套、餐车设备、观光区边柜、办公家具、翻转座椅、隔帘及安装架检修(限自制件检修);铁路客车:Z:吸音板、吸音布;客室座椅;”	2018.3.7	2018.3.7 至 2020.3.6
4	国际航空航天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AS-17028-BJN0	公司	BUREAU VERITAS (必维国际检验集团)	飞机座椅套的设计、开发与生产,救生衣袋、线缆板及靠背绷布的生产	2018.4.5	2018.4.5 至 2021.4.4
5	国际铁路质量认证证书 IRIS ISO/TS 22163: 2017	CHN-IR-0001264	公司	BUREAU VERITAS (必维国际检验集团)	设计和生产火车座椅,卧铺,行李架,座椅配件等	2019.1.3	2018.12.22 至 2021.12.7

(四) 其他经营合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六、 商业模式

美莱股份主营业务是为动车、高铁、城市轨道交通车辆、飞机提供配套内装产品及相关服务，主营产品包括座椅、座椅套、卧铺、餐厅设备、行李架等，主要服务包括相关产品的加工、检修服务与贴膜服务，公司是集产品研发设计、生产、销售为一体的专业服务商。

公司具备独立的设计，制造能力，拥有独立的研发能力，对公司生产的产品进行实验和验证，公司已获得 GB/T19001-2016/ISO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EN15085-2:2007 国际焊接资质认证、IRIS ISO/TS 22163:2017 国际铁路质量认证证书，公司产品率先通过了 DIN5510、TB/T3237、BS6853 及 EN45545-2 HL3 等国内外铁路阻燃标准，处于国内领先地位。公司通过强大的设计能力和试验能力能够针对客户不同的要求提供专业的服务，公司通过专业的研发队伍，以实地洽谈、参加公开招标、竞争性谈判等方式获取订单。

### （一）销售模式

公司业务通常由销售人员采用直销方式或竞标等方式进行销售，通过实地洽谈、参加公开招标、竞争性谈判等多种方式来取得业务合同。招标方式分为：公开招标、邀请招标、协议招标（简称议标）。公开招标，也称无限竞争性招标，是指由招标方按照法定程序，在公开出版物上发布招标公告，所有符合条件的供应商或承包商都可以平等参加投标竞争，从中择优选择中标者的招标方式。邀请招标，也称为有限竞争性招标，是指招标方选择若干供应商或承包商，向其发出投标邀请，由被邀请的供应商、承包商投标竞争，从中选定中标者的招标方式。议标，称为非竞争性招标或指定性招标，由业主邀请一家最多不超过两家知名的单位直接协商、谈判。这实际上是一种合同谈判形式。

根据招投标方式的不同，公司涉及到的是邀请招标和商务谈判的情况。具体招投标流程为：中车青岛四方机车车辆股份有限公司及中车四方车辆有限公司会在中国中车采购电子商务平台（原中国南车采购电子商务平台）发布招标信息，公司会收到网站发送来的信息（客户发布招标信息后，只有获取产品资质的供应商才会收到招标信息，无资质的供应商不会显示并获取信息）并登录网站查看标的，根据具体情况确认投标并输入投标信息或放弃投标，之后客户会在网站公布招投标结果信息，公司可以确认投标结果。

公司在商务谈判中不存在给付或收受现金、红包、礼金、有价证券、实物、虚假借款、回扣等其他任何形态的贿赂行为。为了避免公司员工在业务开展过程中出现商业贿赂情况，加强企业内控机制，公司制定了《反商业贿赂责任管理制度》，规定了公司反商业贿赂的适用范围、管理程序及奖惩措施。公司出具了《关于公司不存在商业贿赂的声明》：“公司在商务谈判时严格遵守《关于禁止商业贿赂行为的暂行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给付或收受现金、红包、礼金、有价证券、实物、虚假借款、回扣等其他任何形态的贿赂行为。公司自成立以来参与的任何商业活动都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遵守并维护良好的市场秩序。公

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因商务谈判存在商业贿赂等情况而受到主管部门处罚的情形。”

公司采取的反商业贿赂措施包括：①加强对各部门负责人和业务人员的法律培训，了解国家治理商业贿赂的法律法规，通过培训教育，使员工自觉抵制各种形式的商业贿赂；②加强监督。在日常工作中，由部门负责人或财务部门负责人作为避免商业贿赂的监督人，杜绝商业贿赂行为；③加强内部控制，通过《财务管理与内控制度》、《反商业贿赂责任管理制度》等制度的制定及实施，约束员工相关行为。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招投标获得主要订单的数量为13个，采用招投标方式的客户为中车青岛四方机车车辆股份有限公司及中车四方车辆有限公司。招投标收入占2018年收入和2017年收入的比重分别为40.92%和41.72%。

## （二）采购模式

公司及子公司根据项目计划安排、技术部图纸 BOM 文件，对原材料、成品进行采购，为保证产品的质量，对原材料、成品的采购，需经质检人员质检合格后方可使用，对于不合格产品进行退货处理。

## （三）研发模式

公司根据客户需求确定新产品并决定是否立项，研发和技术部门负责设计开发、测试，形成产品样机。公司非常重视研发团队建设和研发能力的培养，技术人员多数具备多学科技术综合运用能力和丰富的研发经验，视产品质量为企业的生命，产品开发始终融合技术的先进性、功能的实用性、使用的可靠性、工艺的美观性。

## （四）盈利模式

美莱股份主营业务是为动车、高铁、城市轨道交通车辆、飞机提供配套内装产品及相关服务，主营产品包括座椅、座椅套、卧铺、餐厅设备、行李架等，主要服务包括相关产品的加工、检修与贴膜服务，公司是集产品研发设计、生产、销售为一体的专业服务商，公司的盈利主要来源于相关产品的销售收入以及劳务收入。此外，公司还通过为客户提供售后服务、产品检修维护获取收入。公司已与下游客户形成紧密的合作关系，能够根据下游客户对不同产品的具体需求研发设计出相应产品，在市场上具备较强的竞争力和盈利能力。

## 七、 所处行业、市场规模及基本风险特征

### （一） 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 1、 行业主管单位和监管体制

序号	行业主管单位	监管内容
1	国家发改委	综合研究拟订经济和社会政策，进行总量平衡，指导总体经济体制改革。主要职责包括负责产业政策的制订，提出产业发展战略和规划；提出固定资产投资总规模，规划

		重大项目；指导行业技术法规和行业标准的拟订；推动高新技术发展，实施技术进步和产业现代化的宏观指导等。
2	工业和信息化部	主管工业和信息化工作。其主要职责包括拟订、并组织实施工业行业规划、产业政策和标准；监测工业行业日常运行；推动重大技术装备发展和自主创新；管理通信业，指导推进信息化建设；协调维护国家信息安全等。
3	交通运输部	拟订铁路行业发展战略、方针、政策和法规，制定国家铁路统一的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拟定铁路行业的发展规划，编制国家铁路各项年度计划并组织指导实施；负责铁路建设的行业管理，组织管理大中型铁路建设项目的有关工作等。
4	国家铁路局	起草铁路监督管理的法律法规、规章草案，参与研究铁路发展规划、政策和体制改革工作，组织拟订铁路技术标准并监督实施；负责铁路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制定铁路运输安全、工程质量和设备质量监督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组织实施依法设定的行政许可，组织或参与铁路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负责拟定规范铁路运输和工程建设市场秩序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监督铁路运输服务质量和铁路企业承担国家规定的公益性运输任务情况；负责组织监测分析铁路运行情况，开展铁路行业统计工作等。

## 2、主要法规和政策

序号	文件名	文号	颁布单位	颁布时间	主要涉及内容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铁路法》2015 修正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25 号	全国人大（常委会）	2015 年 04 月 24 日	铁路运输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2014 修正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13 号	全国人大常委会	2014 年 8 月 31 日	劳动安全与劳动保护
3	《铁路产品认证管理办法》	铁科技 [2012]95 号	原铁道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2 年 5 月 11 日	铁路运输，认证认可综合规定
4	《铁路主要技术政策》	中华人民共和国铁道部令第 34 号	原铁道部	2013 年 1 月 9 日	铁路运输
5	《国务院关于改革铁路投融资体制加快推进铁路建设的意见》	国发[2013]33 号	国务院	2013 年 8 月 9 日	交通运输综合规定
6	《铁路安全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	国务院	2013 年 8 月	铁路运输

		和国国务院令 第 639 号		17 日	
7	《铁路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办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令 2018 年第 13 号	交通运输部	2018 年 8 月 31 日	铁路运输

### 3、 行业发展概况和趋势

#### (1) 铁路运输业概述

政府对铁路运输业和轨道交通业扶持力度不断加大，主要是因为其具备多重优势。铁路运输业的不可替代优势有：（1）我国地域面积广阔，同时资源分布以及人口分布不均衡，因此大运量、长距离的铁路运输行业是必备选择；（2）铁路运输行业是实现可持续性发展的交通方式，运输污染小、能源消耗低，较为环保；（3）安全可靠、舒适性高，受气候影响较小，可靠性较高，同时其舒适性也收到客户的好评；（4）单位运价低亦给铁路运输行业带来了经济优势；（5）带动经济发展，因铁路运输业可带动一系列的行业发展，其拉动经济发展效果也较为明显。城市轨道交通业的不可替代优势有：（1）运能大，在城市或中短距离城市间，轨道机车运送能力是其他工具无法替代的；（2）速度快，轨道机车是各种城市运输工具中国速度最快的，可以有效解决交通拥堵问题，节约旅客时间；（3）能耗低，因轨道机车较强的运送量，其单位能耗远低于其他运输行业，污染少，较为环保；（4）安全可靠、舒适性高，独立运行而不受地面其他交通的影响，先进的信号系统保证运行安全，因其空间、配置等，舒适性也收到客户好评；（5）支撑、引导城市空间布局，轨道交通业可以在保证城市有序、提供效率的前提下，有效的配合城市的布局。

铁路运输业、轨道交通业是我国重点发展的行业，与国际先进水平相比具有发展快速、水平相当、国际同步、部分领先的特点。为进一步推动行业的发展，国家相关部委陆续出台了行业发展规划或方案，具体政策如下：

2017 年 3 月，国家铁路局发布的《铁路标准化“十三五”发展规划》（以下简称《规划》）指出，标准化作为铁路行业发展的重要技术性基础工作，是实现科学管理的重要手段，是促进科技进步、规范铁路市场的有力支撑，对于服务、支撑和引领行业发展，保障铁路建设和运营安全具有重要意义。2017 年 11 月 20 日，国家发改委发布《铁路“十三五”发展规划》，提出“十三五”期间，全国铁路网要基本覆盖 20 万人口以上的城市，80%的县级行政区。高速铁路网基本覆盖 50 万人口以上的城市、90%地级行政中心。要基本实现国家、区域中心城市 2 至 8 小时高速通达圈；相邻大中城市 1 至 4 小时快速交通圈；城市群内 0.5 小时至 2 小时通勤圈。“十三五”期间铁路建设规模空前，铁路建设资金需求巨大。在铁路企业上市方面，《铁路“十三五”发展规划》首次明确提出：“十三五”期间要向社会推出一批市场前景较好，投资预期受益较稳定的铁路项目。在城际铁路布局方面，《铁路“十三五”发展规划》提出：城际铁路规划新开工建设 5,000 公里左右，2020 年城际铁路规模达到 5,000 公里。重点建设京津冀地区、长三角地区、珠三角地区等 8 个城市群城际铁路。在高速铁路

网方面，《铁路“十三五”发展规划》称，“十三五”期间，高速铁路网要在“四纵四横”骨架基础上，继续实施一批条件成熟的高铁项目，“十三五”铁路计划有望突破 4 万亿元。



通过以上政策不难看出，国家非常重视铁路建设，在政策、研发、资金等方面都给予了大力支持，铁路相关行业市场需求量巨大，市场发展潜力大，铁路机车车辆设备制造等相关行业也因此受益。

**(2) 行业上、下游产业链关系**

高速铁路的建设，是一个巨大的产业链，从建设过程而言，铁路产业链涵盖基建、铺轨、车辆和配套设施购置、运营和维护等，相关产业按价值链自上而下“施工建设-配件生产-运营服务”，以此划分上下游三大部分：上游铁路基本建设，包括路基、桥梁、隧道；中游铁路设备配套相关行业，包括车辆及轨道生产、信息化和电气化设备；下游运营维护行业。产业链涉及机械、电气、电子、信息技术、材料等多个领域，具有投资规模大、建设周期长、技术要求高等特点。



产业链的经济特征是，上游施工建设市场容量很大，是铁路建设产业链的投资重点，铁路固定资产投资中大部分用于铁路基建，毛利水平较低；中游配件生产市场容量较小，但是毛利率较高，处于产业成长期，随着国家不断加大对铁路的建设投资，该类企业的成长空间将会被打开；下游运输服务业，市场空间大，毛利率相对较高，但是公司往往财务成本压力较大，很难实现盈利，随着铁路运输系统的不断升级，未来铁路运输行业的盈利将会增强。

公司主营产品包括座椅、座椅套、卧铺、餐厅设备、行李架等，主要服务包括相关产品的加工、检修服务，公司是集产品研发设计、生产、销售为一体的专业服务商。公司的下游客户主要是中国中车，其对公司所处行业的产品议价能力较强，行业内企业较多，竞争较为激烈。全球铁路行业市场容量大，同时公司在不断开发国外客户，未来市场前景较好。公司的上游供应商主要为铁板布料供应商，供应商较多，可替代性强，公司议价能力较强。

**4、行业竞争格局**

轨道交通是我国重点发展的重要产业之一，作为轨道交通运输装备制造行业，同样也是我国重点支持的产业；随着我国轨道交通的快速发展，国家积极推进轨道交通零部件国产化，在政策的支持下，国内生产商积极与外资企业开展合资设厂、技术输出、战略合作等，逐步实现关键技术的突破，打破了国外厂商的相对垄断。本公司为动车、高铁、城市轨道交通车辆、飞机提供配套内装产品及相关服务，产品及服务具备较强的专业性，国内市场规模有限，竞争对手逐渐较多，竞争较为充分；国内主要轨道交通装备企业间同质化的竞争日趋严重，行业竞争较为激烈。

公司及子公司所处行业主要竞争对手有：吉林省金越交通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康平高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江阴奥派交通装备有限公司和青岛新诚志卓轨道交通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 5、行业壁垒

### （1）资质壁垒

铁路、轨道交通机车车辆零部件制造业企业在向铁路、轨道交通机车车辆制造企业提供产品时应符合其提出的相关资质认证要求，首先，需要 IRIS 国际铁路质量认证要求，该质量认证对公司管理制度，内部控制制度都作出了相应的规范，是该行业公司质量资质的基本要求；其次，需要获得 EN15085 国际焊接体系认证，才能拥有为客户提供相关使用了焊接技术的产品的资格；最后，需要获得 DIN5510、TB/T3237、BS6853 及 EN45545-2 HL3 等国内外铁路阻燃标准，才能保证达到相关产品的安全要求。综上所述，潜在进入者需要获得相应资质才能进行该行业的产品制造及销售，行业门槛较高。

### （2）人才壁垒

铁路、轨道交通机车车辆零部件制造业的设计研发需要具备独立的研发能力，同时掌握涉及到各方面专业技术且具有较高专业技术水平的人才，培养这些人才需要花费大量时间和资金，只有拥有一支技术水平较高，经验丰富、技能较高的员工团队，才能使企业拥有一定的核心竞争力。因此对于新进入者具有人才壁垒。

### （3）资金壁垒

公司所处行业铁路、轨道交通机车车辆零部件制造属于资金密集型行业，对固定资产规模有较高的要求：在购建生产线时需要投入巨额的资金建设厂房和购入设备，同时还要花费大量资金引入生产技术，以满足产品生产的需求。此外，企业科研成果的转换过程也需要大量资本投入。因此对于新进入者具有一定的资金壁垒。

### （4）技术壁垒

铁路、轨道交通机车车辆零部件制造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具有很强的技术性和专业要求，其涉及多学科、多领域技术，产品生产过程中需要使用多种工序和技术，技术集成度较高。而且，由于其产品需要适应不同型号的机车，其配套与技术能力一般企业很难具备。同时行业内企业必须具备较强的研发实力，能持续开发出达到更高标准的新产品或工艺，保持公司的在该行业市场的竞

争力。因此，技术壁垒是铁路、轨道交通机车车辆零部件制造行业的最重要壁垒之一。

## （二） 市场规模

铁路作为综合交通运输体系重要组成部分和重大民生工程，近年来在铁路实行政企分开以来，在党中央、国务院的高度重视下和各有关部门的大力支持下，体制改革实现重大突破，基础设施建设成效显著，基建投资保持稳定增长，运输服务水平大幅提升，科技创新能力明显增强。更重要的是，在当前形势下，加大铁路投资建设力度更加具有现实意义，将对拉动经济增长以及相关产业链的增长起到积极作用。正因如此，国家近年一直在大力扶持铁路尤其是高铁建设，相关上下游行业也因此获益。

近年来下游铁路行业的发展迅猛，铁路机车车辆配件制造业作为上游行业直接受益，迎来市场发展良机。本行业总体营业收入、利润总额逐年攀升。主营业务收入从2011年655.83亿上升至2017年1509.79亿元，同比增长14.71%。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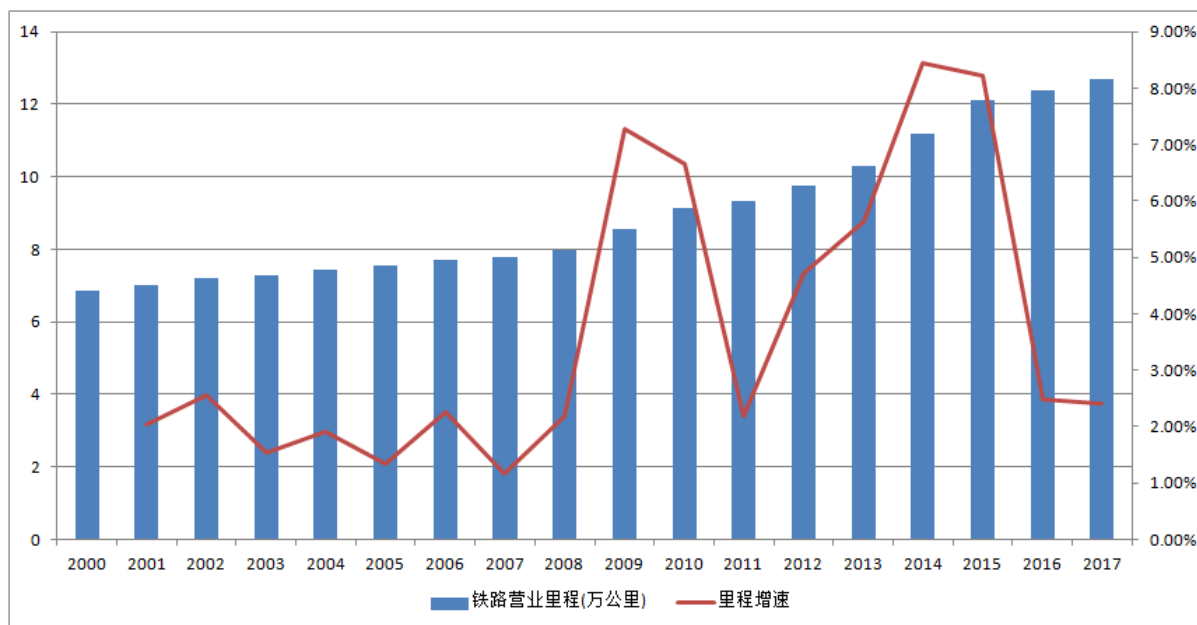
2014年4月，国务院常务会议对深化铁路投融资体制改革、加快铁路建设又一次做出重要部署，意义重大。会议确定了深化铁路投融资体制改革、筹措和落实建设资金的政策措施，主要包括：一是设立铁路发展基金，拓宽建设资金来源。吸引社会资本投入，使基金总规模达到每年2,000-3,000亿元。二是创新铁路建设债券发行品种和方式，2014年向社会发行1,500亿元，实施铁路债券投资的所得税优惠政策。三是引导银行等金融机构积极支持铁路建设，扩大社会资本投资规模。四是对铁路承担的公益性、政策性运输任务，中央财政在一定期限内给予补贴，逐步建立规范的补贴制度。五是加强统筹协调，保证在建项目顺利实施，抓紧推动已批复项目全面开工，尽快开展后续项目前期工作，确保铁路投资稳定增长和铁路建设加快推进。

2014年12月30日，交通运输部印发《关于全面深化交通运输改革的意见》指出：“完善综合

交通运输规划编制机制。制定出台综合交通运输规划编制与实施办法。服务国家“一带一路”、京津冀协同发展、长江经济带等战略，建立跨区域的交通运输规划编制协调机制。落实国家规划、政策、规定，完善各种运输方式规划编制工作机制，加强铁路、公路、水路、民航、邮政发展的统筹规划。”

2015年1月12日，国家发改委以发改基础[2015]49号印发《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加强城市轨道交通规划建设管理的通知》指出：“按照前瞻性和系统性要求，线网规划应统筹人口分布、交通需求等情况，确定城市轨道交通的发展目标、发展模式、功能定位等；确定城市轨道交通线路走向、主要换乘节点、资源共享和用地控制要求，实现与城市人口分布、空间布局、土地利用相协调；做好城市轨道交通与主要铁路客站和机场等综合交通枢纽的衔接。”

2017年全国铁路固定资产投资完成8006.19亿元，在铁路投资历史上排名第一。“十二五”期间，全国铁路固定资产投资完成3.58万亿元，新线投产3.05万公里，全国铁路建设投资规模创下历史最高水平。



数据来源：公开数据整理

2016年7月20日，国家发改委发布了修订过的《中长期铁路网规划》（2016版本），规划指出：到2020年，我国铁路网规模达到15万公里，其中高速铁路3万公里，覆盖80%以上的大城市；到2025年，铁路网规模达到17.5万公里左右，其中高速铁路3.8万公里左右。展望到2030年，基本实现内外互联互通、区际多路畅通、省会高铁连通、地市快速通达、县域基本覆盖的铁路网络。

	铁路营业里程	高铁里程	高铁占比
2015 年	12.1 万公里	1.9 万公里	15.7%
2020 年目标	15	3 万公里	20%
5 年新增里程	2.9 万公里	1.1 万公里	
<b>2020 年较 2015 年增长率</b>	<b>24%</b>	<b>58%</b>	<b>增长 4.3 个百分点</b>
2025 年目标	17.5	3.8	21.7%
10 年新增里程	5.4 万公里	1.9 万公里	
<b>2025 年较 2015 年增长率</b>	<b>44.6%</b>	<b>100%</b>	<b>增长 6 个百分点</b>

数据来源：公开数据整理

2017 年 3 月，国家铁路局发布的《铁路标准化“十三五”发展规划》（以下简称《规划》）指出，标准化作为铁路行业发展的重要技术性基础工作，是实现科学管理的重要手段，是促进科技进步、规范铁路市场的有力支撑，对于服务、支撑和引领行业发展，保障铁路建设和运营安全具有重要意义。“十三五”期间，全国铁路网要基本覆盖 20 万人口以上的城市，80% 的县级行政区。高速铁路网基本覆盖 50 万人口以上的城市、90% 地级行政中心。要基本实现国家、区域中心城市 1 至 8 小时高速通达圈；相邻大中城市 1 至 4 小时快速交通圈；城市群内 0.5 小时至 2 小时通勤圈。“十三五”期间铁路建设规模空前，铁路建设资金需求巨大。在铁路企业上市方面，《铁路“十三五”发展规划》首次明确提出：“十三五”期间要向社会推出一批市场前景较好，投资预期受益较稳定的铁路项目。在城际铁路布局方面，《铁路“十三五”发展规划》提出：城际铁路规划新开工建设 5,000 公里左右，2020 年城际铁路规模达到 5,000 公里。重点建设京津冀地区、长三角地区、珠三角地区等 8 个城市群城际铁路。在高速铁路网方面，《铁路“十三五”发展规划》称，“十三五”期间，高速铁路网要在“四纵四横”骨架基础上，继续实施一批条件成熟的高铁项目，“十三五”铁路计划有望突破 4 万亿元。通过以上政策不难看出，国家非常重视铁路建设，在政策、研发、资金等方面都给予了大力支持，铁路相关行业市场需求量巨大，市场发展潜力大，铁路机车车辆设备制造等相关行业也因此受益。

### （三） 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 1、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公司下游客户主要为轨道机车制造企业，是国民经济的基础性行业之一，其发展与国民经济的景气程度有很强的相关性，国家宏观经济政策的波动将会给公司的发展带来较大影响。

如果经济发展速度较快，市场对轨道机车的需求随之扩大，刺激高速列车、城市轨道交通列车的产量，从而有利于公司所处铁路机车车辆配件制造行业的发展，如果宏观经济增速放缓，反之则抑制铁路、轨道交通机车车辆零部件制造行业的发展。

## 2、产业政策风险

铁路作为综合交通运输体系重要组成部分和重大民生工程，近年来在铁路实行政企分开以来，国家一直在大力扶持铁路尤其是高铁建设，下游铁路行业的发展迅猛，铁路机车车辆配件制造业作为上游行业直接受益。

轨道交通机车车辆零部件制造行业的上游及其本身均受国家产业政策影响较大。国家产业政策的调整将直接影响本行业发展增速，从而对整个行业造成系统性影响，因此公司面临宏观产业政策调整的风险。

## 3、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公司为动车、高铁、城市轨道交通车辆、飞机提供配套内装产品及相关服务，产品及服务具备较强的专业性，国内市场规模有限，竞争对手逐渐增多，国内主要轨道交通装备企业间同质化的竞争日趋严重，行业竞争较为激烈。公司产品因自主开发程度高，性能可靠、稳定而具备较强的竞争力，未来随着更多的专用装备制造企业，特别是产业规模更大的高铁配件制造商逐步进入这一领域，公司将面临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 4、建设周期风险

由于铁路和城轨的建设周期长、涉及环节多，每年建设投资完成额中用于轨道车辆采购的金额会出现一定波动，订单也会随之波动，这将使得公司的收入发生一定的波动。

## 5、技术研发与市场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的下游客户处于垄断地位，如果公司不能正确判断和把握行业的市场动态和发展趋势，不能根据技术发展、行业标准和客户需求及时进行技术创新和业务模式创新，则存在因竞争优势减弱而导致经营业绩不能达到预期目标的风险。

### （四） 公司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 1、公司及子公司在行业中的地位

公司是山东省内一家专门从事铁路机车车辆、城市轨道交通车辆的座椅、卧铺、卫生间、门、车窗、行李架、模具及相关部件的研发、设计、制造、维修及销售生产企业。公司拥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GB/T19001-2016/ISO9001:2015、EN15085-2:2007 国际焊接资质认证、IRIS ISO/TS 22163: 2017 国际铁路质量认证证书等资质认证，同时拥有中车青岛四方机车车辆股份有限公司、四方庞巴迪铁路运输设备有限公司、中车四方车辆有限公司、中车长春轨道客车股份有限公司、中车唐山机车车辆有限公司、中车南京浦镇车辆有限公司、宝鸡南车时代工程机械有限公司等几乎涵盖国内所有轨道机车制造公司的供应商准入资格以及瑞凯威飞机座椅(中国)有限公司的飞机座椅套供应商准入资格。

公司最新的核心产品为高铁卧铺产品，目前已获取了中国中车下属铁路机车制造公司的实验订单。高速铁路卧铺产品实施严格的准入制度，目前美莱股份已获取中车青岛四方机车车辆股份有限

公司、中车长春轨道客车股份有限公司和四方庞巴迪铁路运输设备有限公司的高铁动车组座椅垫及卧铺准入资格。其中中车青岛四方机车车辆股份有限公司为中车系统中最大的高铁动车组制造厂，中车长春轨道客车股份有限公司是中车系统第二大高铁动车组制造厂商，四方庞巴迪铁路运输设备有限公司是中车系统外最大的高铁动车组制造厂商。考虑到高速铁路的大规模发展及高速铁路卧铺市场的广阔发展前景，公司业绩将进一步提升。

## 2、公司及子公司所处行业主要竞争对手

### (1) 吉林省金越交通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吉林省金越交通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简称：金越交通，股票代码：831150）是国内外轨道客车生产厂家的主要配套供货生产企业。主要产品有座椅、卧铺、折棚风挡（贯通道）、整车内装、不锈钢制品等。年产 15 万张座椅及 2 万套风挡。现已成为中国中车、加拿大庞巴迪集团、法国阿尔斯通集团、澳大利亚 EDI 公司和庞巴迪公司在长春和青岛合资公司等的产品供应商。产品应用在国内干线铁路以及北京、上海、天津、广州、深圳、重庆、沈阳、大连、成都、长春等城市轨道客车项目上。

### (2) 青岛康平高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青岛康平高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康平铁科，股票代码：838364），公司主要从事动车、高铁城轨及地铁等道交车辆配套产品的设计、研发、生产与销售。主要产品为轨道交通车辆的车头外罩、高铁前端罩（车钩开闭罩）、受点弓导流罩、车下裙板、模型车、高级卧铺车、卫生间、洗脸间及包间模块、司机室内装及驾驶台、墙板、测顶及中顶、侧门横罩和立罩、玻璃钢座椅和风道等。公司的主要客户为中国南车下属子公司。

### (3) 江阴奥派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奥派装备，股票代码 836234，全称“江阴奥派交通装备有限公司”，位于江苏省江阴市周庄镇欧洲工业园内，主要服务于汽车、高铁、高分子材料领域。公司早期致力于汽车零部件的生产与开发，主要产品为汽车内外装饰件。产品自投放市场以来，以良好的性价比赢得了广大客户的好评，主要配套厂家有南京依维柯有限公司、天津一汽等，配套生产汽车仪表台、保险杠、行李箱护板等内外装饰件总成。

### (4) 青岛新诚志卓轨道交通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青岛新诚志卓轨道交通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新诚志卓，股票代码：872499），公司主要从事高铁、动车、地铁等轨道车辆内饰件的设计研发、生产及销售。主要产品为轨道车辆内饰件、设备件等，轨道车辆包括高铁、动车、轻轨地铁车辆以及出口轨道车辆，其中以高铁、动车、轻轨地铁的内饰产品为主。公司长期与中车青岛四方机车车辆股份有限公司以及中国中车旗下的子公司等企业有业务往来，虽然公司成立时间较短，但是公司历来重视研发投入，通过不断的研发进行产品的更新和提高产品的质量以满足客户对产品的需求，目前公司在行业内规模较小，但是通过努力已在细分市场占据了一定的市场份额。

## 3、公司及子公司竞争优势

### **(1) 技术优势**

公司对研发环节持续进行投入，定期对技术人员提供培训，积极倡导创新。在这种技术创新的环境支持下，公司已通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GB/T19001-2016/ISO9001:2015、EN15085-2:2007 国际焊接资质认证、IRIS ISO/TS 22163: 2017 国际铁路质量认证证书等专业认证资质，公司已成功申请发明专利 3 项、实用新型专利 9 项、外观专利 18 项，正在申请的发明专利 5 项。公司的阻燃聚氨酯高回弹生产技术可以达到国际铁路防火要求最高标准 EN45545-2 HL3 级别。遇火后会产生不可燃气体，可扑灭火苗，同时不产生任何液体，不会对人体造成伤害。此项技术是生产动车组座套软装及飞机相关座椅产品的关键技术，在国内仅有极少企业掌握此项技术。

公司产品率先通过了 DIN5510、TB/T3237、BS6853 及 EN45545-2 HL3 等国内外铁路阻燃标准，处于国内领先地位。公司生产的 CRH380A 型时速 380KM 动车组餐车座椅已通过 DIN5510-2 整体燃烧测试及 10 万次疲劳试验；动车组卧铺通过了强度、耐久、冲击震动型式试验报告及 DIN5510-2 整体燃烧测试试验报告。

公司通过 GB/T19001-2016/ISO9001:2015 质量体系认证以及 EN15085-2:2007 国际焊接认证。在为产品的研发和设计过程中，从概念设计、三维模型、样品试制都反复地进行检查、验证和评审，力求产品美观与实用相结合，公司生产的动车组卧铺样品得到了中国铁路总公司的认可。在产品批量生产过程中，公司严格遵守 GB/T19001-2016/ISO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及 EN15085-2:2007 国际铁路焊接标准，对产品质量进行严格的过程控制和追溯，最终为客户提供系列化、模块化的优质产品。

### **(2) 客户优势**

公司通过多年的积累，在研发设计、生产方面积累了大量经验，公司已经和众多国内外知名客户达成了长期合作关系，积累了丰富的客户资源和项目经验。目前，公司已与中车青岛四方机车车辆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四方庞巴迪铁路运输设备有限公司、中车长春轨道客车股份有限公司、中车唐山机车车辆有限公司、中车南京浦镇车辆有限公司、中车四方机车有限公司、宝鸡中车时代工程机械有限公司、瑞凯威飞机座椅（中国）有限公司、湖北航宇嘉泰飞机设备有限公司、印度尼西亚 INKA 火车制造公司等多家公司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稳定的客户关系是公司持续发展的重要基础。

### **(3) 质量优势**

公司坚持“质量第一”的经营理念，高度重视质量管理工作。公司专门设置质检部，负责生产过程品质检验与监控，充分贯彻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及 IRIS 管理体系要求，确保每道工序品质达到公司标准。通过制订科学的项目管理与质量评估指标体系，建立项目质量跟踪调查制度，实现全方位的项目过程管理与内控，力求为客户提供最优质的产品和服务资源。

### **(4) 管理优势**

公司倡导先进的经营管理思想，采用科学化的现代企业管理模式，不断优化内部体系建设和管理运营。公司股东之间，股东与管理者之间，管理层与员工之间互相制约、互为促进，形成了合作

和制衡的良好运作体系。总体来说，勤勉、敬业的管理团队是公司的核心竞争优势之一。

#### 4、公司及子公司竞争劣势

##### (1) 资金劣势

公司作为民营企业，历史经营过程中主要依靠自身资金的积累，与现有的客户规模、市场需求的发展速度相比较，公司资产规模相对偏小、实力仍显不足，在一定程度上减缓了公司技术能力的提升及相关新技术产品的开发速度，不利于公司研发活动的持续快速增长。

##### (2) 大客户依赖劣势

公司目前的客户相对较为集中，存在对大客户依赖风险，客户主要系国内外知名厂商及中国中车下属子公司。如果目前的前五大客户出现波动，将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未来公司将积极开拓新的市场，提高对市场风险的抵御力。

#### (五) 其他情况

影响行业发展的重要因素：

##### 1、有利因素

##### (1) 国家政策的支持

轨道交通设备制造业是国家产业政策重点支持行业，国家政策的支持有助于行业的进一步发展，国家对产业投入的增大为企业提供了更加广阔的市场空间。《铁路“十三五”发展规划》指出“到2020年全国铁路营业里程达到15万公里，其中高速铁路3万公里，复线率和电气化率分别达到60%和70%左右，基本形成布局合理、覆盖广泛、层次分明、安全高效的铁路网络。”，并提出“十三五”期间，为推进路网建设，要实施一批高速铁路、干线铁路等重点工程项目。

2009年，中国正式提出高铁“走出去”战略，南北车海外收入从2010年开始实现快速增长。中国高铁出海受到政府的高度重视，2013年以来，中国领导人在出国访问时积极开展“高铁外交”，李克强总理更是化身“高铁推销员”，多次在出国访问期间推荐中国高铁。目前我国高铁出海已有多个项目落地，前景十分广阔，尤其是近日中美在建设美国西部快线高铁项目上的合作，极大提振我国高铁出海的信心。

2014年4月2日召开的国务院常务会议确定了深化铁路投融资体制改革、筹措和落实建设资金的政策措施，主要包括：设立铁路发展基金，拓宽建设资金来源。吸引社会资本投入，使基金总规模达到每年2,000-3,000亿元。创新铁路建设债券发行品种和方式，2014年向社会发行1,500亿元，实施铁路债券投资的所得税优惠政策。引导银行等金融机构积极支持铁路建设，扩大社会资本投资规模。对铁路承担的公益性、政策性运输任务，中央财政在一定期限内给予补贴，逐步建立规范的补贴制度。加强统筹协调，确保铁路投资稳定增长和铁路建设加快推进。

2017年8月发布的《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推进物流降本增效促进实体经济发展的意见》中明确提出：“着力推进铁路货运市场化改革，发挥铁路长距离干线运输优势，进一步提高铁路货运量占全国货运总量的比重。探索发展高铁快运物流，支持高铁、快递联动发展。”

总之，国家十分重视铁路的建设，在政策上和资金投入上都予以了有力的支持，这对于依赖国家在铁路项目投资的铁路运输设备制造行业的发展是十分有利的。

### （2）城镇化

随着我国经济的高速发展，城镇化的步伐也在逐渐加快，一个个新兴的城市涌现出来。国家统计局发布的 2018 年数据显示，2018 年中国城镇常住人口 83137 万人，比 2017 年末增加 1790 万人；2018 年中国乡村常住人口 56401 万人，比 2017 年减少 1260 万人；城镇人口占总人口比重(城镇化率)为 59.58%，比 2017 年末提高 1.06 个百分点。《铁路“十三五”发展规划》指出“城际、市域(郊)铁路有序推进。经济发达、人口稠密、城镇密集地区形成城际、市域(郊)铁路骨架网络，其他适宜区域因地制宜、量力而行布局建设，城际和市域(郊)铁路规模达到 2000 公里左右。”随着城镇化水平提高以及城市群的发展，人口和产业集聚的中心城市之间、城市群内部的客运需求将非常强劲，对交通基础设施承载能力提出更高要求。适应我国城镇化发展需要，尽快形成高速铁路、区际干线、城际铁路和既有线提速线路有机结合的快速铁路网络，满足大流量、高密度、快速便捷的客运需求，为拓展区域发展空间、促进产业合理布局 and 城市群健康发展提供基础保障，同时也为广大城乡居民提供大众化、全天候、便捷舒适的基本公共服务。

由此可见，城镇化建设离不开铁路运输行业的发展，不断加快的城镇化步伐给铁路运输设备制造业带来了巨大的机遇和挑战，有利于铁路运输设备制造业的发展。

### （3）高速铁路的发展

高铁的发展为轨道交通运输设备的制造提供了广阔的市场空间，同时，高铁在速度和安全性方面的需求也对轨道交通运输设备制造提出了更高的技术要求，促使轨道交通运输设备制造公司不断学习国外的先进技术并进行自主创新，促进了我国轨道交通运输设备制造业的发展。截至 2018 年底，全国高铁营业里程已达到 2.9 万公里以上，这也意味着 2019 年高铁营业里程将超过 3 万公里，提前完成《中长期铁路网规划》设定的 2020 年高铁营业里程达到 3 万公里的目标。高速铁路的不断发展将直接带动轨道交通设备制造业的发展。

总体上看，我国的轨道交通行业正处于成长阶段，在未来几年，也将持续快速发展，受益于高铁建设的需求，我国的轨道交通运输设备制造业将会有良好的发展前景。

## 2、不利因素

### （1）建设周期长

由于轨道交通的建设周期长、涉及环节多，每年建设投资完成额中用于轨道车辆采购的金额会出现一定波动，订单也会随之波动，这使得公司的收入不稳定。

### （2）铁路企业资金紧缺

由于轨道交通运输设备制造企业需要投入大量的资金，但是大多融资渠道比较单一，通常都是通过银行贷款来弥补资金的短缺，缺少股权融资渠道，这导致了铁路企业目前负债率很高，建设资金紧缺，银行贷款方面未见相关有利政策，而民间资本、债券、信贷等只能是起到补充作用。

### （3）地方政府资金紧缺

城轨、地铁的投资建设权力已经下发到地方政府，可是地方政府也存在资金短缺问题（土地收入减少）；除此之外，已批复的地铁项目有的是处于规划阶段，受筹资速度影响，需要分步实施。

## 八、 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事项	是或否
公司是否在每一个会计期间内都存在与同期业务相关的持续营运记录	是
公司最近两个完整会计年度的营业收入是否累计不低于1000万元	是
公司是否存在因研发周期较长，最近两个完整会计年度的营业收入累计低于1000万元，但最近一期末净资产不少于3000万	否
公司期末股本是否不少于500万元	是
公司期末每股净资产是否不低于1元/股	是

### 1、 公司业务明确

公司主营产品包括座椅、座椅套、卧铺、餐厅设备、行李架等，主要服务包括相关产品的加工、检修服务，公司是集产品研发设计、生产、销售为一体的专业服务商，公司通过强大的设计能力和试验能力能够针对客户不同的要求提供专业的服务。

### 2、 行业发展趋势良好，具备持续发展的市场空间

政府对铁路运输业和轨道交通业扶持力度不断加大，主要是因为其具备多重优势。铁路运输业的不可替代优势有：（1）我国地域面积广阔，同时资源分布以及人口分布不均衡，因此大运量、长距离的铁路运输行业是必备选择；（2）铁路运输行业是实现可持续性发展的交通方式，运输污染小、能源消耗低，较为环保；（3）安全可靠、舒适性高，受气候影响较小，可靠性较高，同时其舒适性也收到客户的好评。铁路运输业、轨道交通业是我国重点发展的行业，与国际先进水平相比具有发展快速、水平相当、国际同步、部分领先的特点。为进一步推动行业的发展，国家相关部委陆续出台了行业发展规划或方案，持续发展空间很大。

### 3、 公司盈利能力稳定，业务规模持续增长。

2017年度和2018年度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52.50%和38.82%，由于公司订单不同毛利率有所降低，但是仍高于同行业毛利率。2018年度和2017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51,222,400.42元和48,567,121.27元，报告各期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均在90%以上。公司营业收入呈现稳定增长的趋势，公司大客户稳定。公司报告期内销量持续增长主要是得益于良好的行业发展趋势以及公司自身技术的积累，公司通过自主研发取得30项已授权专利，其中3项为发明专利，同时还有5项专利正在申请中，良好的技术储备为公司未来发展提供了坚实基础。

### 第三节 公司治理

#### 一、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健全	是/否	具体情况
股东（大）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自报告期初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共召开了8次股东大会。公司股东大会就《公司章程》的订立修改、董事、监事人员调整、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股利分配等重大事项进行审议决策。上述会议均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发布通知并按期召开，会议文件完整，会议记录中时间、地点、出席人数等要件齐备，会议文件归档保存，会议记录正常签署。
董事（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自报告期初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计召开了9次董事会。董事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严格行使职权、勤勉尽职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对公司生产经营方案、高级管理人员任命、基本制度的制定等事项进行审议并作出了有效决议。上述会议均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发布通知并按期召开，会议文件完整，会议记录中时间、地点、出席人数等要件齐备，会议文件归档保存，会议记录正常签署。
监事（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自报告期初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计召开了5次监事会，会议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发布通知并按期召开，会议文件完整，会议记录中时间、地点、出席人数等要件齐备，会议文件归档保存，会议记录正常签署。
职工代表监事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履行责任	是	自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职工代表监事以来，职工监事能够履行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出席公司监事会会议，依法行使表决权，同时列席了股东大会、董事会。

#### 二、 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项目	是/否	规范文件
治理机制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是	《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投资者关系管理	是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纠纷解决机制	是	《公司章程》
累计投票制	否	
独立董事制度	否	
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是	《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
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	是	《财务管理制度》、《风险管理

	程序》
<p>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评估意见</p>	<p>公司自成立以来，逐步建立和完善了各项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公司按照规范治理的要求，形成了包括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内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经营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互相协调制衡的机制，为公司的高效运营提供了制度保证。公司的治理制度能为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符合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要求。公司上述机构的成员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独立、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及义务。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能够按期召开，对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作出决议，保证公司的正常发展。公司监事会能够较好地履行对公司财务状况及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管职责，保证公司治理的合法合规。公司虽然逐步建立了完善的公司治理制度，但在实际运作中仍需要管理层不断深化公司治理理念，加深相关知识的学习，提高规范运作的意识，才能保证公司治理机制的长期、有效运行。</p>

###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下属子公司最近 24 个月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一) 最近两年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下属子公司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失信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公司法定代表人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下属子公司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控股股东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实际控制人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分开情况

具体方面	是否分开	具体情况
业务	是	公司主营产品包括座椅、座椅套、卧铺、餐厅设备、行李架等，主要服务包括相关产品的加工、检修服务。公司及报告期内子公司已经取得《营业执照》核定的经营范围

		围中业务所必需的相应资质、许可或授权，拥有完整且独立的采购和销售业务体系，具有直接面对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独立开展业务不存在障碍。公司的主营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资产	是	美莱股份资产完整，具备与经营业务体系相配套的资产。公司具有开展业务所需的技术、设备；合法独立拥有与其经营有关的知识产权等资产的所有权，上述资产不存在被股东或关联方占用的情形，上述资产权属清晰、证件齐备，不存在权利瑕疵、权属争议纠纷或其他权属不明的情形；公司不存在资产产权共有的情形，不会对他方产生重大依赖，公司资产具有独立性。
人员	是	公司的人事及工资管理完全独立，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不存在股东超越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任免的情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在股份公司领取报酬；公司为在职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对退休返聘给予社保补贴；公司员工的劳动关系、工资报酬以及相应的社会保障均完全独立。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不存在公司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或领取报酬的情形。公司的财务人员也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的情形，不存在有关法律、法规禁止的兼职情况。
财务	是	公司及子公司均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有独立的财务总监及财务人员，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所有财务人员均专职在公司任职，公司的财务人员能满足财务核算的需要。公司与子公司不存在财务混同的情况。 公司及子公司财务会计制度及内控制度健全且得到有效执行、会计基础工作规范，符合《会计法》、《会计基础工作规范》以及《公司法》、《现金管理条例》等其他法律法规要求。 公司现持有中国人民银行青岛市中心支行于2011年3月17日核发的编号为4510-01626294的《开户许可证》(核准号J4520013905505)，经核准开设独立的基本存款账户。公司独立运营资金，未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 公司及子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独立纳税，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纳税的情况。 公司及子公司设置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能根据自身经营的需要决定资金使用事宜。
机构	是	美莱股份已依照法律和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设有“三会一层”，以及公司经营所必需的业务部门等组织机构。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监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董事会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权，负责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和确定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并监督战略的实施；监事会为公司的监督机构，负责监督检查公司的经营管理、财务状况，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

		务的行为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公司总经理领导管理层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
--	--	---

## 五、 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 (一)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 (二)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公司业务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持股比例 (%)
1	青岛锐步机器人有限公司	机器人、无人机、3D 打印机及其配件、模具的研发、设计与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锐步机器人设立至今并未实际开展业务,且其经营范围与美莱股份不存在相同或相类似的情况	100.00
2	金凯联集团有限公司(香港公司)	-	金凯联设立至今除对中港座椅进行投资外,未实际开展经营活动	99.00
3	青岛奥卓坦设备制造有限公司(原青岛中港座椅制造有限公司)	通用设备及设备零部件、储油罐、液体运输安全系统的研发、设计、制造、销售及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已于 2017 年 6 月以后已停止生产活动	100.00

注：1、青岛锐步机器人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郭雪琴持股 44.44%、韩鹏持股 55.56%；2、金凯联集团有限公司(香港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韩鹏持股 99.00%；3、青岛奥卓坦设备制造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韩鹏通过金凯联间接控制奥卓坦。

### (三) 避免同业竞争采取的措施

为避免潜在的同业竞争，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1、本人及近亲属目前从未从事或参与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

2、本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股份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3、本人在担任股份公司董事、监事、总经理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

4、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股份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 （四）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六、 最近两年内公司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

#### （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 为关联方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公司所采取的具体制度安排如下：

1、公司通过了《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章程规定，给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公司社会公众股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利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章程规定，给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2、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规定：公司的资产属于公司所有。公司应采取有效措施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通过关联交易违规占用或转移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

公司不得直接或者通过子公司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提供借款。对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和表决程序作出了规定：购买或者出售资产；对外投资（含委托理财，委托贷款，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投资，投资交易性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等）；提供财务资助；提供担保；租入或者租出资产；签订管理方面的合同（含委托经营、受托经营等）；赠与或者受赠资产；债权、债务重组；研究与开发项目的转移；签订许可使用协议；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接受劳务；委托或者受托销售；关联双方共同投资；其他通过约定可能引致资源或者义务转移的事项。均需按照《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并规定了关联股东和董事的回避制度。

3、公司制定了《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规定：公司为他人提供担保应当遵循平等、自愿、公平、诚信、互利的原则。任何单位和个人（包括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不得强令或强制公司为他人提供担保，公司对强令或强制其为他人提供担保的行为有权拒绝。公司对外担保必须要求对方提供反担保，且反担保的提供方应当具有实际承担能力。公司对外投资要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合法程序通过，公司对外投资决策机构主要为股东大会、董事会。

**(四)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姓名	职务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持股数量 (股)	直接持股比例 (%)	间接持股比例 (%)
1	郭雪琴	董事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	2,550,000.00	51.00	0.00
2	韩鹏	董事长总经理	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2,100,000.00	42.00	0.00
3	韩双盛	董事	实际控制人、董事	250,000.00	5.00	0.00
4	黄丽丽	董事	实际控制人、董事	50,000.00	1.00	0.00
5	宋晓良	董事会秘书	董事会秘书	50,000.00	1.00	0.00

除上述情况外，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持有公司股份。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郭雪琴与董事韩双盛系夫妻关系，董事郭雪琴与董事长兼总经理韩鹏系母子关系，董事韩双盛与董事长兼总经理韩鹏系父子关系，董事长兼总经理韩鹏与董事黄丽丽系夫妻关系，董事范志英与董事黄丽丽系母女关系。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作出重要承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受雇于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订了《劳动合同》等，除此之外，未签订其他重要协议。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合同、协议等均履行正常，不存在违约情形。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重要声明和承诺包括：（1）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2）公司管理层关于诚信状况的承诺书；（3）与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情况的声明；（4）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在股东单位双重任职的说明；（5）公司管理层就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方交易等事项的情况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书面声明；（6）公司管理层关于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等相关事项的声明；（7）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兼职公司	兼任职务	是否存在与公司利益冲突	是否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郭雪琴	董事	青岛锐步机器人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韩鹏	董事长、总经	青岛爱尚家酒店	监事	否	否

	理	管理有限公司			
韩双盛	董事	青岛锐步机器人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否	否
黄丽丽	董事	青岛奥卓坦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否	否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外兼职情况。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对外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	主营业务	是否存在与公司利益冲突	是否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郭雪琴	董事	青岛锐步机器人有限公司	44.44	未实际经营	否	否
韩鹏	董事长、总经理	青岛锐步机器人有限公司	55.56	未实际经营	否	否
		金凯联集团有限公司	99.00	未实际经营	否	否
		青岛爱尚家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50.00	未实际经营	否	否
		青岛和盈正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6.00	未实际经营	否	否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外投资情况。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适格性**

事项	是或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具备《公司法》规定的任职资格、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义务	是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24个月是否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况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认定不适合担任挂牌公司董监高的情况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否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失信情况：**

事项	是或否
董事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监事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八、 近两年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是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否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变动前职务	变动类型	变动后职务	变动原因
宋晓良	总经理助理	新任	董事会秘书	新任董事会秘书

2017年2月10日，美莱股份召开董事会，决议聘任宋晓良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目前，公司高管人员构成符合现阶段公司发展需要，有利于公司现代化的经营管理，对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具有积极意义。

因此，近两年，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均未发生重大变动，未对公司生产经营的稳定性产生不利影响。

## 九、 财务合法合规性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是否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能够独立开展会计核算、作出财务决策	是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财务会计制度及内控制度是否健全且得到有效执行，会计基础工作是否规范，是否符合《会计法》、《会计基础工作规范》以及《公司法》、《现金管理条例》等其他法律法规要求	是
公司是否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并披露报告期内的财务报表，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财务报表及附注是否不存在虚假记载、重大遗漏以及误导性陈述	是
公司是否存在申报财务报表未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会计处理，导致重要会计政策适用不当或财务报表列报错误且影响重大，需要修改申报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否
公司是否存在因财务核算不规范情形被税务机关采取核定征收企业所得税且未规范	否
公司是否存在其他财务信息披露不规范情形	否
公司是否存在个人卡收付款的情形	否
公司是否存在坐支情形	否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第四节 公司财务

### 一、财务报表

#### (一) 合并财务报表

##### 1.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2,213,440.48	6,231,010.1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6,626,013.40	29,148,591.83
预付款项	590,191.74	1,156,683.7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4,904,353.92	5,000,192.3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776,067.09	10,446,921.1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71,217.71	100,905.99
<b>流动资产合计</b>	<b>54,181,284.34</b>	<b>52,084,305.16</b>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994,317.99	3,601,577.34
在建工程	11,285,075.9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433,292.43	1,464,119.1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66,844.85
递延所得税资产	444,938.02	329,996.39
其他非流动资产	638,785.39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17,796,409.74</b>	<b>5,662,537.69</b>
<b>资产总计</b>	<b>71,977,694.08</b>	<b>57,746,842.85</b>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3,731,608.40	18,088,510.08
预收款项	2,900.00	295,40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744,533.46	733,081.85
应交税费	3,130,332.95	3,443,932.45
其他应付款	498,496.66	159,431.90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b>流动负债合计</b>	<b>28,107,871.47</b>	<b>22,720,356.28</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负债合计</b>	<b>28,107,871.47</b>	<b>22,720,356.28</b>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股本	5,000,000.00	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19,364.79	819,364.7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930,330.10	2,930,330.1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5,120,127.72	26,276,791.6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3,869,822.61	35,026,486.57
少数股东权益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43,869,822.61</b>	<b>35,026,486.57</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71,977,694.08</b>	<b>57,746,842.85</b>

## 2.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b>一、营业总收入</b>	<b>51,222,400.42</b>	<b>48,567,121.27</b>
其中：营业收入	51,222,400.42	48,567,121.2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b>二、营业总成本</b>	<b>39,069,596.02</b>	<b>31,543,690.71</b>
其中：营业成本	31,337,029.52	23,069,109.9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66,191.94	718,462.76
销售费用	755,772.82	654,589.62
管理费用	3,842,872.48	4,114,764.32
研发费用	2,100,633.05	1,629,515.00
财务费用	7,329.72	712,020.11
其中：利息收入	6,958.54	10,052.05
利息费用		
资产减值损失	459,766.49	645,229.00
加：其他收益	11,836.00	17,904.9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3,389.32	-371,764.6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21.29	-142,481.14
<b>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12,200,351.01</b>	<b>16,527,089.73</b>
加：营业外收入	1,111.1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913,942.19	351.89
<b>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11,287,519.93</b>	<b>16,526,737.84</b>
减：所得税费用	2,444,183.89	3,774,533.64
<b>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8,843,336.04</b>	<b>12,752,204.20</b>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8,843,336.04	12,752,204.20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8,843,336.04	12,752,204.20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8,843,336.04	12,752,204.20
1. 少数股东损益		304,689.74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843,336.04	12,447,514.46
<b>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b>8,843,336.04</b>	<b>12,752,204.20</b>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843,336.04	12,447,514.4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04,689.74
<b>八、每股收益：</b>		
(一) 基本每股收益	1.77	2.49
(二) 稀释每股收益	1.77	2.49

###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0,422,006.75	37,481,278.6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82,129.18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794.54	67,319.72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50,522,930.47</b>	<b>37,548,598.34</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124,251.48	10,947,121.5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813,717.22	9,946,862.42
支付的各项税费	7,191,263.40	8,680,857.0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12,277.17	2,989,001.71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36,941,509.27</b>	<b>32,563,842.73</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3,581,421.20</b>	<b>4,984,755.61</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3,389.3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5,037,389.32</b>	<b>-</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632,338.01	835,909.95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83,421.00	170,163.58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3,915,759.01</b>	<b>1,006,073.53</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8,878,369.69</b>	<b>-1,006,073.53</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550,000.00	3,500,000.0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1,550,000.00</b>	<b>3,500,000.0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550,000.00	3,500,000.0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1,550,000.00</b>	<b>3,500,000.00</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4,042.14</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4,699,009.37</b>	<b>3,978,682.08</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31,010.11	2,252,328.03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10,930,019.48</b>	<b>6,231,010.11</b>

4.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8 年度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				819,364.79				2,930,330.10		26,276,791.68		35,026,486.5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 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00,000.00				819,364.79				2,930,330.10		26,276,791.68		35,026,486.5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 额（减少以“-”号 填列）											8,843,336.04		8,843,336.04
（一）综合收益总额											8,843,336.04		8,843,336.04
（二）所有者投入和 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 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 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收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b>四、本年期末余额</b>	<b>5,000,000.00</b>				<b>819,364.79</b>				<b>2,930,330.10</b>		<b>43,869,822.61</b>	<b>43,869,822.61</b>

2017年度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								1,464,039.10		16,114,933.01	11,969,129.64	34,548,101.7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00,000.00								1,464,039.10		16,114,933.01	11,969,129.64	34,548,101.7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19,364.79				1,466,291.00		10,161,858.67	-11,969,129.64	478,384.8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447,514.46	304,689.74	12,752,204.2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19,364.79						-819,364.79	-12,273,819.38	-12,273,819.38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819,364.79						-819,364.79	-12,273,819.38	-12,273,819.38
（三）利润分配									1,466,291.00		-1,466,291.00		
1. 提取盈余公									1,466,291.00		-1,466,291.00		

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收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b>四、本年期末余额</b>	<b>5,000,000.00</b>				<b>819,364.79</b>				<b>2,930,330.10</b>		<b>26,276,791.68</b>		<b>35,026,486.57</b>

## (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

## 1.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2,213,440.48	6,231,010.1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6,626,013.40	29,148,591.83
预付款项	590,191.74	1,156,683.77
其他应收款	4,904,353.92	5,000,192.36
存货	8,776,067.09	10,446,921.1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71,217.71	100,905.99
<b>流动资产合计</b>	<b>54,181,284.34</b>	<b>52,084,305.16</b>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994,317.99	3,601,577.34
在建工程	11,285,075.9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433,292.43	1,464,119.1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66,844.85
递延所得税资产	444,938.02	329,996.39
其他非流动资产	638,785.39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17,796,409.74</b>	<b>5,662,537.69</b>
<b>资产总计</b>	<b>71,977,694.08</b>	<b>57,746,842.85</b>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3,731,608.40	18,088,510.08
预收款项	2,900.00	295,400.00
应付职工薪酬	744,533.46	733,081.85
应交税费	3,130,332.95	3,443,932.45
其他应付款	498,496.66	159,431.9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b>流动负债合计</b>	<b>28,107,871.47</b>	<b>22,720,356.28</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负债合计</b>	<b>28,107,871.47</b>	<b>22,720,356.28</b>
<b>所有者权益：</b>		
股本	5,000,000.00	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19,364.79	819,364.7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930,330.10	2,930,330.1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5,120,127.72	26,276,791.68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43,869,822.61</b>	<b>35,026,486.57</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b>	<b>71,977,694.08</b>	<b>57,746,842.85</b>

## 2.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b>一、营业收入</b>	<b>51,222,400.42</b>	<b>48,567,258.74</b>
减：营业成本	31,337,029.52	27,530,401.59
税金及附加	566,191.94	296,517.16
销售费用	755,772.82	554,262.67
管理费用	3,842,872.48	3,096,889.07
研发费用	2,100,633.05	1,427,497.90
财务费用	7,329.72	26,032.86
其中：利息收入	6,958.54	8,857.42
利息费用		
资产减值损失	459,766.49	-341,811.59
加：其他收益	11,836.00	15,048.7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3,389.32	2,309,053.6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21.29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12,200,351.01</b>	<b>18,301,571.46</b>
加：营业外收入	1,111.11	
减：营业外支出	913,942.19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11,287,519.93</b>	<b>18,301,571.46</b>
减：所得税费用	2,444,183.89	3,638,661.45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8,843,336.04</b>	<b>14,662,910.01</b>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8,843,336.04	14,662,910.0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b>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b>六、综合收益总额</b>	<b>8,843,336.04</b>	<b>14,662,910.01</b>
<b>七、每股收益：</b>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 3.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0,422,006.75	37,035,517.45
收到的税费返还	82,129.1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794.54	23,906.14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50,522,930.47</b>	<b>37,059,423.59</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124,251.48	16,096,617.9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813,717.22	6,275,836.14
支付的各项税费	7,191,263.40	4,567,649.6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12,277.17	2,475,870.69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36,941,509.27</b>	<b>29,415,974.45</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3,581,421.20</b>	<b>7,643,449.14</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3,389.3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5,037,389.32</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632,338.01	3,550,742.01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83,421.00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3,915,759.01</b>	<b>3,550,742.01</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8,878,369.69</b>	<b>-3,550,742.01</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550,000.00	3,500,000.0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1,550,000.00</b>	<b>3,500,000.0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550,000.00	3,500,000.0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1,550,000.00</b>	<b>3,500,000.00</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b>	<b>-</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4,042.14</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4,699,009.37</b>	<b>4,092,707.13</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31,010.11	2,138,302.98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10,930,019.48</b>	<b>6,231,010.11</b>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收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b>四、本年期末余额</b>	<b>5,000,000.00</b>				<b>819,364.79</b>				<b>2,930,330.10</b>		<b>35,120,127.72</b>	<b>43,869,822.61</b>

2017 年度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				819,364.79				1,464,039.10		13,080,172.67	20,363,576.5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00,000.00				819,364.79				1,464,039.10		13,080,172.67	20,363,576.5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66,291.00		13,196,619.01	14,662,910.0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4,662,910.01	14,662,910.0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466,291.00		-1,466,291.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466,291.00		-1,466,291.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收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b>四、本期末余额</b>	<b>5,000,000.00</b>				<b>819,364.79</b>				<b>2,930,330.10</b>		<b>26,276,791.68</b>	<b>35,026,486.57</b>

### （三）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和投资性房地产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按公允价值减去预计费用后的金额，以及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的原账面价值，取两者孰低计价。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名称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至最近一期期末实际投资额 (万元)	纳入合并范围的期间	合并类型	取得方式
1	青岛奥卓坦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51.00	51.00	0	2015 年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购买

2017 年底，公司已将持有的奥卓坦全部股权转让，至最近一期期末实际投资额为 0。

报告期内，公司将奥卓坦 2017 年度的利润表纳入合并范围，2018 年利润表及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未纳入合并范围。

##### （2） 民办非企业法人

适用 不适用

##### （3） 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期初至 2017 年底，公司将奥卓坦纳入合并范围，2017 年底，公司将持有的奥卓坦全部股权转让，2017 年 12 月 31 日起，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 二、 审计意见

事项	是或否
公司财务报告是否被出具标准无保留的审计意见	是

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的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和 2018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并于 2019 年 3 月 29 日出具

了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9）第 103014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审计意见如下：“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美莱轨道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2018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三、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2018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三）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四）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

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三、6（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三、14“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 （五）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1. 合并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

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 2. 合并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三、（十三）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

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 （六）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七）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 （1） 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 （2）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以及③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 （3）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 （八）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

√适用 □不适用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 （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

售金融资产。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 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12 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 (5)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②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③财务担保合同及贷款承诺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

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7）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指定为套期工具且套期高度有效的衍生工具，其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将根据套期关系的性质按照套期会计的要求确定计入损益的期间外，其余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8）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 （9）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 （九）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 1. 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应收款项同时运用个别方式和组合方式评估减值损失。

2.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余额为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余额为 100 万元以上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类型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关联组合	根据业务性质，认定无信用风险，主要包括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不计提坏账
账龄分析法组合	包括除上述组合之外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按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下同)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等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上述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十)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低值易耗品、包装物、发出商品和委托加工物资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周转用包装物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本公司期末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期末，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采用永续盘存制。

###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 (2) 包装物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 (十一)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并同时满足以下两个条件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 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本公司将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

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本公司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十二） 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 （十三）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1. 本部分所指长期股权投资的范围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

###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

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

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二、（一）、6、（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 （十四） 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 2.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3.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 (1) 固定资产折旧计提方法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

### (2) 固定资产折旧年限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机器设备	10	5	9.50
电子设备	3-5	5	31.67-19.00
运输设备	4	5	23.75
其他设备	3-5	5	31.67-19.00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 4.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 （十五）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 （十六）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 （十七）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十八） 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本公司期末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

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36.83 年	取得时法定剩余使用年限
软件	2-10 年	预计可使用时间

##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为：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 4. 无形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 5. 开发阶段研发支出资本化的条件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 6.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核算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

### （十九）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 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年限

预计受益年限。

### （二十） 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 （二十一）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 （二十二）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

####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应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如缩短等待期、变更或取消业绩条件（而非市场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以减少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的方式或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条款和条件，仍应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如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 （二十三） 收入

####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 （1）销售商品

对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或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且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 （2）提供劳务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在期末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

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本公司商品销售收入，主要包括餐车设备销售收入、行李架销售收入、火车内饰件销售收入、卧铺销售收入、座套销售收入、座椅销售收入和其他销售收入。企业在客户验收后且收入金额可以可靠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

公司出口收入，取得报关单时确认收入。

本公司劳务收入，主要为检修及贴膜、加工劳务收入。公司在劳务已提供，并取得客户验收单，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价款的权利时，确认劳务收入。

##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本公司在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 3. 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时，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依据和方法

不适用

## 4. 未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时，确定收入的依据及方法

不适用

## 5. 其他特殊业务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不适用

## （二十四）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时，才能确认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 （二十五）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

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 （二十六）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 （二十七） 所得税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照当期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的当期应交所得税金额。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得出。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A、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B、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A、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B、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 （二十八）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适用 □不适用

#### 1. 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期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2017年	注1	不适用	应收票据	-9,450,000.00
2017年	注1	不适用	应收账款	-19,644,931.26
2017年	注1	不适用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9,094,931.26
2017年	注1	不适用	应收股利	-3,107,350.35
2017年	注1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3,107,350.35
2017年	注1	不适用	应付账款	-18,088,510.08
2017年	注1	不适用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8,088,510.08
2017年	注1	不适用	管理费用	-1,629,515.00
2017年	注1	不适用	研发费用	1,629,515.00

注1：2018年6月15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

#### 2. 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 （二十九）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 （三十）其他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四、报告期内的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 （一）盈利能力分析

#### 1. 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营业收入（元）	51,222,400.42	48,567,121.27
净利润（元）	8,843,336.04	12,752,204.20
毛利率（%）	38.82	52.50
期间费用率（%）	13.09	14.64
净利率（%）	17.26	26.2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42	42.0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06	42.9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77	2.4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77	2.49

#### 2. 波动原因分析

##### （1）净利润及毛利率变动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保持稳定，但净利润波动较大。2018年度和2017年度，公司净利润分别为8,843,336.04元和12,752,204.20元，2018年度较上期减少3,908,868.16元，降幅30.6%。公

司 2018 年净利润出现下滑，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8 年毛利率出现下滑，公司营业收入产生的毛利由 25,498,011.37 元下降到 19,885,370.90 元，减少 5,612,640.47 元，降幅 22.01%。

2018 年度和 2017 年度，公司毛利率分别为 38.82% 和 52.50%，波动较大的主要原因为，公司以销定产，产品价格根据招标确定，不同客户订单、不同业务类别以及同一客户的不同订单的报价不尽相同，公司招投标报价需根据实际情况定价，造成毛利率波动，另一方面，2018 年公司所处行业市场竞争进一步加剧，座套等传统内装产品的毛利率有所下滑。

#### (2) 其他盈利能力指标变动情况分析

2018 年度和 2017 年度，公司期间费用率分别为 13.09% 和 14.64%，报告期内保持稳定。

2018 年度，公司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随净利润的下滑而下降。

#### (3) 与同行业公司指标对比分析

可比公司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b>毛利率 (%) :</b>		
金越交通 (831150)	<b>29.51</b>	34.68
奥派装备 (836234)	<b>41.02</b>	37.06
康平铁科 (838564)	<b>24.62</b>	34.65
新诚志卓 (872499)	<b>25.44</b>	20.64
<b>平均值</b>	<b>30.15</b>	<b>31.76</b>
<b>公司</b>	<b>38.82</b>	<b>52.50</b>
<b>净资产收益率 (%) :</b>		
金越交通 (831150)	<b>17.71</b>	9.79
奥派装备 (836234)	<b>28.60</b>	7.31
康平铁科 (838564)	<b>15.90</b>	14.91
新诚志卓 (872499)	<b>-4.47</b>	1.69
<b>平均值</b>	<b>14.44</b>	<b>8.43</b>
<b>公司</b>	<b>22.42</b>	<b>42.02</b>

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公司毛利率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毛利率，主要原因是：金越交通等企业均为新三板挂牌公司，挂牌后业务规模均得到了一定的发展，公司资产、业务规模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为更加高效的利用公司产能，提高盈利水平，公司在招投标时，会主动放弃一些毛利较低的项目，导致综合毛利率较高。

公司及同行业可比公司销售的内装产品，产品价格根据招标确定，不同客户订单、不同业务类别以及同一客户的不同订单的报价不尽相同，公司招投标报价需根据实际情况定价，导致公司及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各期毛利率波动较大。

报告期公司的净资产收益率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主要原因是公司净资产相比可比公司较小，盈利能力及周转率较好，导致净资产收益率较高。

## (二) 偿债能力分析

## 1. 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	39.05	39.34
母公司的资产负债率(%)	39.05	39.34
流动比率(倍)	1.93	2.29
速动比率(倍)	1.59	1.78

## 2. 波动原因分析

## (1) 长期偿债能力分析

2018年12月31日和2017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39.05%和39.34%,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稳定且相对较低,长期偿债压力较小。公司资产负债率较低主要是因为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状况较好,无长短期借款,供应商货款、薪酬、税费的支付较为及时。

## (2) 短期偿债能力分析

2018年12月31日和2017年12月31日,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1.93和2.29,速动比率分别为1.59和1.78,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相对较高,短期偿债能力较好。

公司2018年12月31日流动比率有所下降,主要原因是公司2018年新建厂房,工程款3,909,090.87元尚未支付,导致应付账款增加,流动负债增加。

## (3) 与同行业公司指标对比分析

可比公司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b>资产负债率(%) :</b>		
金越交通(831150)	<b>55.90</b>	51.00
奥派装备(836234)	<b>77.23</b>	80.52
康平铁科(838564)	<b>45.82</b>	39.69
新诚志卓(872499)	<b>75.13</b>	74.85
<b>平均值</b>	<b>63.52</b>	<b>61.52</b>
<b>公司</b>	<b>39.05</b>	<b>39.34</b>
<b>流动比率(倍) :</b>		
金越交通(831150)	<b>1.36</b>	1.48
奥派装备(836234)	<b>0.76</b>	0.70
康平铁科(838564)	<b>2.04</b>	2.28
新诚志卓(872499)	<b>1.03</b>	0.98
<b>平均值</b>	<b>1.30</b>	<b>1.36</b>
<b>公司</b>	<b>1.93</b>	<b>2.29</b>
<b>速动比率(倍) :</b>		
金越交通(831150)	<b>1.09</b>	1.29
奥派装备(836234)	<b>0.49</b>	0.48
康平铁科(838564)	<b>1.52</b>	1.46
新诚志卓(872499)	<b>0.72</b>	0.55

平均值	0.95	0.95
公司	1.59	1.78

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公司资产负债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流动比率、速动比率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公司长短期偿债能力优于同行业公司。同行业可比公司中，各报告期末，金越交通向关联方借入资金余额较大，奥派装备、新诚志卓短期借款余额较大，康平铁科应付账款余额较大，导致上述四家公司资产负债率较高，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较低。

### （三） 营运能力分析

#### 1. 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2.20	2.11
存货周转率（次/年）	3.26	2.61
总资产周转率（次/年）	0.79	0.95

#### 2. 波动原因分析

##### （1）应收账款周转率

2018 年度和 2017 年度，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2.20 次和 2.11 次，公司的主要客户为大型火车机车制造商，信用较好，回款速度较为稳定。

##### （2）存货周转率

2018 年度和 2017 年度，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3.26 次和 2.61 次，公司存货主要为生产内装产品所需的原材料、已发出但未结算的商品，以及少量的在产品、库存商品和周转材料，公司 2018 年度存货周转率提高，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8 年末未结算的发出商品余额较小，存货余额下降。

##### （3）总资产周转率

2018 年度和 2017 年度，公司总资产周转率分别为 0.79 次和 0.95 次，2018 年度公司总资产周转率下降的主要原因是，随着公司经营积累，公司资产总额有所增加，在营业收入保持稳定的情况下，总资产周转率有所下降。

##### （4）与同行业公司指标对比分析

可比公司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金越交通（831150）	1.65	1.22
奥派装备（836234）	2.19	2.41
康平铁科（838564）	2.46	2.19
新诚志卓（872499）	1.05	1.92
平均值	1.84	1.94
公司	2.20	2.11
存货周转率（次/年）：		

金越交通（831150）	4.71	2.81
奥派装备（836234）	1.85	1.91
康平铁科（838564）	2.79	1.40
新诚志卓（872499）	2.14	4.94
平均值	2.87	2.77
公司	3.26	2.61

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高于可比公司平均水平，公司的主要客户为大型火车机车制造商，信用较好，回款速度较为稳定，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状况良好。

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公司 2018 年度存货周转率高于可比公司平均水平，2017 年度存货周转率低于可比公司平均水平，2018 年公司存货周转率提高，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8 年末发出商品余额减少。总体来看，公司存货周转状况良好，公司营运能力适中，各项营运能力指标与公司经营情况相符。

#### （四） 现金流量分析

##### 1. 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3,581,421.20	4,984,755.6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878,369.69	-1,006,073.5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00	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元）	4,699,009.37	3,978,682.08

##### 2. 现金流量分析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析

2018 年度和 2017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3,581,421.20 元和 4,984,755.61 元，2018 年度较上期增加 8,596,665.59 元，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大幅波动，主要是受公司收付款方式变化的影响，2018 年底公司应收票据余额大幅减少。

2017 年度，公司客户以承兑汇票付款金额较大，但部分承兑汇票未在当期背书或承兑，导致公司 2017 年末应收票据金额较大，占用了较多的资金。

2018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票据余额分别为 2,388,820.15 元和 9,450,000.00 元，2018 年底减少了 7,061,179.85 元。

######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8 年度和 2017 年度，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8,878,369.69 元和 -1,006,073.53 元，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大幅波动主要是受 2018 年建造新厂房的影响。

2018 年度，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入 5,037,389.32 元，主要包括出售理财产品收回本金 5,000,000.00 元、利息 33,389.32 元，处置固定资产收到资金 4,000.00 元；投资活动现金流出 13,915,759.01 元，主要包括购买理财产品支出 5,000,000.00 元，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出资金

7,632,338.01 元，支付与新厂房建设相关的保证金 1,283,421.00 元。

2017 年度，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出 1,006,073.53 元，主要包括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出资金 835,909.95 元，当期处置的子公司奥卓坦期末账面货币资金 170,163.58 元。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8 年度和 2017 年度，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 0。

2018 年度，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入 11,550,000 元、现金流出 11,550,000 元，2017 年，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入 3,500,000 元、现金流出 3,500,000 元。上述款项均为公司向关联方借入款项及偿还借款。

(五) 其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 营业收入分析

1. 各类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

收入类型	收入确认方法描述
销售商品收入	<p>公司商品销售收入，主要包括餐车设备销售收入、行李架销售收入、火车内饰件销售收入、卧铺销售收入、座套销售收入、座椅销售收入和其他销售收入。企业在客户验收后且收入金额可以可靠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p> <p>公司出口收入，取得报关单时确认收入。</p>
提供劳务收入	<p>本公司劳务收入，主要为检修及贴膜、加工劳务收入。公司在劳务已提供，并取得客户验收单，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价款的权利时，确认劳务收入。</p> <p><b>报告期内公司劳务完工周期一般在 7-30 天，公司不存在按照完工百分比确认收入的情形。</b></p>

2. 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

(1) 按产品（服务）类别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内装产品销售收入	34,410,120.56	67.18	37,418,210.82	77.04
其中：座套	19,946,453.81	38.94	13,036,746.42	26.84
座椅	3,353,815.51	6.55	6,563,812.06	13.51
卧铺	2,148,167.69	4.19	11,426,479.42	23.53
火车内饰件	8,004,325.81	15.63	730,693.22	1.50
餐车设备	878,674.01	1.72	5,251,862.27	10.81
行李架	78,683.73	0.15	408,617.43	0.84

劳务收入	13,494,631.56	26.35	9,057,888.03	18.65
其他业务收入	3,317,648.30	6.48	2,091,022.42	4.31
<b>合计</b>	<b>51,222,400.42</b>	<b>100.00</b>	<b>48,567,121.27</b>	<b>100.00</b>
<b>波动分析</b>	见下文			

1) 公司营业收入按业务类别分类如下:

单位: 元

类别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主营业务收入	47,904,752.12	93.52	46,476,098.85	95.69
其他业务收入	3,317,648.30	6.48	2,091,022.42	4.31
<b>合计</b>	<b>51,222,400.42</b>	<b>100.00</b>	<b>48,567,121.27</b>	<b>100.00</b>

2018 年度和 2017 年度, 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51,222,400.42 元和 48,567,121.27 元, 公司主营业务是为动车、高铁、城市轨道交通车辆、飞机提供配套内装产品及相关服务, 报告各期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均在 90% 以上, 公司主营业务突出。

其他业务收入主要是原材料、自发高回弹泡沫材料、模具及汽车客车窗帘等销售收入。

2) 公司与可比公司营业收入变动趋势对比如下:

单位: 元

可比企业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增长率
金越交通 (831150)	<b>288, 270, 134. 94</b>	176,018,523.84	<b>63. 77%</b>
奥派装备 (836234)	<b>112, 828, 110. 56</b>	99,675,675.04	<b>13. 20%</b>
康平铁科 (838564)	<b>455, 355, 876. 74</b>	306,017,701.93	<b>48. 80%</b>
新诚志卓 (872499)	<b>94, 976, 924. 28</b>	144,354,720.32	<b>-34. 21%</b>
平均	<b>237, 857, 761. 63</b>	<b>726,066,621.13</b>	<b>31. 04%</b>
公司	<b>51,222,400.42</b>	<b>48,567,121.27</b>	<b>5.47%</b>

报告期内, 可比企业 2018 年度平均收入较 2017 年度增长 31.04%, 高于公司的 5.47%, 主要原因为: 上述可比企业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以后, 品牌效应显著, 在融资、客户谈判等方面取得了一定的优势, 业务规模得以扩大。2019 年, 随着公司新厂房的投入使用和品牌的不断拓展, 预计收入规模将取得进一步发展。

3) 公司营业收入中各产品占比情况分析

公司产品销售收入主要包括座套、座椅、卧铺、火车内饰件、餐车设备、行李架等产品的销售。2018 年和 2017 年, 各产品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波动较大, 主要原因是: 公司主要客户在进行招投标时, 对于同一批次动车、高铁, 其中的每一种内装产品, 往往会选择同一家供应商。因此, 公司在中标后, 通常会在一段时间内获得同一种产品的多个订单, 导致该产品的收入金额占当期的收入比重较高。

公司劳务收入主要为产品检修及少量加工收入。2018 年和 2017 年, 公司劳务收入占比分别为

26.33%和 18.65%，增加了 7.69%，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司销售的部分产品，在产品生命周期内，公司会定期为客户提供检修服务，收取服务费，随着公司产品销售量的累计，公司检修业务规模不断扩大。

(2) 按地区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青岛地区	39,636,903.28	77.38	38,944,444.80	80.19
国内其他地区	7,344,539.92	14.34	9,447,660.61	19.45
国外地区	4,240,957.22	8.28	175,015.86	0.36
<b>合计</b>	<b>51,222,400.42</b>	<b>100.00</b>	<b>48,567,121.27</b>	<b>100.00</b>
<b>原因分析</b>	<p>报告期内，公司在国内、国外市场均有业务发生，国内销售收入占比相对较高，国外销售收入占比呈上升趋势。</p> <p>2018 年度和 2017 年度，公司青岛地区收入占比分别为 77.38% 和 80.19%，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青岛地区，主要因为公司业务发展立足于青岛，主要客户中车青岛四方机车车辆股份有限公司、瑞凯威飞机座椅（中国）有限公司、青岛瑞奥维轨道交通新技术有限公司、青岛海特新材料船艇有限公司等均在青岛地区。</p> <p>2018 年度和 2017 年度，公司国外地区收入占比分别为 8.28% 和 0.36%，2018 年出口收入大幅增加，主要因为公司在国内市场进入成熟期后，开始开发印度等新兴市场，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海外业务已进入亚洲、欧洲、北美洲等多个国家。</p>			

(3) 按生产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4) 按销售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直接销售	51,222,400.42	100.00	48,567,121.27	100.00
<b>合计</b>	<b>51,222,400.42</b>	<b>100.00</b>	<b>48,567,121.27</b>	<b>100.00</b>
<b>原因分析</b>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模式均为直接销售。			

(5)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收入冲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二) 营业成本分析

### 1. 成本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公司产品成本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成本。

(1) 成本的归集方法：直接材料按实际投入量按月进行归集，直接人工按每月计提的生产人员的工资在生产成本下予以归集，制造费用按实际发生额按月进行归集。

(2) 成本的分配方法：公司直接材料按实际投入量计入产成品，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按直接材料实际投入量在产成品之间进行分配。

(3) 成本的结转方法：确认收入的同时，结转成本。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真实、完整和准确；营业成本和期间费用的各组成项目的划分归集合规，公司报告期内收入、成本的配比关系合理。

**公司外销收入的成本费用归集和结转方法与内销收入相同。**

### 2. 成本构成分析

(1) 按照产品（服务）分类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内装产品	22,270,276.79	71.07	16,899,030.33	73.25
其中：座套	12,399,420.97	39.57	6,079,735.90	26.35
座椅	2,982,391.93	9.52	3,908,839.70	16.94
卧铺	719,253.41	2.30	4,251,867.31	18.43
火车内饰件	5,848,591.51	18.66	752,955.16	3.26
餐车设备	298,044.61	0.95	1,665,152.19	7.22
行李架	22,574.36	0.07	240,480.07	1.04
劳务	6,503,331.05	20.75	4,743,623.57	20.56
其他业务	2,563,421.68	8.18	1,426,456.00	6.18
<b>合计</b>	<b>31,337,029.52</b>	<b>100.00</b>	<b>23,069,109.90</b>	<b>100.00</b>
<b>原因分析</b>	报告期内，公司各产品成本波动的主要原因为相应营业收入的波动。			

(2) 按成本性质分类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直接材料	19,529,449.40	62.32	14,815,147.40	64.23
直接人工	8,602,413.05	27.45	6,338,553.93	27.48
制造费用	3,205,167.07	10.23	1,915,408.57	8.30
<b>合计</b>	<b>31,337,029.52</b>	<b>100.00</b>	<b>23,069,109.90</b>	<b>100.00</b>
<b>原因分析</b>	见下文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成本由三部分组成，分别是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其中直接材料占比最大，报告期内占营业成本的比重分别为 58.96%和 60.95%，公司原材料市场为充分竞争市场，供应充足，价格相对稳定。直接人工主要是职工薪酬，报告期内占营业成本的比重分别为 27.45%和 27.48%。制造费用主要由间接人工、水费、电费、运杂费等费用构成，报告期内波动较小。公司报告期内成本构成较为稳定。

(3)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 毛利率分析

1. 按产品（服务）类别分类

单位：元

2018 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内装产品销售收入	34,410,120.56	22,270,276.79	35.28
其中：座套	19,946,453.81	12,399,420.97	37.84
座椅	3,353,815.51	2,982,391.93	11.07
卧铺	2,148,167.69	719,253.41	66.52
火车内饰件	8,004,325.81	5,848,591.51	26.93
餐车设备	878,674.01	298,044.61	66.08
行李架	78,683.73	22,574.36	71.31
劳务收入	13,494,631.56	6,503,331.05	51.81
其他业务收入	3,317,648.30	2,563,421.68	22.73
合计	<b>51,222,400.42</b>	<b>31,337,029.52</b>	<b>38.82</b>
原因分析	见下文		
2017 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内装产品销售收入	37,418,210.82	16,899,030.33	54.84
其中：座套	13,036,746.42	6,079,735.90	53.36
座椅	6,563,812.06	3,908,839.70	40.45
卧铺	11,426,479.42	4,251,867.31	62.79
火车内饰件	730,693.22	752,955.16	-3.05
餐车设备	5,251,862.27	1,665,152.19	68.29
行李架	408,617.43	240,480.07	41.15
劳务收入	9,057,888.03	4,743,623.57	47.63
其他业务收入	2,091,022.42	1,426,456.00	31.78
合计	<b>48,567,121.27</b>	<b>23,069,109.90</b>	<b>52.50</b>
原因分析	见下文		

### （1）毛利率整体波动情况分析

公司总体毛利率水平较高，主要原因为：公司在动车、高铁内装产品及服务领域进入市场较早，公司是集产品研发设计、生产、销售为一体的专业服务商，公司通过强大的设计能力和试验能力能够针对客户不同的要求提供专业的服务。公司已获得 ISO9001:2008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EN15085 国际焊接资质认证、IRIS 国际铁路质量认证证书，公司产品率先达到了 DIN5510、TB/T3237、BS6853 及 EN45545-2 HL3 等国内外铁路阻燃标准，处于国内领先地位，产品技术含量高于一般制造型企业。

公司 2018 年毛利率下降，主要原因为：2018 年，公司内装产品销售收入中的座套、座椅产品毛利率出现大幅下降，同时，毛利率较高的卧铺、餐车设备在营业收入中的占比下降。

### （2）不同产品类别之间毛利率差异及波动情况分析

公司以销定产，产品价格根据招标确定，不同客户订单、不同业务类别以及同一客户的不同订单的报价不尽相同，公司招投标报价需根据实际情况定价，造成毛利率波动，公司各业务类别的毛利率均有一定幅度的变化。

2018 年度和 2017 年度，公司内装产品销售收入中，座套的毛利率分别为 37.84%和 53.36%，座椅的毛利率分别为 11.07%和 40.45%，毛利率下降主要由于公司生产销售的座套、座椅产品中标价格下降。

2018 年度和 2017 年度，公司火车内饰件毛利率分别为 26.93%和-3.05%，毛利率大幅上涨，主要原因为：火车内饰件是公司近年开始重点发展的新产品之一，2017 年生产和销售的数量较少，单位成本较高，2018 年产量上升后，单位成本下降，毛利率提高。

2018 年度和 2017 年度，公司行李架毛利率分别为 71.31%和 41.15%，公司行李架产品生产和销售规模较小，公司各年中标价格不同导致毛利率差异。

公司内装产品销售收入中的卧铺、餐车设备以及劳务收入毛利率保持稳定。

2018 年度和 2017 年度，公司其他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22.73%和 31.78%，其他业务收入主要是原材料、自发高回弹泡沫材料、模具及汽车客车窗帘等销售收入，其他业务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重较少，各期收入构成不同导致毛利率差异。

## 2. 与可比公司毛利率对比分析

公司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申请挂牌公司	38.82%	52.50%
可比公司平均值	<b>30.15%</b>	31.76%
金越交通（831150）	<b>29.51%</b>	34.68%
奥派装备（836234）	<b>41.02%</b>	37.06%
康平铁科（838564）	<b>24.62%</b>	34.65%
新诚志卓（872499）	<b>25.44%</b>	20.64%
原因分析	见下文	

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公司毛利率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毛利率，主要原因是：金越交通等企业均为新三板挂牌公司，挂牌后业务规模均得到了一定的发展，公司资产、业务规模低于同行

业可比公司。为更加高效的利用公司产能，提高盈利水平，公司在招投标时，会主动放弃一些毛利率较低的项目，导致综合毛利率较高。

### 3.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分类方式	按地区分类		
<b>2018 年度</b>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青岛地区	39,636,903.28	24,049,857.46	39.32
国内其他地区	7,344,539.92	4,592,554.58	37.47
国外地区	4,240,957.22	2,694,617.48	36.46
合计	51,222,400.42	31,337,029.52	38.82
原因分析	2018 年，公司各地区毛利率水平接近。		
<b>2017 年度</b>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青岛地区	38,944,444.80	18,165,611.36	53.36
国内其他地区	9,447,660.61	4,793,631.35	49.26
国外地区	175,015.86	109,867.19	37.22
合计	48,567,121.27	23,069,109.90	52.50
原因分析	2017 年，国外地区业务开展较少，收入金额较小，毛利率与其他地区不具有可比性。		

###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四) 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和变化情况

##### 1. 期间费用分析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营业收入 (元)	51,222,400.42	48,567,121.27
销售费用 (元)	755,772.82	654,589.62
管理费用 (元)	3,842,872.48	4,114,764.32
研发费用 (元)	2,100,633.05	1,629,515.00
财务费用 (元)	7,329.72	712,020.11
<b>期间费用总计 (元)</b>	<b>6,706,608.07</b>	<b>7,110,889.05</b>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	1.48	1.35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	7.50	8.47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	4.10	3.36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	0.01	1.47
<b>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总计 (%)</b>	<b>13.09</b>	<b>14.64</b>
原因分析	见下文	

2018 年度和 2017 年度，公司期间费用分别为 6,706,608.07 元和 7,110,889.05 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3.09%、14.64%，报告期内保持稳定。

2018 年度和 2017 年度，公司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7.50%和 8.47%，下降原因为公司 2018 年发生的咨询服务费、折旧费等管理费用减少。

2018 年度和 2017 年度，公司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4.10%和 3.36%，上升原因为公司 2018 年为国外客户研发新产品产生的设计费增加。

## 2. 期间费用主要明细项目

### (1)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运杂费	163,837.83	163,950.09
广告宣传费	1,596.47	1,318.08
折旧费	63,735.99	38,015.17
工资及社会保险费	476,155.04	420,763.96
物料消耗	26,384.29	26,718.56
其他	24,063.20	3,823.76
<b>合计</b>	<b>755,772.82</b>	<b>654,589.62</b>
<b>原因分析</b>	见下文	

2018 年度和 2017 年度，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 755,772.82 元和 654,589.62 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48%和 1.35%，公司销售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运杂费、折旧费、物料消耗、广告宣传费等费用组成。

2018 年度，公司销售费用较 2017 年增加 101,183.20 元，增长比例为 15.46%，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8 年销售部门使用的固定资产增加、销售部门人员增加，导致职工薪酬、折旧费增加。

### (2) 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职工薪酬	2,081,539.97	2,026,397.36
服务费	464,227.00	472,358.84
车辆费	337,244.10	310,296.12
差旅费	284,774.32	189,498.36
折旧费	192,097.46	381,195.79
业务招待费	161,636.03	188,190.12
办公费	82,680.57	88,581.89
水电费	54,886.51	52,679.83
资产摊销	43,286.16	145,626.72
其他	140,500.36	259,939.29

合计	3,842,872.48	4,114,764.32
原因分析	见下文	

2018 年度和 2017 年度，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 3,842,872.48 元和 4,114,764.32 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7.50% 和 8.47%，公司管理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服务费、车辆费、差旅费、折旧费、业务招待费等费用组成。服务费主要包括财务咨询服务、法律咨询服务以及其他中介服务、代理服务产生的费用。

公司 2018 年度差旅费较 2017 年增加 95,275.96 元，增幅 50.28%，主要原因是：2018 年起，公司国外客户增多，公司管理人员海外出差频率增加，导致差旅费增加。

公司 2018 年度折旧费较 2017 年减少 189,098.33 元，降幅 49.61%，主要原因是：2017 年，子公司奥卓坦拥有的办公楼等固定资产提折旧金额较大，2017 年底公司将其处置后，2018 年折旧费减少。

公司 2018 年度资产摊销费用较 2017 年减少 102,340.56 元，降幅 70.28%，主要原因是：2018 年 1 月，因部分厂房已无法使用，公司将列示于长期待摊费用中的装修费全部转入营业外支出，该部分装修费在 2017 年摊销金额较大，2018 年已无摊销。

### (3) 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职工薪酬	1,049,106.23	970,065.18
检测费	214,476.41	315,348.82
材料	247,879.36	221,155.36
折旧及摊销费	25,763.28	10,066.15
模具	60,176.96	52,028.83
专利费	55,940.00	37,941.75
设计费	274,000.00	
其他	173,290.81	22,908.91
合计	2,100,633.05	1,629,515.00
原因分析	见下文	

2018 年度和 2017 年度，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 2,100,633.05 元和 1,629,515.00 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4.10% 和 3.36%，公司研发费用主要由工资及社会保险费、检测费、材料、设计费等费用组成。

2018 年度和 2017 年度，公司检测费分别为 214,476.41 元和 315,348.82 元，2018 年较上期减少 100,872.41 元，降幅 31.99%，变动原因为：公司检测费是委托第三方对新产品新能检测发生的费用，公司 2017 年新产品数量较多，因此检测费金额较大。

2018 年度和 2017 年度，公司设计费分别为 274,000.00 元和 0 元，变动原因为：2017 年之前，公司客户下订单前，一般会要求公司提供产品设计图，设计图由公司自行设计；2018 年开始，部分客户要求公司同时提供设计图和 3D 效果图，目前公司尚无 3D 效果图的专业设计人员，因此委托外部研发设计。

## (4) 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6,958.54	10,052.05
银行手续费	15,062.34	10,483.57
汇兑损益	70,577.63	692,927.75
减：汇兑收益	71,351.71	16,339.16
现金折扣		35,000.00
<b>合计</b>	<b>7,329.72</b>	<b>712,020.11</b>
原因分析	见下文	

2018 年度和 2017 年度，公司财务费用分别为 7,329.72 元和 712,020.11 元，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0.01% 和 1.47%，公司财务费用主要由利息收入、汇兑损益、手续费支出、现金折扣等项目组成。

公司 2018 年财务费用较 2017 年减少 704,690.39 元，降幅 99.97%，主要原因是 2017 年子公司奥卓坦应付款项产生大额汇兑损失。

##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五)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政府补助	11,836.00	17,904.96
<b>合计</b>	<b>11,836.00</b>	<b>17,904.96</b>

## 具体情况披露

公司报告期内的政府补助是收到的“招用就业困难人员社会保险补贴”。

## (六) 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23,467.95
内部交易损益		-148,296.70
银行理财	33,389.32	
<b>合计</b>	<b>33,389.32</b>	<b>-371,764.65</b>

## 具体情况披露

1、2017 年底，公司将持有的奥卓坦股份全部出售，合并报表确认投资收益-223,467.95 元；

2、2017 年度，公司收购子公司奥卓坦部分固定资产，交易价格按照评估值确定，子公司处置价格低于账面价值的金额，按照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归属于母公司的部分，在合并报表确认为投资收益；

3、2018 年 2 月 28 日，公司通过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即墨支行，购买了“兴业金雪球-优先 3 号”人民币理财产品 5,000,000.00 元，产品期限为无固定期限，产品风险等级为 R1（低风险）。

上述理财产品已于 2018 年全部赎回，并取得投资收益 33,389.32 元。

### （七）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八） 其他利润表科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减值损失科目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坏账损失	459,766.49	645,229.00
<b>合计</b>	<b>459,766.49</b>	<b>645,229.00</b>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计提的资产减值损失主要是应收款项计提的坏账准备。2017 年度，子公司奥卓坦应收账款大幅增加，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较大。

### （九）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 1.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2,321.29	-514,245.79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836.00	17,904.9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33,389.32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912,831.08	-351.89
<b>非经常性损益总额</b>	<b>-865,284.47</b>	<b>-496,692.72</b>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216,312.11	-124,085.2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5,983.61
<b>非经常性损益净额</b>	<b>-648,972.36</b>	<b>-266,623.90</b>

2018 年度和 2017 年度，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合计数分别为-865,284.47 元和-496,692.72 元，主要包括 2018 年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434,672.19 元、厂房拆除费用 180,000.00 元、厂房装修费报废损失 266,844.85 元，2017 年长期股权投资处置损失 223,467.95 元、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42,481.14 元，以及少量的政府补助、对外捐赠等。

2018 年度和 2017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7.34%、-2.14%，与公司净利润相比，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净额相对较小。

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主要来源于长期资产报废和处置损失，不具有可持续性，公司经营业绩较稳定，盈利能力较强，同时，政府补助等非经常性收益项目金额较小，因此非经常性损益不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 2. 报告期内政府补助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补助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是否为与企业 日常活动相关 的政府补助	备注
社保返还	11,836.00	17,904.96	与收益相关	是	

## (十) 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纳的主要税种

###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7、16、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 2. 税收优惠政策

无。

##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出口业务增值税实行免抵退税办法，2018年和2017年，公司收到的出口退税金额分别为82,129.18元和0元，占公司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0.93%和0%，对公司业绩影响较小。

## 六、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 (一) 货币资金

## 1. 期末货币资金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730.80	610.05
银行存款	10,929,288.68	6,230,400.06
其他货币资金	1,283,421.00	
<b>合计</b>	<b>12,213,440.48</b>	<b>6,231,010.11</b>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018年12月31日和2017年12月31日，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12,213,440.48元和6,231,010.11元，占公司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16.97%和10.79%。

2018年12月31日，公司货币资金余额较上期末增加5,982,430.37元，增幅为96.01%，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公司2018年度销售回款状况较好，2018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金额为12,298,000.20元。

## 2. 其他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保函保证金	1,166,746.00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116,675.00	
<b>合计</b>	<b>1,283,421.00</b>	

##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货币资金中，外币项目如下：

项目	美元	外币合计
2018年12月31日外币余额（美元）	195,314.69	-

折算汇率	6.8632	-
2018年12月31日折算人民币余额(元)	1,340,483.78	1,340,483.78
2017年12月31日外币余额(美元)	-	-
折算汇率	-	-
2017年12月31日折算人民币余额(元)	-	-

## (二)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三)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 1. 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应收票据	2,388,820.15	9,450,000.00
应收账款	24,237,193.25	19,698,591.83
合计	<b>26,626,013.40</b>	<b>29,148,591.83</b>

2018年12月31日和2017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26,626,013.40元和29,148,591.83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49.14%和55.96%。公司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余额占流动资产的比例相对较高，主要原因为：从结算模式来看，因公司主要客户知名度较高、市场信誉较好、资金实力较强，公司在销售业务中会给予对方一定的结算账期；从业务特点看，公司业务系为动车、高铁、城市轨道交通车辆、飞机提供配套内装产品及相关服务，下游产业周期较长，且客户多为大型企业，内部控制较为严格，付款审批流程较长。

## 2. 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 应收票据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388,820.15	2,3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2,000,000.00	7,150,000.00
合计	<b>2,388,820.15</b>	<b>9,450,000.00</b>

2018年12月31日和2017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票据余额分别为2,388,820.15元和9,450,000.00元，2017年12月31日应收票据金额较大的原因是，公司2017年12月收到中车青岛四方机车车辆股份有限公司等客户回款中，以银行承兑汇票或商业承兑汇票结算的金额较大，期末尚未到期。

## (2) 期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元)
中车青岛四方机车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10月10日	2019年4月9日	2,000,000.00
合计	-	-	<b>2,000,000.00</b>

以上票据质押用于开具小面额的银行承兑汇票。

(3) 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前五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元)
青岛罗美威奥新材料制造有限公司	2018年1月16日	2019年1月16日	500,000.00
青岛罗美威奥新材料制造有限公司	2018年1月16日	2019年1月16日	500,000.00
洛阳凯瑞红山置业有限公司	2018年8月9日	2019年2月9日	500,000.00
巨化集团有限公司公用分公司	2018年8月21日	2019年2月21日	300,000.00
巨化集团有限公司公用分公司	2018年8月21日	2019年2月21日	300,000.00
<b>合计</b>	-	-	<b>2,100,000.00</b>

(5)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3. 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种类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其中：账龄组合	25,739,095.12	100.00	1,501,494.70	5.84	24,237,193.25
组合小计	25,739,095.12	100.00	1,501,494.70	5.84	24,237,193.2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b>合计</b>	<b>25,739,095.12</b>	<b>100.00</b>	<b>1,501,494.70</b>	<b>5.84</b>	<b>24,237,193.25</b>

续：

种类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其中：账龄组合	20,870,946.77	100.00	1,172,354.94	5.62	19,698,591.83
组合小计	20,870,946.77	100.00	1,172,354.94	5.62	19,698,591.8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0,870,946.77	100.00	1,172,354.94	5.62	19,698,591.83
----	---------------	--------	--------------	------	---------------

A、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B、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22,842,152.39	88.74	1,142,107.62	5.00	21,700,044.77
1-2年	2,577,754.52	10.02	257,775.45	10.00	2,319,979.07
2-3年	290,056.53	1.13	87,016.96	30.00	203,039.57
3-4年	28,259.68	0.11	14,129.84	50.00	14,129.84
4-5年					
5年以上	872.00	0.00	872.00	100.00	
合计	25,739,095.12	100.00	1,501,901.87	5.84	24,237,193.25

续：

账龄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19,774,682.29	94.75	988,734.12	5.00	18,785,948.17
1-2年	728,472.60	3.49	72,847.26	10.00	655,625.34
2-3年	366,919.88	1.76	110,075.96	30.00	256,843.92
3-4年					
4-5年	872.00	0.00	697.60	80.00	174.40
5年以上					
合计	20,870,946.77	100.00	1,172,354.94	5.62	19,698,591.83

C、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D、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内容	核销时间	核销金额(元)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青岛威奥轨道装饰材料制造有限公司	货款	2018年12月31日	3,990.16	无法收回	否
合计	-	-		-	-

(3)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18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中车青岛四方机车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800,068.20	1年以内	41.96
中车四方车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532,971.47	1年以内 1,657,129.38; 1-2年 1,875,842.09	13.73
青岛瑞奥维轨道交通新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23,640.64	1年以内	12.91
湖北航宇嘉泰飞机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188,337.99	1年以内 2,915,990.37; 1-2年 272,347.62	12.39
青岛四方庞巴迪铁路运输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88,083.73	1年以内	6.95
<b>合计</b>	-	<b>22,633,102.03</b>	-	<b>87.94</b>

续:

单位名称	2017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中车青岛四方机车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462,975.29	1年以内	59.71
中车四方车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75,842.09	1年以内 2,741,644.31; 1-2年 34,197.78	13.30
瑞凯威飞机座椅(中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73,455.24	1年以内	7.06
湖北航宇嘉泰飞机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59,280.72	1年以内	3.16
青岛威奥轨道装饰材料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14,707.66	1年以内 110,000.00; 1-2年 139,830.62; 2-3年 364,877.04	2.95
<b>合计</b>	-	<b>17,986,261.00</b>	-	<b>86.18</b>

#### (4) 各期应收账款余额分析

##### ① 应收账款余额波动分析

2018年12月31日和2017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25,739,095.12元和20,870,946.77元。2018年末较上期末增加4,868,148.35元,增幅23.33%,主要原因为中车四方车辆有限公司和湖北航宇嘉泰飞机设备有限公司两家客户2018年度回款较慢,中车四方车辆有限公司当期货款1,657,129.38元全部未收回,以前年度货款1,875,842.09元尚未收回,湖北航宇嘉泰飞机设备有限公司当期货款2,915,990.37元全部未收回,以前年度货款272,347.62元尚未收回,应收账款总体账龄有所增加。公司已加强应收账款的管理,并严格按照公司会计政策计提的坏账准备。

## ② 公司期末余额合理性分析

2018年12月31日和2017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50.25%和42.97%。

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大，主要与公司业务及客户性质有关，公司生产销售的产品为动车、高铁、城市轨道交通车辆、飞机的配套内装产品，公司对客户的信用政策一般在1-6个月，对于不同客户根据具体情况略有不同；公司为客户提供的信用期一般从开具发票开始计算，开具发票时间往往晚于公司发货及对方验收时间，客户实际回款时间平均在确认收入后6个月左右，导致应收账款余额较大。

## (5) 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谨慎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1年以内应收账款余额占比均在80%以上，公司应收账款账龄整体较短，回款情况较好，发生坏账损失的风险较小。报告期内，公司按照会计政策的规定计提了坏账准备，计提充分、谨慎。

## (6)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7)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应收账款中，外币项目如下：

项目	美元	外币合计
2018年12月31日外币余额（美元）	37,462.56	-
折算汇率	6.8632	-
2018年12月31日折算人民币余额（元）	257,113.04	257,113.04
2017年12月31日外币余额（美元）	26,509.12	-
折算汇率	6.5342	-
2017年12月31日折算人民币余额（元）	173,215.89	173,215.89

## (四) 预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531,891.74	90.12	1,154,683.77	99.83
1至2年	56,300.00	9.54	2,000.00	0.17
2至3年	2,000.00	0.34		
3年以上				
合计	590,191.74	100.00	1,156,683.77	100.00

2018年12月31日和2017年12月31日，公司预付账款余额分别为590,191.74元和1,156,683.77

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09%和 2.22%。公司预付账款主要是预付的原材料采购款及服务费等相关款项。

##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8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VELCRO EUROPE,SA	非关联方	90,036.86	15.26	1年以内	尚未到货
青岛鑫广丰电气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8,000.00	11.52	1年以内	尚未到货
FOV FABRICS AB	非关联方	63,170.56	10.70	1年以内	尚未到货
青岛信泰电子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	8.47	1-2年	尚未到货
谢倩倩	非关联方	40,000.00	6.78	1年以内	服务尚未完成
<b>合计</b>	-	<b>311,207.42</b>	<b>52.73</b>	-	-

续:

2017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台州优普塑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0,000.00	21.61	1年以内	尚未到货
VELCRO EUROPE,SA	非关联方	116,947.80	10.11	1年以内	尚未到货
PEROK ADVISE	非关联方	109,523.60	9.47	1年以内	尚未到货
赢创特种化学(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6,771.68	9.23	1年以内	尚未到货
无锡肯克重工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8.65	1年以内	尚未到货
<b>合计</b>	-	<b>683,243.08</b>	<b>59.07</b>	-	-

## 3. 最近一期末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付款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五)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1,797,003.57	1,892,842.0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3,107,350.35	3,107,350.35
<b>合计</b>	<b>4,904,353.92</b>	<b>5,000,192.36</b>

## 1. 其他应收款情况

##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种类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其中：账龄组合	2,074,853.76	100.00	277,850.19	13.39	1,797,003.57
组合小计	2,074,853.76	100.00	277,850.19	13.39	1,797,003.5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b>合计</b>	<b>2,074,853.76</b>	<b>100.00</b>	<b>277,850.19</b>	<b>13.39</b>	<b>1,797,003.57</b>

续：

种类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其中：账龄组合	2,040,472.64	100.00	147,630.63	7.24	1,892,842.01
组合小计	2,040,472.64	100.00	147,630.63	7.24	1,892,842.0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b>合计</b>	<b>2,040,472.64</b>	<b>100.00</b>	<b>147,630.63</b>	<b>7.24</b>	<b>1,892,842.01</b>

## A、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 B、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52,127.75	2.51	2,606.39	5.00	49,521.36
1—2年	1,840,298.01	88.70	184,029.80	10.00	1,656,268.21
2—3年					
3—4年	182,428.00	8.79	91,214.00	50.00	91,214.00
4—5年					

5年以上					
<b>合计</b>	<b>2,074,853.76</b>	<b>100.00</b>	<b>277,850.19</b>	<b>13.39</b>	<b>1,797,003.57</b>

续:

账龄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1,858,044.64	91.06	92,902.23	5.00	1,765,142.41
1-2年					
2-3年	182,428.00	8.94	54,728.40	30.00	127,699.60
3-4年					
4-5年					
5年以上					
<b>合计</b>	<b>2,040,472.64</b>	<b>100.00</b>	<b>147,630.63</b>	<b>7.24</b>	<b>1,892,842.01</b>

C、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D、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代垫款	182,428.00	91,214.00	91,214.00
备用金	35,188.75	1,759.44	33,429.31
代扣代缴社保及公积金	160.00	8.00	152.00
租赁费	4,522.53	452.25	4,070.28
待退注册资本金	1,502,531.28	150,253.13	1,352,278.15
股权转让款	350,023.20	34,163.37	315,859.83
<b>合计</b>	<b>2,074,853.76</b>	<b>277,850.19</b>	<b>1,797,003.57</b>

续: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代垫款	182,428.00	54,728.40	127,699.60
备用金	17,746.63	887.33	16,859.30
代扣代缴社保及公积金			
租赁费	4,522.53	226.13	4,296.40
待退注册资本金	1,502,531.28	75,126.56	1,427,404.72
股权转让款	333,244.20	16,662.21	316,581.99
<b>合计</b>	<b>2,040,472.64</b>	<b>147,630.63</b>	<b>1,892,842.01</b>
	<b>账面余额</b>	<b>坏账准备</b>	<b>账面价值</b>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18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青岛中港座椅制造有限公司	关联方	1,689,481.81	1-2年 1,507,053.81; 3年以上 182,428.00	81.43
金凯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50,023.20	1年以内 16,779.00; 1-2年 333,244.20	16.87
王永双	非关联方	30,000.00	1年以内	1.45
王凯	非关联方	5,188.75	1年以内	0.25
万立训	非关联方	160.00	1年以内	0.01
<b>合计</b>	-	<b>2,074,853.76</b>	-	<b>100.00</b>

续:

单位名称	2017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青岛奥卓坦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关联方	1,689,481.81	1年以内 1,507,053.81; 2-3年 182,428.00	82.80
金凯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3,244.20	1年以内	16.33
尹学东	非关联方	14,592.38	1年以内	0.72
李涛	非关联方	3,154.25	1年以内	0.15
<b>合计</b>	-	<b>2,040,472.64</b>	-	<b>100.00</b>

(5) 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各期末, 应收账款中应收持本单位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款项详见本节“九”之“(三) 关联交易及其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之“3. 关联方往来情况及余额”。

(6)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其他应收款中, 外币项目如下:

项目	美元	外币合计
2018年12月31日外币余额(美元)	51,000.00	-
折算汇率	6.8632	-
2018年12月31日折算人民币余额(元)	350,023.20	350,023.20

2017年12月31日外币余额（美元）	51,000.00	-
折算汇率	6.5342	-
2017年12月31日折算人民币余额（元）	333,244.20	333,244.20

## 2. 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 余额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青岛奥卓坦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3,107,350.35	3,107,350.35	
合计	3,107,350.35	3,107,350.35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最近一期末余额（元）	账龄	未收回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青岛奥卓坦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3,107,350.35	1-2年	尚未结算	否
合计	3,107,350.35	-	-	-

2017年，子公司奥卓坦进行股利分配，归属于公司的金额为3,107,350.35元。公司与奥卓坦同时存在采购款、分红款、减资款等往来科目挂账，公司将尽快与奥卓坦协商款项支付事宜。

## (六)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767,987.40		6,767,987.40
在产品	11,789.48		11,789.48
库存商品	365,856.78		365,856.78
周转材料	284,725.37		284,725.37
消耗性生物资产			
发出商品	1,345,708.06		1,345,708.06
合计	8,776,067.09		8,776,067.09

续：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014,954.64		6,014,954.64
在产品			
库存商品	562,463.89		562,463.89

周转材料	147,338.57		147,338.57
消耗性生物资产			
发出商品	3,722,164.00		3,722,164.00
<b>合计</b>	<b>10,446,921.10</b>		<b>10,446,921.10</b>

## 2. 存货项目分析

2018年末和2017年末，公司存货余额分别为8,776,067.09元和10,446,921.10元，存货账面价值为8,776,067.09元和10,446,921.10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16.20%、20.06%。公司存货由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发出商品组成，整体构成合理。

公司以销定产，产品生产流程较短，且生产完成后至发货周期较短，因此公司在产品、库存商品余额较小。

公司部分订单在签订合同前向客户交付部分货物，因合同单价暂未确定，收入金额无法可靠计量，暂未确认收入，公司将已发货的商品计入发出商品，待交易价格确定后确认收入，同时结转成本。2018年底该情况少于2017年底，因此2018年12月31日发出商品余额大幅减少。

## 3.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七）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八）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九）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1. 其他流动资产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模具费	867,174.54	73,076.91
软件服务费		23,522.01
多缴增值税	8,154.05	
待认证进项税	26,815.12	4,307.07
待抵扣进项税	169,074.00	
<b>合计</b>	<b>1,071,217.71</b>	<b>100,905.99</b>

##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模具费、软件服务费摊销期限均在1年以内，因此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 （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十一）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十二) 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1. 固定资产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年12月31日
<b>一、账面原值合计：</b>	<b>5,447,447.16</b>	<b>1,482,807.61</b>	<b>512,654.89</b>	<b>6,417,599.88</b>
房屋及建筑物	480,633.89		480,633.89	
机器设备	2,743,120.02	1,223,230.18		3,966,350.20
运输工具	1,667,229.54	221,044.06	32,021.00	1,856,252.60
电子设备	333,363.64	22,095.55		355,459.19
其他设备	223,100.07	16,437.82		239,537.89
<b>二、累计折旧合计：</b>	<b>1,845,869.82</b>	<b>655,394.77</b>	<b>77,982.70</b>	<b>2,423,281.89</b>
房屋及建筑物	45,660.24	1,902.51	47,562.75	
机器设备	169,433.57	417,530.44		586,964.01
运输工具	1,363,833.18	126,458.58	30,419.95	1,459,871.81
电子设备	159,680.07	81,153.13		240,833.20
其他设备	107,262.76	28,350.11		135,612.87
<b>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b>	<b>3,601,577.34</b>			<b>3,994,317.99</b>
房屋及建筑物	434,973.65			
机器设备	2,573,686.45			3,379,386.19
运输工具	303,396.36			396,380.79
电子设备	173,683.57			114,625.99
其他设备	115,837.31			103,925.02
<b>四、减值准备合计</b>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b>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b>	<b>3,601,577.34</b>			<b>3,994,317.99</b>
房屋及建筑物	434,973.65			
机器设备	2,573,686.45			3,379,386.19
运输工具	303,396.36			396,380.79
电子设备	173,683.57			114,625.99
其他设备	115,837.31			103,925.02

续：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12月31日
<b>一、账面原值合计：</b>	<b>10,007,389.98</b>	<b>859,472.61</b>	<b>5,419,415.43</b>	<b>5,447,447.16</b>
房屋及建筑物	4,899,627.48	0	4,418,993.59	480,633.89
机器设备	3,000,636.51	567,478.59	824,995.08	2,743,120.02
运输工具	1,501,325.22	166,788.50	884.18	1,667,229.54
电子设备	314,834.40	114,778.17	96,248.93	333,363.64
其他设备	290,966.37	10,427.35	78,293.65	223,100.07

<b>二、累计折旧合计：</b>	<b>2,556,425.50</b>	<b>765,467.18</b>	<b>1,476,022.86</b>	<b>1,845,869.82</b>
房屋及建筑物	679,975.54	232,732.32	867,047.62	45,660.24
机器设备	360,242.26	292,770.74	483,579.43	169,433.57
运输工具	1,230,374.69	135,260.70	1,802.21	1,363,833.18
电子设备	168,410.44	69,689.32	78,419.69	159,680.07
其他设备	117,422.57	35,014.10	45,173.91	107,262.76
<b>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b>	<b>7,450,964.48</b>			<b>3,601,577.34</b>
房屋及建筑物	4,219,651.94			434,973.65
机器设备	2,640,394.25			2,573,686.45
运输工具	270,950.53			303,396.36
电子设备	146,423.96			173,683.57
其他设备	173,543.80			115,837.31
<b>四、减值准备合计</b>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b>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b>	<b>7,450,964.48</b>			<b>3,601,577.34</b>
房屋及建筑物	4,219,651.94			434,973.65
机器设备	2,640,394.25			2,573,686.45
运输工具	270,950.53			303,396.36
电子设备	146,423.96			173,683.57
其他设备	173,543.80			115,837.31

2017年末、2018年末，公司固定资产净值分别为3,601,577.34元、3,994,317.99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6.24%、5.87%，占比较低。公司固定资产净值相对较小，主要原因是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所使用的办公楼及生产车间均为租赁取得，公司固定资产主要是机器设备和运输工具。

2018年末公司固定资产净值较2017年末增长392,740.65元，增幅为10.90%，公司固定资产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司2018年购买了单梁起重机、四辊卷板机、头尾式变位机、多功能机器人等机器设备。

2017年末、2018年末，公司固定资产成新率分别为66.11%、62.24%，总体成新率较高。经现场盘点，公司各项固定资产运行和使用状况良好，不存在停用、报废现象，不存在减值迹象，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截至2018年末，公司无抵押状态的固定资产，无闲置或准备处置的固定资产，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无固定资产发生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事项，不存在减值情形，无需提取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2. 变动明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资产名称	变动期间	原值变动金额（元）	变动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2018年	-480,633.89	处置

机器设备	2018年	1,223,230.18	购置
运输工具	2018年	221,044.06	购置
运输工具	2018年	-32,021.00	处置
电子设备	2018年	22,095.55	购置
其他设备	2018年	16,437.82	购置
房屋及建筑物	2017年	-4,418,993.59	其他
机器设备	2017年	567,478.59	购置
机器设备	2017年	-824,995.08	其他
运输工具	2017年	166,788.50	购置
运输工具	2017年	-884.18	其他
电子设备	2017年	114,778.17	购置
电子设备	2017年	-96,248.93	其他
其他设备	2017年	10,427.35	购置
其他设备	2017年	-78,293.65	其他

其他主要系因合并范围减少导致的固定资产减少。

###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三)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18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期末余额
铁路客车车辆卧铺、座椅、座套生产车间建设项目		11,285,075.91						自筹	11,285,075.91
<b>合计</b>		<b>11,285,075.91</b>					-	-	<b>11,285,075.91</b>

续：

项目名称	2017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期末余额
-	-	-	-	-	-	-	-	-	-
<b>合计</b>							-	-	

## 2.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18年，为满足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将自有厂房进行了重建，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在建工程余额11,285,075.91元，公司预计该部分在建工程完工时间为2019年3月。截至报告期末，相关厂房尚未建设完成，无法投入使用，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固定资产的定义，因此未结转固定资产。

## (十四) 无形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1. 无形资产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年12月31日
<b>一、账面原值合计</b>	<b>1,602,795.76</b>	<b>34,482.76</b>		<b>1,637,278.52</b>
土地使用权	1,377,154.74			1,377,154.74
软件	225,641.02	34,482.76		260,123.78
<b>二、累计摊销合计</b>	<b>138,676.65</b>	<b>65,309.44</b>		<b>203,986.09</b>
土地使用权	77,893.25	37,388.76		115,282.01
软件	60,783.40	27,920.68		88,704.08
<b>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b>				
土地使用权				
软件				
<b>四、减值准备合计</b>				
土地使用权				
软件				
<b>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b>	<b>1,464,119.11</b>			<b>1,433,292.43</b>
土地使用权	1,299,261.49			1,261,872.73
软件	164,857.62			171,419.70

续：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12月31日
<b>一、账面原值合计</b>	<b>1,483,137.64</b>	<b>119,658.12</b>		<b>1,602,795.76</b>
土地使用权	1,377,154.74			1,377,154.74
软件	105,982.90	119,658.12		225,641.02
<b>二、累计摊销合计</b>	<b>94,393.34</b>	<b>44,283.31</b>		<b>138,676.65</b>
土地使用权	40,504.49	37,388.76		77,893.25
软件	53,888.85	6,894.55		60,783.40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四、减值准备合计				
土地使用权				
软件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b>1,388,744.30</b>			<b>1,464,119.11</b>
土地使用权	1,336,650.25			1,299,261.49
软件	52,094.05			164,857.62

## 2. 变动明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资产名称	变动期间	原值变动金额（元）	变动原因
ACAD 软件	2018 年	34,482.76	购置
sp 制图软件	2017 年	119,658.12	购置

##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五) 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十六) 资产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 1. 资产减值准备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坏账准备	1,319,985.57	459,766.49				1,779,752.06
合计	<b>1,319,985.57</b>	<b>459,766.49</b>				<b>1,779,752.06</b>

续：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坏账准备	2,039,907.62	645,229.00			1,365,151.05	1,319,985.57
合计	<b>2,039,907.62</b>	<b>645,229.00</b>			<b>1,365,151.05</b>	<b>1,319,985.57</b>

##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减少主要系因合并范围减少导致的坏账准备减少。

## (十七)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 1. 长期待摊费用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年12月31日
			摊销	其他减少	
房屋装修	266,844.85			266,844.85	
<b>合计</b>	<b>266,844.85</b>			<b>266,844.85</b>	

续：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12月31日
			摊销	其他减少	
房屋装修	482,396.83		99,720.96	115,831.02	266,844.85
棚子	3,492.73		2,619.60	873.13	
<b>合计</b>	<b>485,889.56</b>		<b>102,340.56</b>	<b>116,704.15</b>	<b>266,844.85</b>

##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主要为房屋装修费，2018年1月因房屋拆除，公司将长期待摊费用一次性转销。

## (十八)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1. 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779,752.06	444,938.02
<b>合计</b>	<b>1,779,752.06</b>	<b>444,938.02</b>

续：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319,985.57	329,996.39
<b>合计</b>	<b>1,319,985.57</b>	<b>329,996.39</b>

##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九) 其他主要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1. 其他主要资产余额表

单位：元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购入的设备款	531,000.00	
支付的在建工程款	107,785.39	
<b>合计</b>	<b>638,785.39</b>	

其他非流动资产主要包括公司预付的设备款，以及新厂房建设所需的电梯和门窗等款项。

##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七、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负债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 (一) 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 (二)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 1. 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应付票据	2,000,000.00	
应付账款	21,731,608.40	18,088,510.08
<b>合计</b>	<b>23,731,608.40</b>	<b>18,088,510.08</b>

#### 2. 应付票据情况

##### (1) 应付票据余额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2,000,000.00	
<b>合计</b>	<b>2,000,000.00</b>	

2017年，公司对供应商的付款主要是通过银行转账进行支付，2018年开始，公司开始尝试开具承兑汇票支付款项，提高自身流动性。

##### (2) 无真实交易背景的票据融资

适用 不适用

#####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应付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 应付账款账龄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8,496,641.94	39.10	18,024,479.96	99.65

1-2 年	13,170,936.34	60.61	64,030.12	0.35
2-3 年	64,030.12	0.29	-	-
<b>合计</b>	<b>21,731,608.40</b>	<b>100.00</b>	<b>18,088,510.08</b>	<b>100.00</b>

2018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21,731,608.40 元和 18,088,510.08 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77.32%和 79.61%，公司应付账款主要是应付供应商货款及部分工程款。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账款余额较上期末增加 3,643,098.32 元，增幅 20.14%，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8 年新建厂房和办公室，截至期末尚未支付的工程款金额为 3,909,090.87 元。

2018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账龄 1 年以内应付账款余额占比分别为 39.10%和 99.65%，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主要是 2017 年采购青岛奥卓坦设备制造有限公司货款。

(2) 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青岛奥卓坦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关联方	货款	13,046,351.88	1-2 年	60.03
青岛新华友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蓝村分公司	非关联方	工程款	3,909,090.87	1 年以内	17.99
青岛福基高铁阻燃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826,345.92	1 年以内	3.80
青岛美林汇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782,686.91	1 年以内	3.60
青岛市城阳区天成汽车装潢中心	非关联方	货款	209,765.60	1 年以内	0.97
<b>合计</b>	-	-	<b>18,774,241.18</b>	-	<b>86.39</b>

续：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青岛中港座椅制造有限公司	关联方	货款	14,926,351.88	1 年以内	82.52
青岛美林汇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772,184.62	1 年以内	4.27
青岛芒果艾都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348,254.45	1 年以内	1.93
烟台海通达汽车座椅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200,000.00	1 年以内	1.11
青岛赛丽斯通建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61,666.60	1 年以内	0.89
<b>合计</b>	-	-	<b>16,408,457.55</b>	-	<b>90.71</b>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 预收款项账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95,400.00	100.00
1-2年	2,900.00	100.00	-	-
<b>合计</b>	<b>2,900.00</b>	<b>100.00</b>	<b>295,400.00</b>	<b>100.00</b>

公司2018年12月31日和2017年12月31日预收款项余额分别为2,900.00元和295,400.00元，预收款项金额较小。对于新客户，公司在发货前一般会预收一定比例的订金，张家港保税区泰德瑞尔轨道科技有限公司是公司2017年开发的新客户，截至期末预收订金292,500.00元。公司收取青岛海铁轨道设备有限公司2,900.00元零星货款，因对方尚未要求发货，导致账龄超过1年。

## 2. 预收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8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预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青岛海铁轨道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2,900.00	1-2年	100.00
<b>合计</b>	-	-	<b>2,900.00</b>	-	<b>100.00</b>

续：

2017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预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张家港保税区泰德瑞尔轨道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292,500.00	1年以内	99.02
青岛海铁轨道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2,900.00	1年以内	0.98
<b>合计</b>	-	-	<b>295,400.00</b>	-	<b>100.00</b>

## 3. 最近一期末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 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 1. 其他应付款情况

##### (1) 其他应付款账龄情况

账龄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69,474.06	94.27	159,431.90	100.00
1-2年	29,022.60	5.73		
<b>合计</b>	<b>498,496.66</b>	<b>100.00</b>	<b>159,431.90</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付款主要是应付电费、劳务费、维修费、招待费及报销款等相关费用。2018年12月31日和2017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498,496.66元和159,431.90

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2.05% 和 0.70%，占比较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较上期末增加 339,064.76 元，增幅 212.67%，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8 年向关联方青岛奥卓坦设备制造有限公司采购电力以及向城阳区盛瑞特汽车装潢中心采购劳务服务款尚未支付。

公司其他应付款账龄整体较短，截至 2018 年末公司 1 年以上的其他应付款主要是应付青岛奥卓坦设备制造有限公司电费 21,009.60 元。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应付款项	412,541.69	82.76	35,549.09	22.30
代垫款	85,954.97	17.24	123,865.13	77.69
代扣代缴社保			17.68	0.01
<b>合计</b>	<b>498,496.66</b>	<b>100.00</b>	<b>159,431.90</b>	<b>100.00</b>

(3) 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
青岛奥卓坦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关联方	电费	199,035.49	1 年以内 178,025.89； 1-2 年 21,009.60	39.92
城阳区盛瑞特汽车装潢中心	非关联方	劳务费	117,672.92	1 年以内	23.61
韩鹏	关联方	代垫款	59,656.45	1 年以内	11.97
青岛鑫浩统达糖酒副食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招待费	40,000.00	1 年以内	8.02
青岛广源顺通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修车费	33,410.00	1 年以内	6.70
<b>合计</b>	-	-	<b>449,774.86</b>	-	<b>90.23</b>

续：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
韩鹏	关联方	代垫款	120,520.01	1 年以内	75.59
青岛中港座椅制造有限公司	关联方	电费	21,009.60	1 年以内	13.18
即墨区蓝村镇宁合苑饭庄	非关联方	餐费	8,550.00	1 年以内	5.36
胶州市鑫星烯炔厂	非关联方	服务费	3,000.00	1 年以内	1.88
宋晓良	关联方	代垫款	2,318.30	1 年以内	1.45

合计	-	-	155,397.91	-	97.46
----	---	---	------------	---	-------

## 2. 应付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应付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五) 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适用 □不适用

## 1. 应付职工薪酬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733,081.85	11,119,638.09	11,108,186.48	744,533.4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94,354.30	894,354.30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733,081.85	12,013,992.39	12,002,540.78	744,533.46

续：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582,289.30	9,652,315.19	9,501,522.64	733,081.8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54,484.98	754,484.98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582,289.30	10,406,800.17	10,256,007.62	733,081.85

## 2. 短期薪酬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24,537.85	9,337,929.88	9,317,934.27	744,533.46
2、职工福利费	8,544.00	907,317.94	915,861.94	
3、社会保险费		522,390.27	522,390.27	
其中：医疗保险费		435,060.01	435,060.01	
工伤保险费		19,059.97	19,059.97	
生育保险费		68,270.29	68,270.29	
4、住房公积金		352,000.00	352,00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				

教育经费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8、其他短期薪酬				
<b>合计</b>	<b>733,081.85</b>	<b>11,119,638.09</b>	<b>11,108,186.48</b>	<b>744,533.46</b>

续: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82,289.30	8,610,977.41	8,468,728.86	724,537.85
2、职工福利费		602,958.46	594,414.46	8,544.00
3、社会保险费		438,379.32	438,379.32	
其中: 医疗保险费		370,224.08	370,224.08	
工伤保险费		28,802.78	28,802.78	
生育保险费		39,352.46	39,352.46	
4、住房公积金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8、其他短期薪酬				
<b>合计</b>	<b>582,289.30</b>	<b>9,652,315.19</b>	<b>9,501,522.64</b>	<b>733,081.85</b>

## (六)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增值税	90,418.72	38,996.97
消费税		
企业所得税	2,946,207.70	3,355,556.43
个人所得税	5,060.88	9,386.33
城市维护建设税	45,344.49	19,890.30
教育费附加	19,433.35	8,524.41
地方教育费附加	12,955.57	5,682.94
水利基金	3,238.89	1,420.74
城镇土地使用税	3,465.00	3,465.00
房产税	1,009.33	1,009.33
印花税	3,199.02	
<b>合计</b>	<b>3,130,332.95</b>	<b>3,443,932.45</b>

## (七) 其他主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八、报告期内各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 (一) 所有者权益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股本/实收资本	5,000,000.00	5,000,000.00
资本公积	819,364.79	819,364.7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2,930,330.10	2,930,330.10
未分配利润	35,120,127.72	26,276,791.68
专项储备		
<b>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b>	<b>43,869,822.61</b>	<b>35,026,486.57</b>
少数股东权益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43,869,822.61</b>	<b>35,026,486.57</b>

## (二)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5年8月27日，公司收购青岛奥卓坦设备制造有限公司51%的股份，青岛奥卓坦设备制造有限公司系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该交易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公司将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与支付的现金的差额819,364.79元，计入资本公积。

## 九、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 (一) 关联方认定标准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上市公司规则中有关关联方的认定标准，美莱股份确认公司的关联方如下：

## 1、关联自然人

公司的关联自然人包括：

- (1) 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
- (2)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3) “2、关联法人”第(1)项所列法人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4) 本条第(1)、(2)项所述人士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18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

## 2、关联法人

公司的关联法人包括：

- (1) 直接或间接地控制本公司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 (2) 由前项所述法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 (3) 由上文“1、关联自然人”所列公司的关联自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4) 持有本公司公司 5%以上股份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及其一致行动人；

(5) 中国证监会或公司根据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认定的其他与公司有特殊关系，可能或者已经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 (二) 关联方信息

###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基本信息

关联方姓名	与公司关系	直接持股比例 (%)	间接持股比例 (%)
韩鹏	实际控制人、股东、董事长、总经理	42.00	
郭雪琴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事	51.00	
黄丽丽	实际控制人、股东、董事	1.00	
韩双盛	实际控制人、股东、董事	5.00	

### 2. 关联法人及其他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凯联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青岛锐步机器人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青岛奥卓坦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 3. 其他关联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范志英	董事
刘中秀	监事会主席、职工监事
孟祥泉	监事
徐瑞华	监事
宋晓良	股东、董事会秘书
江平平	财务负责人

## (三) 关联交易及其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 1. 经常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采购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	金额 (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
青岛奥卓坦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152,792.62	0.85	-	-

小计	152,792.62	0.85	-	-
交易内容、关联交易必要性及公允性分析	<p>关联方采购系 2018 年公司向奥卓坦采购的电力，交易价格按照奥卓坦与电力公司的结算价格确定，价格公允。</p> <p>公司 2017 年将子公司业务和主要经营资产收购后，仍继续使用奥卓坦的厂房，产生的电费由奥卓坦向电力公司缴纳，形成公司向奥卓坦的采购交易，具有必要性。</p> <p>公司新厂房已于 2019 年 3 月投入使用，公司搬迁生产场所后，不会继续使用奥卓坦的厂房，该电力采购不具有持续性。</p> <p>公司 2017 年底将奥卓坦股权对外转让后，2017 年 12 月 31 日起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范围。公司 2017 年与奥卓坦的交易已在合并报表进行抵消，不作为关联交易列示，公司 2018 年与奥卓坦的交易作为关联交易列示。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与奥卓坦的往来款项余额未进行抵消，作为关联方往来余额列示。</p>			

(2) 销售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方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青岛奥卓坦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免费使用关联方厂房	-	-
合计	-		
关联交易必要性及公允性分析	<p>2018 年，奥卓坦将部分厂房免费提供给公司使用，并承诺无限期免费提供给公司使用，该交易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以及持续经营能力不构成重大影响。</p> <p>公司 2017 年将子公司业务和主要经营资产收购后，为保持生产经营的稳定性，仍继续使用奥卓坦的厂房，具有必要性。</p> <p>公司新厂房已于 2019 年 3 月投入使用，公司搬迁生产场所后，不会继续使用奥卓坦的厂房，该租赁不具有持续性。</p>		

(4) 关联担保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偶发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采购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2) 销售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方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公司将子公司奥卓坦业务全部纳入公司，2017年底，公司将奥卓坦股权全部转让给关联方金凯联集团有限公司，转让价格51,000.00美元。转让价格以奥卓坦2018年11月30日经审计、评估后的净资产金额为基础确定，价格公允。

公司将奥卓坦业务收购后，奥卓坦已无实际经营，公司出售奥卓坦股权，有利于优化资源配置，减少不必要的费用支出，该交易具有必要性。

公司目前已无子公司，该交易系偶发性关联交易，不具有持续性。

3. 关联方往来情况及余额

(1)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A. 报告期内向关联方拆出资金

适用 不适用

B. 报告期内向关联方拆入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18年度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韩鹏		8,550,000.00	8,550,000.00	
郭雪琴		3,000,000.00	3,000,000.00	
<b>合计</b>		<b>11,550,000.00</b>	<b>11,550,000.00</b>	

续：

关联方名称	2017年度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韩鹏		3,500,000.00	3,500,000.00	
<b>合计</b>		<b>3,500,000.00</b>	<b>3,500,000.00</b>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韩朋、郭雪琴将个人资金借予公司，未收取利息，该交易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产流动性，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具有必要性。

未来若双方达成一致，公司仍有可能继续免费使用大股东资金，该交易具有持续性。

(2) 应收关联方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1) 应收账款	-	-	-
小计			-
(2) 其他应收款	-	-	-
青岛奥卓坦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1,689,481.81	1,689,481.81	待退注册资本金、代垫款
金凯联集团有限公司	350,023.20	333,244.20	股权转让款
青岛奥卓坦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3,107,350.35	3,107,350.35	股利
小计			-
(3) 预付款项	-	-	-
小计			-
(4) 长期应收款	-	-	-
小计			-

(3) 应付关联方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1) 应付账款	-	-	-
青岛奥卓坦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13,046,351.88	14,926,351.88	采购款
小计			-
(2) 其他应付款	-	-	-
青岛奥卓坦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199,035.49	21,009.60	电费
韩鹏	59,656.45	120,520.01	代垫款
宋晓良	4,694.50	2,318.30	代垫款
黄丽丽		1,026.82	代垫款
小计			-
(3) 预收款项	-	-	-
小计			-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执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关联交易是否依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审议程序，保证交易公平、公允，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	是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完善了业务体系，在日常经营活动中尽量减少和避免关联交易，并将关联交易的数量和对经营成果的影响降至最小程度。公司通过严格执行关联交易基本原则、决策程序、

回避制度、信息披露等措施来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

#### 1、《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第七十八条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

审议关联交易事项，关联关系股东的回避和表决程序如下：

（一）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与股东有关联关系时，该股东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向会议召集人披露其关联关系，其他非关联股东也有权向会议召集人提出关联股东回避。会议召集人应当依据有关规定审查该股东是否属于关联股东及该股东是否应当回避。

（二）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可以就关联交易事项作出适当陈述和说明，但不得参与该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该关联交易事项由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股东投票表决，属于普通决议事项的，由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过半数通过，属于特别决议事项的，由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 2/3 以上通过。

（三）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而未回避，致使股东大会通过该关联交易事项的决议，并因此给公司、其他股东及善意第三人造成损失的，则该关联股东应当承担相应民事责任。

#### 2、《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

第十二条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交易金额未超过 4000 万元人民币（含 4000 万元人民币）的关联交易，由总经理决定并代表公司签订有关合同。

第十三条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交易金额超过 4000 万元人民币，但未超过 6000 万元人民币（含 6000 万元人民币）或者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80% 以上的关联交易，由董事会审议批准。

第十四条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交易金额超过 6000 万元人民币，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80% 以上的关联交易，由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第十五条 公司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十六条 关联交易涉及第二条规定的“提供财务资助”、“提供担保”和“委托理财”等事项时，应当以发生额作为交易额，并按交易类别在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计算，经累计计算的发生额达到本制度第十二条、第十三条或者第十四条规定标准的，分别适用以上各条的规定。

公司在连续十二个月内发生的交易标的相关的同类关联交易，按照累计计算的原则适用本制度第十二条、第十三条或者第十四条的规定。

已经按照本制度第十二条、第十三条或者第十四条履行相关义务的，不再纳入相关的累计计算范围。

#### （五）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

理制度》等制度规定，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平、公正、合理。同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规范关联交易做出如下承诺：

“一、本人将尽可能的避免和减少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以下简称“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股份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二、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股份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与股份公司签订关联交易协议，并确保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原则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以维护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三、本人保证不利用在股份公司中的地位 and 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不利用本人在股份公司中的地位 and 影响，违规占用或转移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或要求股份公司违规提供担保。

四、本承诺书自签字之日即行生效并不可撤销，并在股份公司存续且依照中国证监会或股转公司相关规定本人被认定为股份公司关联人期间内有效。”

## 十、重要事项

### （一）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

无。

### （二）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或有事项

#### 1、 诉讼、仲裁情况

类型（诉讼或仲裁）	涉案金额	进展情况	对公司业务的影响
-	-	-	

#### 2、 其他或有事项

无。

### （三）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承诺事项

无。

### （四）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其他重要事项

无。

## 十一、 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 （一） 公司历次资产评估情况

公司自成立后，共委托资产评估机构进行过2次资产评估工作，评估的用途及情况如下：

序	评估报告书编号	评估目的	是否调整账面
---	---------	------	--------

号			价值
1	青大信英德评字(2017)第030号	对中港座椅制造有限公司转让资产价值进行评估	否
2	青华资评字(2017)第092号	因出售中港座椅制造有限公司股权,对其净资产进行评估	否

## (二) 报告期内资产评估详细情况

### 1、第一次评估

经实地勘察核实、市场调查和评定估算,评估机构出具了青大信英德评字(2017)第030号《资产评估报告书》,评估基准日为2017年05月31日,评估方法为成本法、市场法,评估情况如下:

(1)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和低值易耗共计1,681.00项。账面值为2,564,793.94元,评估价值为2,514,949.40,增值率为-1.94%。

(2) 机器设备共115.00项,共计174.00台/套,账面原值为3,188,206.05元,账面净值为2,473,066.03元,评估原值为2,876,132.43,评估净值为2,182,587.58,增值率分别为-9.79%、-11.75%。

(3) 电子设备共4.00项,共计5.00台/套,账面原值为129,100.34元,账面净值为28,002.60元,评估原值为46,066.66,评估净值为33,514.91,增值率分别为-11.34%、19.68%。

(4) 办公家具共8.00项,共计78.00台/套,账面原值为129,100.34元,账面净值为112,044.32元,评估原值为122,671.01,评估净值为106,232.62,增值率分别为-4.98%、-5.19%。

### 2、第二次评估

根据资产评估法、资产评估准则和有关法律、法规,评估机构出具了青华资评字(2017)第092号《资产评估报告》,评估基准日为2017年11月30日,评估方法为资产基础法,评估情况如下:在评估基准日2017年11月30日持续经营前提下,评估后的总资产为20,055,307.67元,总负债为19,402,985.57元,净资产(股东权益)为652,322.10元,净资产(股东权益)评估增值31,122.10元,增值率为5.01%。

## 十二、 股利分配政策、报告期分配情况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 (一) 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公司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本条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的所余利润,由股东按照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违反《公司法》和本章程的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法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如果公司持有本公司的股份,则该股份不得分配利润。

**(二) 报告期内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分配时点	股利所属期间	金额（元）	是否发放	是否符合《公司法》等相关规定	是否超额分配股利
-	-	-			

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过股利分配。

**(三) 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的一般股利分配政策与报告期内相同，具体方案由董事会提出预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四) 其他情况**

无。

**十三、 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持股（%）	间接持股（%）	
1	青岛奥卓坦设备制造有限公司（原青岛中港座椅制造有限公司）	山东省青岛市	为动车、高铁、城市轨道交通车辆、飞机提供配套内装产品及相关服务	51.00	-	受让取得

注：报告期内，中港座椅纳入合并报表期间为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一) 青岛奥卓坦设备制造有限公司(原青岛中港座椅制造有限公司)****1. 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	2012年8月17日
注册资本	10万美元
实收资本	10万美元
法定代表人	黄丽丽
住所	青岛即墨市南泉镇兴泉路东
经营范围	通用设备及设备零部件、储油罐、液体运输安全系统的研发、设计、制造、销售及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金凯联集团有限公司	10万美元	10万美元	100.00	货币

**3. 子公司历史沿革及合法合规性**

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中港座椅历史沿革及合法合规性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股本形成概况”之“（一）历史沿革”。

## 4.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8,918,870.65
净资产		1,100,682.43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营业收入		18,959,631.23
净利润		621,815.80

## 5. 子公司业务、与公司业务关系

合并报表期间，子公司中港座椅的主营业务为动车、高铁、城市轨道交通车辆、飞机生产配套内装产品及提供相关产品的加工、检修服务。美莱股份大部分产品（服务）的具体生产制造（提供）过程由中港座椅根据美莱股份提供的技术指导及原材料要求代工生产（提供）。

公司通过收购中港座椅，完善公司的生产体系，形成独立完整的业务链条，增强核心竞争力，以更好地拓展业务。

## 6. 子公司业务的合规性

合并报表期间，子公司中港座椅合法合规经营，具体情况如下：

- （1）中港座椅不存在尚未了结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案件；
- （2）报告期内，中港座椅不存在重大行政处罚，不存在劳动社保、海关、工商、质检等合规经营方面的问题和法律风险；
- （3）中港座椅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况；
- （4）中港座椅已取得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所在地主要监督管理部门合规证明文件。

## 7.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中港座椅经营性资产出售情况

为了开拓业务范围，完善公司产业链，同时为全面规避中港座椅与公司产生潜在的同业竞争，中港座椅已于2017年6月将用于动车、高铁、城市轨道交通车辆、飞机提供配套内装设备相关经营性资产（不包括土地及其地上建筑物）经过评估出售给公司。2017年12月15日，公司将持有中港座椅51%股权转让给金凯联，转让完成后尚未实际开展业务。

## 1）公司购买上述经营性资产的流程如下：

2017年6月2日，青岛大信英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青岛中港座椅制造有限公司拟核实转让资产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青大信英德评字（2017）第30号〕，评估目的：为满足青岛中港座椅制造有限公司拟评估转让资产价值项目的需要，为该经济行为所涉及的资产提供价值参考依据；评估对象：青岛中港座椅制造有限公司拟转让资产的价值；评估范围：青岛中港座椅制造有限公司

内拟转让的存货、机器设备、电子设备及办公家具等；评估基准日：2017年5月31日；评估方法：成本法、市场法；评估价值：4,837,284.51元；评估报告使用有效期：自2017年5月31日至2018年5月30日。

2017年6月2日，中港座椅召开董事会并作出如下决议：全体董事认可青岛大信英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2017年6月2日出具的《青岛中港座椅制造有限公司拟核实转让资产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青大信英德评字（2017）第30号）的评估结论，同意按照评估价值（4,837,284.51元）将中港座椅动车、高铁、城市轨道交通车辆、飞机提供配套内装设备相关经营性资产（不包括土地及其地上建筑物）出售给美莱股份，出售价格4,837,284.51元。

2017年6月2日，美莱股份股东签署股东大会决议：同意按照青岛大信英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2017年6月2日出具的《青岛中港座椅制造有限公司拟核实转让资产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青大信英德评字（2017）第30号）的评估价值及相关税费购买上述经营性资产，经营性资产评估价值4,837,284.51元，购买价格4,837,284.51元。

## 2) 中港座椅人员安置情况：

中港座椅于2017年6月以后已停止生产活动，在公司需要大量优秀和有经验人才的情况下，中港座椅在册员工名出于个人发展考虑，于2017年6月开始与美莱股份及中港座椅签署了《劳动关系转移合同》，明确约定自愿解除与中港座椅的劳动关系，中港座椅无需支付被转移人员的任何补偿金等；美莱股份继承被转移人员在中港座椅工作期间被确认的工龄，合并计算为公司的连续工作年限。被转移人员转入公司工作的，其工作岗位、薪酬福利等均保持不变。目前上述人员的劳动关系、社保关系已与中港座椅解除并已全部转移至公司，不存在任何劳动纠纷，公司聘用程序合法合规，公司严格按照《劳动法》聘用员工，公司内部控制健全并有效执行。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中港座椅已完成更名及经营范围变更，未从事实际经营业务。中港座椅实际控制人韩鹏于2017年6月2日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内容如下：“为避免青岛中港座椅制造有限公司与青岛美莱轨道股份有限公司产生潜在的同业竞争关系，本人承诺自青岛美莱轨道股份有限公司成功挂牌之日起24个月内办理完毕青岛中港座椅制造有限公司全部注销手续。同时，青岛中港座椅制造有限公司注销期间不开展任何生产经营业务，只处理未完毕事宜，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人向青岛美莱轨道股份有限公司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2) 中港座椅股权转让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公司已完成对中港座椅资产、人员的整合工作，为避免同业竞争及保证公司的持续竞争力，公司将持有的51%中港座椅股权以5.10万美元的价格转让给金凯联。

2017年12月1日，青岛华胜资产评估事务所出具“青华资评字[2017]第92号”《资产评估报告》，以2017年11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评估后中港座椅总资产为20,055,307.67元，总负债为19,402,985.57元，净资产为652,322.10元。转让后，中港座椅已完成名称及经营范围变更，不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类似业务。

#### 十四、 经营风险因素及管理措施

##### 1、客户集中度较高风险

2018年和2017年,公司对前五大客户销售额占当期营业总收入的比例分别为81.89%和92.91%,其中中车青岛四方机车车辆股份有限公司是公司报告期内最大的客户,公司对其营业收入占2018年和2017年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54.15%和54.14%。下游主机厂商的议价能力较强,可以将主机厂商自身的利润下行压力传导给其上游的配套产品供应商,因此存在一定的大客户依赖风险。

应对措施:虽然公司客户高度集中,但公司客户构成相对稳定,与大客户的合作状态比较稳定,由于中国铁路系统严格的合格供应商准入制度,公司未来与现有客户将会保持稳定合作。同时,为应对上述风险,公司在维护现有客户的基础上积极开拓新的客户市场,近年来陆续开发了飞机座椅、地铁座椅等新的市场领域,产品线也得到了延长,争取不断降低对某一重要客户的依赖程度。

##### 2、共同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郭雪琴、韩双盛、韩鹏、黄丽丽,其中控股股东郭雪琴持有公司2,55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1.00%;韩双盛持有公司250,0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5.00%;韩鹏持有公司2,100,0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42.00%;黄丽丽持有公司50,0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00%;四人合计持有公司4,950,0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99.00%。韩鹏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郭雪琴、韩双盛、黄丽丽担任公司董事,郭雪琴与韩双盛为夫妻关系、韩鹏系郭雪琴与韩双盛之子、黄丽丽系韩鹏配偶,四人之间为直系亲属关系,据此,郭雪琴、韩鹏、韩双盛、黄丽丽对公司具有控制权,对公司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管理可施予重大影响。若郭雪琴、韩鹏、韩双盛、黄丽丽利用其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将给公司经营和其他少数股东权益带来不利影响,公司存在共同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按照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进行运营和管理,完善关联交易等的表决机制,同时通过资本市场运作,积极引入外部战略投资者,提高外部监管力度,保障中小股东利益。

##### 3、产业政策风险

铁路作为综合交通运输体系重要组成部分和重大民生工程,近年来在铁路实行政企分开以来,国家一直在大力扶持铁路尤其是高铁建设,下游铁路行业的发展迅猛,铁路机车车辆配件制造业作为上游行业直接受益。

轨道交通机车车辆零部件制造行业的上游及其本身均受国家产业政策影响较大。国家产业政策的调整将直接影响本行业发展增速,从而对整个行业造成系统性影响。因此公司面临宏观产业政策调整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密切关注行业发展趋势和产业政策的变化,同时积极的拓展自身的产品线和业务范围,提升自身风险抵御能力,尽量减小宏观政策和产业发展周期给自身带来的不利影响。

##### 4、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公司为动车、高铁、城市轨道交通车辆、飞机提供配套内装产品及相关服务，产品及服务具备较强的专业性，国内市场规模有限，竞争对手逐渐增多，国内主要轨道交通装备企业间同质化的竞争日趋严重，行业竞争较为激烈。公司产品因自主开发程度高，性能可靠、稳定而具备较强的竞争力，未来随着更多的专用装备制造企业，特别是产业规模更大的高铁配件制造商逐步进入这一领域，公司将面临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保持对研发和技术的不断投入，努力提升自身的竞争力，同时通过资本市场引入外部的战略投资者，为公司带来资金和业务资源，努力做大做强。

### 5、海外市场风险

2017年开始，公司加强了对国际市场的重视程度，经过两年以来对国际市场的开拓，公司出口业务收入由2017年的175,015.86元增加到2018年的4,240,957.22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由0.36%增加到8.28%。公司海外业务已进入亚洲、欧洲、北美洲的多个国家，随着公司产品的逐步推广，国外客户数量和销售金额将进一步增加。若上述主要海外市场的政治、经济、贸易政策等发生较大变化或经济形势恶化，我国出口政策发生重大变化或我国与上述国家或地区之间发生贸易争端等情况，可能对公司的出口业务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持续关注国内及客户所在国的法律、税收、贸易政策变动，加强与国外客户的沟通，同时，公司将不断开拓更多范围内的海外市场业务，通过规模化的海外市场业务分散海外市场风险。

### 6、公司治理风险

公司设立后，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完善了现代化企业发展所需的内部控制体系。但是，由于各项管理、控制制度的执行尚未经过较长经营周期的实践检验，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在经营过程中逐渐完善；同时，随着公司业务的快速发展，公司不断扩大的经营规模将会对公司治理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严格按照指定的各项规章制度进行运营，努力提高和完善自身的治理机制。同时通过资本市场的运作，引入外部的投资机构和外部的监督管理，实现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 十五、 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 1.经营目标

美莱股份主营动车组，铁路客车座椅、卧铺及车内装饰件的研发设计、生产与销售。2019年公司的核心经营目标是：年度销售实现营业额6000万，冲刺目标7000万，年度税后利润1200万元。2019至2022年度经营目标是：年度销售实现营业额每年递增1000万，年度税后利润每年递增10%。

### 2.公司未来发展计划

美莱股份主营动车组，铁路客车座椅、卧铺及车内装饰件的研发设计、生产与销售。根据公司经营上的优势和劣势，强项和弱项为分析基础，立足于“积极响应，快速反应，不断创新，共同进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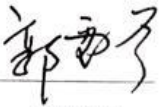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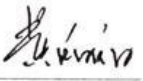

的经营方针，公司对未来三到五年的发展方向是：抓住机遇，加速发展，努力开拓，共创未来。2013年铁路行业从白热化状态肃然冷却下来，许多同行经营不振，而我们公司的领导层坚持开发新产品，积极发展新项目，使公司顺利渡过行业的艰难期。目前，铁路行业逐渐恢复活力，带来了许多行业契机，然而竞争对手也都虎视眈眈。在这样的情况下，我们公司的领导层再一次做出决定，就是加速发展，继续开发，抓紧现有项目，争取新的订单。

## 第五节 申请挂牌公司、中介结构及相关人员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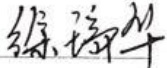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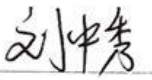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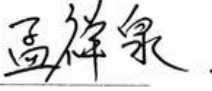
###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韩鹏	郭雪琴	黄丽丽	韩双盛	范志英

全体监事（签字）：

		
徐瑞华	刘中秀	孟祥泉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韩鹏	宋晓良	江平平

法定代表人（签字）：  
韩鹏



##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张丽丽

项目负责人签字：

张丽丽  
张丽丽

项目组成员签字：

张丽丽  
张丽丽

冯永涛  
冯永涛



2019年6月20日

# 授权委托书

本人李刚(身份证号:612102197212210671)系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张国松(身份证号:330727198103240017)代表本人签署公司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及区域股权市场有关的业务(包括但不限于推荐挂牌类、持续督导类、定向发行类、并购重组类)合同、相关申报文件、投标文件等,并办理相关事宜。授权期间:自2019年1月1日起至2019年12月31日止。

同时,授权张国松作为我公司法定代表人的授权代表在以上授权事项范围及授权期间内针对投标文件的签署进行转授权。

在授权期间内,本人承认上述签字的法律效力。

特此授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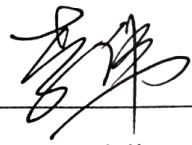


李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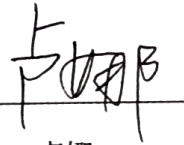
### 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签字):



李伟



卢娜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牟云春

北京大成(青岛)律师事务所



####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姚庚春  
姚庚春

签字注册会计师签字：王飞  
王飞

杨星  
杨星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9年6月20日

## 第六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及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